

15 JUNE 1942

行銀省南湖

刊月濟經

UNIVERSITY OF CHINA LIBRARY

目要期本

經濟建設第一年之遠景與評價.....	李俊國
農產價格與農村經濟.....	劉鴻壽
往來存款結息法.....	周維樑
黔東經濟概觀(上).....	盛襄子
淑浦之蔗糖.....	經濟研究室
益陽蘭溪鎮之紡織業.....	唐復鈞
鄧縣經濟概況調查.....	經濟研究室
耒陽二月份零售物價指數.....	經濟研究室
各地進出口貿易調查.....	經濟研究室

OVIN

ca



國統北研研經館行藏省南湖

(號二三〇〇第字雜介證查審處查審誌雜書圖南湖)

預告

地政為今年四大要政之一，本刊同人鑒於文化界金融界均應有協助中央推行國策之責，特於本刊五期刊印「土地經濟」專號，承本省地政局李副局長之屏馬總辦寶華、黃科長星昭、魏專員方及高自新先生、楊寶樵先生、衡陽市府政科陳科長太先、李桂芬先生執筆，諸先生或為地政界卓著勞績之功臣，或為研究地政之學者，專號之內容，異常豐富，論題已大致確定，希讀者注意！

湖南省銀行經濟月刊目錄

第二卷 第三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三月一日出版

著 論

- 經濟建設第一年之遠景與評價……………李俊國(一)
- 農產價格與農村經濟……………劉鴻賓(七)
- 往來存款結息法……………周維棧(一一)
- 黔東經濟概觀(上)……………孫襄子(一八)
- 淑浦之蔗糖……………經濟研究室(二四)
- 益陽蘭溪鎮之紡織業……………唐復鈞(二八)
- 郵縣經濟概況調查……………經濟研究室(三一)
- 末陽二月份零售物價指數……………經濟研究室(四三)
-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 一，利息(一月份)……………經濟研究室(四五)
- 二，內匯(一月份)……………經濟研究室(四七)
- 三，物價甲，各地批發物價(一月十五日市價)……………經濟研究室(五〇)
- 乙，各地零售物價表(一月十五日市價)……………經濟研究室(五四)
- 丙，各地特產價格(一月十五日市價)……………經濟研究室(六九)
- 各地進出口貿易調查……………經濟研究室(七〇)
- 三十年度常德主要進出口貨物統計表……………經濟研究室(七八)
- 中外金融財政彙訊……………經濟研究室(八三)
- 省內外一般經濟要聞……………經濟研究室(九三)
- 經濟法規輯要……………經濟研究室(一〇五)

資.經.科.濟.科.

著 論

經濟建設第一年之遠景與評價

• 李俊國 •

經濟建設第一年

我們說今年是「經濟建設第一年」，有兩個解釋：第一，三十年三月八中全會產生之「戰時三年建設計劃大綱」，側重在經濟建設方面，此大綱已於今年一月起開始實施，使今年成爲實施「戰時三年建設計劃大綱」的第一年；第二，今年始到民國四十年止，整整十年，這十年應是我們寶貴的經濟建設時期，建設成功，不但我民族活力無窮滋長，中國亦必成爲促進世界大同有力的國家。過去我們並非無經濟建設可言，然而時賢已指出過去部份的未把握住經濟建設，最重要的戰時生產建設形成三個缺點：中央管理工礦建設與融通資金之機關，不相統屬；中央不能慎重統籌發展省營私營工礦事業，各自爲政。二者皆足以浪費建設資金，此其一；戰時任人投資於各機關民生及軍事無關之建設事業，不分先後緩急，無異輕用經濟建設資金，此其二；即便不浪費，不輕用，戰時經濟建設資金根本也就枯竭因窮，據許多經濟學家估計，過去各銀行工礦貼放不過其站放貸款十分之一，當工業資本備在枯竭狀態之中，商業資本老早就氾濫了，信用就隨商業資本氾濫而膨脹了，使經濟建設資金如此枯竭因窮，也是一個缺點，此其三。數月來陪都權威報紙對戰時生產

事業作了一個算得很長期而且很激動的辯論，大家都清楚經濟建設必須作一次檢討，急須「實行計劃及管制經濟，以造成戰時有力之基礎」。

今年是與論界倡行計劃經濟最明朗的一年，也是我們所謂十年寶貴經濟建設時期的第一年。

我們認定今年是一「經濟建設第一年」，這是對今年經濟建設一個概括的超常的瞭解，其餘我們還瞭解到四事：

- 甲 • 翁部長已提出他的戰後十年經濟建設計劃，這三萬，技工若干萬之計劃，培養戰後管理工業之基礎，這無疑的是十年計劃中的一件事，即建設生產技術，經濟建設過程中這是一件必做的事，籌劃業於今年開始。
- 乙 • 物資局成立，今年開始工作，一是計劃分配的
- 丙 • 開始，一是限制市場操縱投機，這在經濟建設過程中也是兩件必做的事，亦於今年開始。

翁部長講經濟建設過程中必做到六件事，除了上述的三事外，其他即「增加流動資金」；「鞏固生產事業基礎，以供資金流向生產事業」；「穩定股票信用」三事，亦皆透露出實行的消息，方纔，步驟。

● 在一番關於生產建設的輿論之後，當局調整生產建設是今後一件新任務，老百姓對此有一個

新展望，過了今年，必有一個調整後生產事業的新結果。

● 太平洋戰局如此，今年工業界均展望着自給的境界，尤其是鋼鐵工業、植物油及鑄物中提煉

油類，紡織工業等，特別顯得活躍。

調整省經濟建設

因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今年省財政起了變化，最近經濟部對省營經濟事業努力加以調整，今年省經濟建設也起了變動，後者似乎是前者最好的配合，產生了省經濟建設的正確方向，我們對有了正確方向的省經濟建設事業，也有了熱切的展望：

(一) 中央擬訂省府按時舉行經濟會議，目的在推進省地方經濟建設，今年或能成爲事實，使今後省經濟事業不但在中央調整整理之下，被動的前進到正確方向，也在省經濟會議研討中，自動的進步。

(二) 中樞正注意省營事業財政的整理，省營機構組織的調整，今年省營企業公司組織趨向統一，今年省營事業的盈利，必以之擴充有關民生事業的經濟建設。

(三) 各省經濟建設 因抗戰的環境，在大後方地帶如川康經濟建設區，向來較爲國人所注目，但目下東南各省經濟建設事業似較西南各省爲活躍；粵閩各省營公司，均請歸國營投資，重慶工業生產；但川康興業公司經濟建設通盤計

劃，今年能走到甚麼階段，是一個大展望。

社會合作經濟建設

因爲中國社會經濟的衰敗與落後，我們一天來概觀中國經濟建設，第一着必先注意社會經濟建設，政府很願這一方面重要，就加緊扶植中國的合作事業，把不完整的合作行政改進到有正式主管合作行政之機構——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以合作政策來改造社會經濟。中國現階段的合作方針，是先以計劃建設的精神寓於合作組織上（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再以運用合作方式，來改造社會經濟，即實行三民主義的社會經濟建設。中國合作組織健全了，中國社會經濟組織必健全了。根據合作事業當局最近透露的消息及我們的推測，我們對今年合作事業作個展望：

(一) 合作金融方面 中山合作金庫一時仍未能實現；縣合作金庫，量的方面今年亦不增加，惟已由四行局補設，認購提倡股者，四聯將設法使其增加社員社股，充實縣合庫金融業務。

(二) 全國合作社物品供給處，過去雖然勉強成立，但財力人力缺乏，現在太平洋戰事既起，加此局面，在客觀的條件要求之下，生產合作運銷合作消費合作以及供給合作勢必加緊推動，欲推動有着手之處，則今年全國合作社物品供給處大有充實的希望。

(三) 今年保合作社將有很大的發展，其業務以舉辦存款及國民保險爲主，吸收農村游資，平抑物價。

(四) 生產事業之合作，在外來貨物困難之情形下，勢必

迅速發展；今年工業合作已經得到政府及金融界大量的貸款，丁合生產更有進步。

(三) 去年度消費合作社最發達，計成立千八百七十餘社，為該物價嚴重性的減輕，今年消費合作社必仍有進展，更加充實。

(六) 準備參加合作事業，為合作當局所注意，閩北建甌為合作示範實驗區，今年可見到新舊投資合作新事業的新貢獻。合作運動在中國雖已有十餘年的歷史，然而自改隸社會部主管後，給吾人之印象異常新鮮。

財政 鳥瞰

財力力求收支平衡，就是「入爲出」的老話。今年度我國財政，在收入方面，我們暫從稅收專賣公債三方面作個鳥瞰；在支出方面，我們來看今年度的國家預算；省財政地位的變更，亦有足述者。以上三端我們分三段在下面討論。其他財務監督，年未改進甚多，今後發展必更趨完備，預算公庫會計等，各均監督方法的研習，必達到密切程度。

第一段 全年財政收入

(一) 財政 我國財政是「事實上之逐漸演進，未能實現財政學上統稅之機構之原則，財政事務者其理關稅，鹽政司鹽務總局，別管核徵收鹽稅，直接稅處審訂征收營業稅所得稅利得稅遺產稅印花稅，稅務署管理徵收各種貨物稅，賦稅司審核改定地方賦稅，各樹系統。現田賦已由各省田賦管理處負責徵收，食鹽專賣後，已歸稅務，其他除關稅外，所有稅務署直接稅處征收各稅，或則就屬於有待成立的類似一

國稅署」之新機構下，有關成立是明新機構各項章程，財部已着手草擬。期稅收系統清一，稅收數字增高。今一租稅，我們暫時瞭望到值得注意的幾種稅收數字：

(A) 直接稅與營業稅 直接稅處主管之直接稅及新接收之營業稅，今年金額共八億八千萬。

(B) 地價稅 地價申報，規定地價，改征地價稅，政府推行甚緊，期開闢地方財源，使隨新制實施後基層政治建設之推進所增加地方行政之經費，不特少數田賦收入，并減殺土地兼併之風。今年地價稅定額三億。

(C) 田賦征實 糧價高漲，戰時國家財政有一筆大支出，即軍糧之供給及公務員平價米並贈及其家屬，自田賦征實後，此一筆大支出才有着落，才算解決，所以田賦征實的意義是本面的，有兩面更值得注意，一是財政負擔的減輕，一是糧食問題的解決。今年徵購較去年約增加一倍。而去年徵實數至最近止，已達二千一百萬市石。

(D) 鑛產稅 卅年九月起之鑛產稅，除煤礦石油有關抗戰前途民生日用，稅則按市場售價仍徵百分之五外，其餘提高至百分之十。戰前二十五年之鑛產稅曾達四、九〇四、六三三元，戰後三十九年達一、五一七、七四元，今年稅收數字定額若干，尚未付悉，但可斷言者，經三十年九月之改革後，必較二十九爲高。

(E) 戰時消費稅 預計全年可達三千萬元。其他如關稅統稅等，此處暫未提及，惟可言者，鑛產稅應改屬統稅範圍。

(三) 專賣 食鹽專賣，一月起即已實行，川康區糖專賣亦經開始，火柴專賣四月一日起就川康滇黔四省實行，菸酒

茶葉亦將次。實應。專賣盈餘，今年預算十二億，糖菸各二億，火柴一億。酒一億，千萬。茶葉八千萬，合計將達二十億。

(三)公債。戰後發行公債七次，計共四十七億五千四百萬元，每人攤分約十一元，與歐人每人攤分數國公債四〇五元相比，相差甚遠。除開外國借款，公債所佔收入比例，其是太小。其中去年三月發勸之戰時公債，去年底止已募集五億一千八百餘萬，目前已解中央者亦達二億五千餘萬。最近英幣貸款鉅款，今年利用此鉅款發行新金公債兩億，以收縮通貨，正在進行中。今後某債對某為富有者擁有游資者，募債方針將為勸募與強制銷債進行。

外債方面，據我們所知，對英借款已達六九、七八〇萬美金，對英借款已達一〇、八五〇萬英鎊，對蘇借款三千萬美金。以上各國借款多以貨物繼續償還中。

第一段——今年國家預算

今年度國家全部預算究竟多少？政府暫未公布，我們可以告訴大家的，祇是一個約數。二月四日吳稚暉先生講「戰時生產建設問題」時，指出我們的預算數字已用到了第十一位，有十一位數字的數目，起碼是百億。同日渝大公報社評內，估計英美二月二日宣佈貸我之鉅款，約合國幣一三、二六八、一八一、一二五元，并言此數大過今年度國家全部預算。根據吳先生大公報兩方面的報道，我們得出今年度國家全部預算在百億與百三十億之間。

第三段——今後省財政地位

改訂財政收支系統自去年八中全會決議經國府公佈後，今年省市收支、經費、稅收，概由中央預算、撥付、接管，今後省財政廳的地位，是代表中央遂行財政政策，是代替縣市效勞，建設自治財政。

金融展望

(一)信用調整。抗戰以來金融上之失敗，在於放任商業資金，任其膨脹，成為物價高漲主因之一。於是今年的金融政策，首先注意到控制銀行的授信業務，以緊縮商業資金，再厲行檢查銀行經營附業減少商業資金；同時政府注意工商業提存；國庫總處緊縮普通放款，緊縮農貸。可見今年的金融政策在緊縮對某些事業的授信；但同時對某些事業的授信却積極進展，如有關抗戰及民生生產事業貸款將有較過去增加之希望；又撥付中農行土地金融基金千萬，與辦土地金融事業。所以今年金融上的授信，應擴充的增進，應緊縮的減少，停的停止，與的與辦，這充分指示出今年金融政策，不是全面的緊縮，而是全面的整調。今年中國農民銀行擇舉辦農貸實驗工作，這更可以說是一從積極的意義談緊縮，使今後農貸趨於健全，因農貸所發生之金融力量，能達到政府金融政策所期望於農貸的目的，明乎此我們敢說，今後金融機關對各種事業的授信業務，均必趨向於這種謹慎將事的態度，而絕不是不分清紅皂白作全面的緊縮。

(二)發命儲券。節儲屬於一種金融策略，而其目的却為補助財政。戰時英國財政預算支出中，藉國民儲蓄為挹注的

數字很大。年來中國節儲數字尚無力減輕戰時財政的重負，今年 委座特諭定節儲額為三十億，這一筆由國民節儲的儲蓄款，假定是彌補今年財政的開支，則佔我們上面估計的今年全國預算數字約四分之一。今年決定發行金儲券，以利用英美新貸款；決定由國家銀行開辦外幣定期儲蓄。今年節儲所得，則投資於經濟建設，配合戰時三年建設計劃。

(三) 壽險金融。銀行、儲蓄、信託、保險為近代四大金融事業。銀行存款儲蓄存款因戰時商業利潤高，不易吸收，迭次提高利率，充分之長期定期存款仍缺。信託事業，所吸收之資金，期間雖較長，利率甚高，且具十倍交風潮後，信託事業進展遲滯，現除國營中央信託局外，餘不多見，有之規模亦小；他如有信託之名而無信託之實，許多附屬之信託部，高利吸收存款，用之於不當之途，於戰時經濟建設無功有害。因此壽險金融極居重要地位，一在安定民生，一在吸收大量資金，用之於戰時戰後經濟建設。壽險事業，昔操外商之手，後有國人經營，則規模甚小，今華洋合計保險額僅約二億，歐美則常數百億乃至千數百億，其政此落後，在於國民教育不普及，及私營壽險公司重利潤，輕事業所致。三十年來政府鑒於國營壽險事業重大，特撥鉅款，由中信局成立人壽保險處，今年在筑、昆、桂、甯、西安各地設人壽保險分處，四川瀘市、白貢、萬縣、合江早已設立分處，壽險事業正迅速展開中。合作當局亦定國民保險為保合作社重要業務。當今商業利潤高。儲蓄存款難，壽險當本國營原則，暫許私人經營，力圖發展，以利經濟建設。

(四) 土地金融。現今中農五種土地金融業務，一曰照價

收買土地放款，以便實行照價征稅，漲價歸公，二乃土地征收放款，以應政府因興辦公共事業，徵收土地所需資金；三是以土地重劃放款，四為土地改良放款，皆為促進土地利用，五即扶植自耕農放款，以實行耕者有其田之主張。然則中農土地金融業務之進展如何？政府平均地權之政策將為土地金融業務所逐漸完成，此其一；我國經濟仍寄望於碩大無比之自然富源，此碩大無比呆笨之土地，在我逐漸發達之產業金融需要挹注之條件下，在土地資金增加之條件下，必逐漸達到完全資金化而變為不呆笨，土地欲完全資金化，上述五種土地金融業務不足為充分的手段，中農土地金融業務項目，今年而後，自有增加，此時土地金融業務真正展開，亦即土地債券正式發行的時候，此其二；收復之土地，需要土地金融業務更切，故中農土地金融業務必隨戰事之勝利，而地區增廣，農及全國，前途無窮，此其三。

糧 政 與 經 濟

糧食政策之推行，首在減輕財政上之負擔，在收入方面改革國稅，在支出方面充作軍糧，解決財政上一筆大支出；次在消解金融上之危機，即收緊縮通貨之效；國家掌握足數的糧食，助物價的平定；糧地政的推行，減少地主收益，減輕土地兼併之風，平均地權亦較易推行。故糧政是配合財政金融經濟地政的經濟國策之一。

今年的糧食核心問題，不在徵購對象的發生阻力，不在辦理機構負不起責任，而在糧食的儲蓄與糧價的控制。

(二) 儲蓄問題。倉庫沒有長期的準備，礦難貯藏大量餘糧食；因運輸困難，征購之糧食多不認算中指定地點。今年糧食中心工作之一，即改善運輸，厲行地方建倉積穀制度。

(三) 糧價控制。糧食既採自由貿易，從經濟上求糧價平定，則糧食公賣制度之迅速樹立，糧商登記之嚴格執行，大戶餘糧之控制，均刻不容緩，否則新價猖獗，民生痛苦，當然要影響抗建的大業。

土地與經濟

土地與經濟相關之重，人皆知土地為生產要素之一。今日土地是建設我國經濟的惟一基石，吾人所欲言者，即為今日急急推行之地政與現時中國經濟之關鍵處。上面敘述財政與土地金融時，已經言及，此刻再補言四點：

(一) 不可抹煞的社會上已有土地兼併之事實。社會經濟受此影響而趨危險之識，推行地政，平均地權，以安定今日戰時社會經濟。此為新設地政署，展開地政工作之主要原因。

(二) 中國土地廣大，地未盡其利之情形，處處可見，政府年來急急於推行地政，信今年後，地政工作展開，亦必更加努力於土地之改良，利用土地，使土地經濟日趨繁榮。

(三) 國家資本何以急於發達？不習經濟者，在三民主義普及於全國之今日，人民難能言之。政府征收土地，與辦公共事業，不外使國家社會有形或無形之財富增加，則土地經濟必日日發達！

(四) 租佃情勢異常惡劣。最危險的，佃農認耕種終非己物，不願多加勞資，集約耕種，甚而掠奪經營，減退生產，致形耕田的人不愛耕地，良與土地相伴的農人被迫不受土地，這是何等悲慘的情形，正切望着土地行政來做解放人。其他水利與辦農業經營之技術等，亦有關土地經濟問題，均有待地政之推行。

交通運輸

交通為「國防之母」，亦為經濟事業之重大部門。今年交通建設方面，我們從水運驛運公路鐵路來作概觀。交通部最近移交運輸統制局，今年以發展水運為中心工作，并已着手調整西南水運；全國已開運十五省區驛路，長三萬公里，月節汽油三百萬元，今年驛運線擬增開：(一)樂西線——西昌至樂山，(二)榆甘線——陳榆林至甘肅，(三)××驛運線；黔桂路已通重慶城江，今年六月有延重××地之希望，湘路已展延重××。

戰爭之特色，本等於俗語「人財兩空」，此地之所謂「財」，其即吾人所謂經濟之範疇。然而戰時中國人力，愈用愈足。戰時中國經濟，亦未嘗顯動搖不定之態，戰後建築在平面經濟上立體財政上的雛形，西人且美為「奇蹟」。中國之偉大而成為不可思議之巨人，殆即在此！此亦世人所應有之評價。

脫略勿也。未許半句，本不復校閱，錯誤豈恐不免，請讀者有以教我！

農產價格與農村經濟

劉鴻賓

(一) 緒言

年來農產價格相當高漲，尤其是糧價更為明顯。而糧價高漲之原因，根據農業生產成本最高原則，實為一般物價之高漲，互為因果。據卜凱氏之計算，目前促成米價高漲之各種原因中，一般物價之上漲，應負百分之八十四之責任，（見金大經濟週訊七七期戰時貨幣與物價）就本省一般農村經濟變化情形而論，農村勞力之減少，耕牛之偷宰與走私，肥料之缺乏，副業之不振等生產要素，無不因戰事而蒙受莫大之影響，影響所及，農產價格亦因之高漲，同時由於田賦改徵實物，地主對於賦稅之負擔，雖較前加重而公平，而佃農則仍以糧價之高漲與貨幣購買力之低落，日增貧困；有人以為一般農氏所得農產價格，較之所付諸品價格，一齊趨向上升，尚不要吃虧，但較之商人之購買原料與囤積糧食，實相形見絀，故大體說來，農產品漲價，可說是商人獲利，直接生產者農氏，反而是感受漲價之痛苦的！

現在先將年來本省一般農村經濟變化情形，對於農產價格的影響，說一個大概。

(二) 人工畜力肥料等生產要素的變動對於農產價格的影響

抗戰以來，農村勞力除一部因戰事關係，未從事農耕，無庸贅述外。他如影響農村勞力之最大原因，則為離村。商

離村又可分為兩個的與季節的兩種：前者是鄉下人感受生活逼迫，幻想到城市上去拉洋車、當茶房、乳母、女工等工作，以維持生活；後者在中國，仍以家庭經濟為單位的今日一般廣大的農民羣，雖然是安土惡遷，可是為著物價的高漲，生活的鞭策，使他不得不忙過了自己的工作之後，就開始離開自己的老家，另謀工。這在湘南各縣農閑時的挑夫向粵桂一帶挑運食鹽，與醴陵和界牌附近一帶的農民，從事於充器的挑運，甚至於平瀾與濱湖各縣幹著走私的工作中，都可以看到，又如本省去年湘北敵人，幾度進犯，接近前線的民衆，全面的流亡。這不單是農村勞力的減少，同時也是畜力生產工具減少的主因。次為祁陽嘉禾新田一帶，一度牛瘟流行，與各縣偷宰耕牛，以及衡山的耕牛走私等事實，層出不窮。

再就肥料而言。本省農民仍然離不開「亞細亞之生產方式」，故多緣用廐肥堆肥綠肥油粕人糞尿等物，年來以農村勞力之缺乏，以致綠肥作物，不能如期播種，即油粕而論，亦以價值過昂與運輸之不便，一般農民多棄而不用。同時一般貧小農，多以地權既非自己所有，因此地方任其消耗，而形成一種掠奪經營之局面，更以農村勞力之缺乏，都顯露而論，亦大受影響，因在一般商業資本供給原料，吸收成品的操縱與榨取之「血汗制度」之下，縱然稍能利用一部剩餘勞

力，亦僅能恢復以始式的家庭紡織刺繡等手工業，租一點零
 碎的家畜飼養。又對投資商業，雖不獲利十倍百倍，以致
 生產的民衆，只願脫離生產，農資資本，不願投資農業，即
 已投入農村的資金，也未必全應用之於生產，而形成潛伏
 農村商業化的危機。因此農村的剩餘勞力，不能全部利用到
 農村副業上。

綜上所論，足徵現時農業生產要素，亦常因戰事直接間
 接的阻撓，以致糧食產量減少，因此糧價物價相互上升，據
 吾人在本省十三單位的調查，近五年各縣稻麥的價格，莫不
 逐年遞漲，茲錄之於後表：

近五年各縣稻麥價格調查表

單位：市石

縣份	民國二十六年		民國二十七年		民國二十八年		民國二十九年		民國三十年	
	水	小	水	小	水	小	水	小	水	小
朱	3.50	5.00	5.00	8.00	7.00	12.00	12.01	35.00	40.00	90.00
龍	3.00	7.00	3.20	8.00	4.30	15.00	28.00	52.00	36.00	110.00
新	—	6.55	7.20	6.60	—	7.50	21.00	16.00	85.00	53.00
巴	3.00	6.00	7.00	14.00	11.00	7.50	15.00	55.00	60.00	160.00
江	4.00	—	5.00	—	9.00	—	12.00	—	58.00	—
永	4.00	—	4.80	—	6.80	—	11.40	—	80.00	—
明	4.50	13.00	8.00	15.00	9.00	24.00	19.00	55.00	50.00	113.00
道	2.80	3.50	3.50	6.00	6.00	15.00	12.00	26.00	37.00	180.00
陵	5.00	8.00	5.50	8.50	6.00	9.00	9.00	30.00	50.00	150.00
陽	4.30	—	5.50	—	8.20	—	35.00	—	68.00	—
衛	2.55	5.00	2.80	12.00	4.00	16.00	15.00	55.00	60.00	160.00
峽	3.00	—	3.50	—	5.00	—	19.00	—	40.00	—
山	4.00	7.00	5.00	8.00	12.00	70.00	25.00	85.00	70.00	200.00
鄉	—	—	—	—	—	—	—	—	—	—
平均	3.63	6.55	5.03	9.56	7.25	21.70	17.93	45.40	57.23	144.02

由上表而論，自二十六年春糧稅率每石三·六三元，至三十二年則漲至七·二三元，超過二十六年之十五倍以上；小麥由二六年每石六·五元，漲至每石一四·四元，幾達戰前之二倍，然一般物價之升，則又以食糧為根據，因此年來農村中一般民衆之生活日趨困苦，存再增產產價格對於農村各階層人民生活之影響分析於次：

(三) 農產價格對於農村各階層人民生活之影響

1. 賦稅而論。戰前賦稅以民二十六年計，每兩稅率，折合銀幣一七·九四元，至民二十九年反而減至一四·〇六元，戰時則減少百分之二一·七，但兩年內之穀價，已較二十六年增加幾達五倍，加以當時之稅率與戰前折合，則二十六年前完糧一兩，實較現在，至二十九年僅穀一石，即可完糧一兩，三十年上列各縣，糧價每石平均五七·二三元，而稅率則因一券社本費，〇·三六元免稅，減至每兩完一三·七元。雖然糧價日趨高漲，但以政府實行出賦徵糧制，以每元完糧二斗計算，則每兩應繳納稻谷二·七四石，因此政府所徵取實物以前，地主坐享地租，不納賦稅，且地租之地位亦優，自徵取實物之後，一般地主之負擔，方得加重，此實為戰時財政經濟之必要而妥當之措施。

尤以湘中一帶，除繳納產額之外，更有押倉之設，在此項押金與地租之多少，是為消地時，戰前通常的現狀是押金多，實物少。年來由於糧價之高漲與貨幣購買力之低落，使一般地主們感受無窮的威脅，因此租佃關係，亦適與戰前相反，而一般貧小佃農，多負擔着更多的地租額，并且此項押金將有全部改為實物，或依黑市價格折成硬幣之趨勢。此種現象以湘中一帶為最明顯而普遍；如再以佃農與地主所受這種變動的影響而論。現在一個佃農的收入，是絕趕不上戰前，這種產品的價格與數量的相差，對於佃農是絕不利的。因為經營農場的费用中，最大的就是伙食，食糧不足，米價上漲的結果，是使佃農的貧困，日漸增加。

3. 以價格之變動而論。無疑的要改善農民的生活，就是要使他們的產品增加，及出賣產品的價錢高，買進的物價低，所以農民有切身關係的，不是一般物價的動態，而是他們出賣農產品與買進產品所得物價與購買農用品及農用品，所付物價的動態。根據上表而論，農民本所得價格，超過戰前之一五倍，一齊趨向上漲，但上升有無抵銷戰時的現象，則因各地自然環境與經濟背景，而有差異。如二十七八年上升很少，二十九年三十年，在這一年中，扶搖直上，而其中漲價最烈的，首推油，次為永明，再次為衡陽；上升最少的，是藍山和零陵。

同時我們統計湘中衡山寧遠等八重位近五年耕牛的價格。平均二十六年每頭六十一·八元，至三十年為四九一·一元，幾達戰前之八倍，又據各縣調查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兩年中稻穀的生產成本，比較之如左表：

十二年各縣水稻生產成本及收益比較 (以每十畝為標準 單位：元)

縣別	生產成本		生產收益		純益	備註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湘鄉	227.20	279.20	440.00	1,016.00	212.80	736.00
湘潭	142.00	495.00	228.00	1,559.00	94.00	1,085.00
衡陽	—	510.00	—	1,540.00	—	1,040.00
衡南	490.45	2,159.00	615.50	2,540.00	121.00	381.00
常德	160.00	578.00	572.00	2,612.00	392.00	2,024.00
鄂陽	485.00	1,790.00	595.00	2,000.00	132.00	210.00
麻城	490.80	781.50	433.30	1,660.00	22.50	899.90
漢陽	380.00	595.00	520.00	1,636.00	212.00	1,041.00
蕪湖	—	831.00	—	2,440.00	—	2,129.00
江都	286.40	497.00	448.00	840.00	178.60	373.00
永新	—	1,595.00	—	1,525.00	—	20.00
嘉慶	173.00	714.00	460.00	1,670.00	287.00	916.00
新寧	—	1,360.00	—	1,884.00	—	524.00
新化	—	322.00	—	1,670.00	—	1,348.00
平均	297.32	843.30	447.20	1,757.90	183.54	969.70

由上表觀之，足徵三十年度，就水稻一項而論，本省農家的收益，較之二十九年增加幾五倍，這數目固屬驚人，然再進而分析其生產成本，則三十年又較之二十九年，超過三倍，故以所投三倍之成本，而收五倍之利益，似亦不為太過。同時以三十年各縣之收益而論，最高的是江華，最低時

是嘉禾，究其原因，據江華另有其特殊之經濟背景不同外，嘉禾的生產成本，地租即較之他縣佔百分之四至五，而其餘之，前者均為自耕農之生產成本，後者則為佃農之生產成本，所以吾人可知農民所付價格之一般。再就農民與製造商中間商所受的影響而論，農民用自費

的經濟作物，如小麥、芋、油菜之類，換取製成品，計算的結果，舉嘉禾為例，在二十六年，芋、蘇山生產者出賣，每市石平均售洋一元。如以當時食鹽每斤三角計，則可購買食鹽六三斤，至三十年芋廉一担，售洋二元，再以當地之食鹽，每斤八元折合，則僅可購鹽三斤，與戰前相較相差二〇倍。又如二十六年再縣小麥每石六·五元，再以當時洋布

每尺二角四分計算，則小麥一石，可以交洋布二六尺，至三十年年底，小麥一石售洋一四四元，再以洋布每尺六元計算，則可買布二四尺。較之戰前亦為減少。因此農民之製造商及中間商所受的影響，是農民，特別是佃農不利。而從中漁利的，却是製造商，特別是中間商的人，而不是佃農生產者。

4. 以各階層之薪金而論。年來農村中除小學教師及其他公務人員之一定薪金階級之新津，很少增加外，其餘各階層，因農村中勞力之缺乏，故其工資亦隨之而高漲，以雇農及傭工為最，除由僱主供給膳宿外，其餘皆由傭工自己負擔。食糧昂貴，而糧食與工資之多少，多以戰前為準，其他手工業者，如木匠、裁縫等，亦多隨糧價而高漲，但雇用時間較前大減，故農村中除一般小學教師及其他公務人員之薪金，

不能比戰前時外，（按目前小農之薪金大部已改發穀米）其餘雇農手工業者之工資，均隨糧價而增加，或用實物交換之糧食。故其生活，並不比吾人理想中之低劣，他如農村中之商業者，尤著於取之能事，更加繁榮滋長。

(四) 結論

綜上所述各端，由於農村之生產力及生產要素，受戰事影響而形缺乏，因之農產品產量減少，復以地主商人之囤積，造成糧價物價相互高漲，就農村中一般民衆生活而言：地主雖因賦稅改徵實物，負擔較重，然猶坐享不勞而獲之地租；佃農則以地租過重，以致食糧不足，而更加貧困；其次由於物價之變動，製造商與中間商，更加繁榮滋長；雇農及其他農村勞力，則以工資或糧食而高漲，或以實物交換，因此生產者所得價格與所付價格，同時增加，致所受影響，並不特殊顯著，但一般一定薪金之公務人員收入，很少比照糧價而增加，雖亦不如糧食與物價之迅速，因之生活更加艱苦，他如寄生社會及一般無業游民，不能從事生產，以致感受生活之逼迫，挺而走險，因此農村中搶劫糧食之消息亦層出不窮。尙望各方當局，加以深切的注意！

往來存款結息法

周維標

(一) 緒言

往來存款，或稱活期存款，係一種無一定期限之存款。

存戶於銀行營業時間內，得自由隨時存入或支出，而存款時用途款項，取款時用支票，有時存款已盡，猶可於一定限度

內透支。此種存款，因取款時應用支票，而支票又為一種可以自由轉讓流通之支付工具，故存戶向銀行開戶時極形慎重，須相習之人介紹，初次存款並有最低額之限制。

往來存款之結息，如為無透支契約之存戶，依銀行習慣為每年結息兩次，其結算時期通常為六月及十二月之二十日或二十五日。若為透支契約者，則或按月結息，或於銀行決算日結算，亦有不待至決算期而於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底每年分四次結息者，當視雙方之約定以為斷。

往來存款，因隨時可以支取，銀行須時為準備，收支既甚頻繁，存款又難充分利用，且此種服務所費之成本又大，故銀行對於此種存款普通給息極低。其利率大概每年四厘至五厘之間。惟存戶向銀行透支之利率，當按放款利率計算，普通均較存款利率為高。

往來存款之結息方法，無一定之標準，乃隨各銀行之章程而異。惟最通行者，有每日最後餘額法，日餘額法，及毛利法三種。茲分別舉例說明於左，以供讀者之參考。

(一) 每日最後餘額法

每日最後餘額法，每次存入或支出之時，求其餘額記入，將存款或透支之每日最後餘額，以存支當日截至下次存支前日止之日數乘之，其積數分別記入積數之存欠兩欄，再求各欄之總積數而分別乘以約定之存款或透支之利率，用三百六十五日或三十日除之，即得存款或透支之利息。茲示其計算公式如次：

$$I = \frac{M}{365} \times \sum D \times R$$

I 利息。 M 總和。 P 本金。
N 日數。 D 積數。 R 利率。

茲以明華商店之存入及支出為例，以示往來存款之結息法於第一表（第一表附後）。從第一表中，即可求得下列各項數：

$$I = \frac{M}{365} \times \sum D \times R$$

$$I = \frac{M}{365} \times \sum D \times R \dots \dots \dots \text{(按月計算)}$$

存款利息 = $62,620 \times 4\% \div 365 = \3.86

存款利息之所得稅 = $6.86 \times \frac{40}{100} = \0.27

存入下期之結存餘額 = $380 + 6.86 - 18.56 = 0.27 = \388.03

從理論言，往來透支存款之計算，固應以上例（第一表）之方法為合理。惟照我國一般銀行之慣例，對於往來存款之計算，凡存款餘額之未滿百元及百元以上之零數，其積數概不計入。換言之，即以百元為最低計息額，如存款者百元以上，其尾數亦不給息。例如存款一百九十元，內中一百元計息，尾數九十元即不計息。至於透支積數，則普通均須照算，換言之，即透支餘額，不論為數幾何，均須計息。茲舉例如第二表。（表附後）從第二表中，即可求得下列各項：

$$I = \frac{M}{365} \times \sum D \times R$$

透支利息 = $78,160 \times 8\% \div 365 = \19.27

存款利息 = $155,500 \times 2\% \div 365 = \8.52

存款利息之所得稅 = $8.52 \times \frac{40}{100} = \0.34

存入下期之結存餘額 = $3,098 + 8.52 - 19.27 = 0.34 = \$3,086.91$

第一號

明華商店

帳册號數		先字53號	地址	中華路43號	透支限度\$10000	存款一年利4%				
支票號數		101—150			契約期限	30年底				
						利率8%				
30年	月日	摘要	支票號碼	支出	存入	存款或欠	餘額	日數	積數 (即餘額乘日數)	存
1	5	現金	101	\$2,850.00	\$1,850.00	存	\$1,850.00	4	\$7,400.00	0
8		支票	102	4,000.00	2,500.00	存	4,350.00	3	18,050.00	0
19		支票	103	500.00		欠	2,500.00	6	\$15,000.00	0
25		中國支票			1,250.00	欠	3,000.00	10	30,400.00	0
4	20	現金			2,415.00	存	1,720.00	16	27,420.00	0
20		交通支票			1,250.00	存	691.00	8	15,500.00	0
28		支票	104	1,550.00		存	1,945.00	2	790.00	0
2	3	支票	105	1,205.00		欠	395.00	15		
17	3	現金			1,690.00	存	810.00	4		
17		中央支票			5,000	存	1,380.00	10		
21		支票	106	1,000.00		存	308.00			
31		存款			686	存				
31		透支		1,500		存				
31		存款		97	10,000	存	305.03			
31		存息所得稅		358.90		存				
31		特存餘額				存				
				\$11,491.85	\$11,491.85					

明華商店 第一號 帳册

第二表

往來存款分戶帳

帳號 1008

支票號數 159301—159325

姓名 周傑記

職業

住址

透支限度 \$5,000

30年 月日	摘要	支票 號數	支 出	存 入	存 或 欠	餘 額	積 數	
							欠	存
11 1	現金			\$4,000.00	存	\$4,000.00		\$16,000.00
5 5	新興支票#1056	159301	\$3,968.00	1,200.00	存	1,232.00		6,000.00
5 10	大有裕			180.00	存			
10 10	中國匯票#3548				欠	4,588.00		68,820.00
10 25	茂盛公司	159302	6,000.00		欠	984.00		9,840.00
12 5	現金			10,500.00	存	9,566.00		123,700.00
5 18	上海本票#3654				存	3,566.00		7,000.00
18 18	現金	159304	8,061.00		存	3,198.00		
20 20	李傑記	159305	161.10		存			3,000.00
20 20	王和那	159306	301.00		存			2,550.00
20 20	存款息			855	存			3,000.00
20 20	透支利息		11.27		存			18,160.00
20 20	存款利息			34	存			(a) 9% 00
20 20	存款所得稅				存	3,086.91		19.21
20 20	餘額				存			(a) 2% 852
			\$19,549.52	\$19,542.52				

(二) 日日餘額法

往來存款之遺出頻繁者，因賬目之筆數太多，若依每日最後餘額法計算，頗覺不便，故另有日日餘額法。此法即每日將其餘額抄出，至月終結出總數，再於結算期總結，將存入及支出兩方之總數，分別以規定之利率乘之，用三百六十五日或二十日除之，即得存款或透支之利息。茲舉例如第三表（第三表附後）。在此例中，其算式如次：

支方總數 = 23,528 + 13,013 + 15,452 = \$53,003;
 支方利息 = 53,003 × 10% ÷ 365 = \$14.52;
 存方總數 = 39,865 + 15,596 + 15,689 = \$70,630;
 存方利息 = 70,630 × 5% ÷ 365 = \$9.68;
 存方利息應扣所得稅 = $9.68 \times \frac{40}{100} = \0.39 ;
 轉入下期之結存餘額 = 800 + 9.68 - 14.52 - 0.39 = \$794.77。

(四) 毛利法

關於往來存款利息之計算，上海之少數銀行有適用所謂毛利法者。毛利法原為錢莊通行之結息辦法，其計算方法，先將別存支，逐筆算出其自存入或支出之日起至月底之日數，與存支之金額相乘，除以一干，而得毛利，然後分別存支，計算其毛利總額，求其差數，視其存欠，用錢業公會之往來利息或欠息之利率乘之，除以三十日或三十一日，即得應求之利息數，於次月初抄具結單，送存戶查對。茲舉例如第四表。毛利法，係以上海之拆息行市為計算之根據。上海之拆

日拆息行市，乃指本會每千元之日利息而言。其錢業往來之結息，係以全月三十天或三十一天之拆息行市之合計數為計算之標準，如每月合計數不及二元者，亦以二元計算，惟須九五折始為實率，而以三十日或三十一日除之，則為平均日利率。毛利法者，即以本金乘日數及乘此平均日利率而求利息之方法也。茲將計算之原理以公式示之如次：

設 I = 利息，M = 儲蓄，P = 本金，N = 日數。

$$X1 \frac{X2}{1000} \frac{X3}{1000} \dots \frac{X30}{1000} \frac{X31}{1000}$$
 為每日之拆息行市。

$$X1 + X2 + X3 + \dots + X30 \text{ 或 } X31$$

$$I = \frac{M(PN)}{1000} \times \frac{M}{30 \text{ 或 } 31}$$

$$\frac{M}{1000} \times \frac{M}{30 \text{ 或 } 31}$$

 上式中之 $\frac{M}{1000}$ ，即稱為毛利，第四表即係根據收付兩方毛利之差額而求實際應付之利息。

(五) 結論

以上三種方法，以每日最後餘額法為最簡明而通用。日日餘額法則僅適用於存支頻繁之存戶始適用之。至於毛利法，現錢業界已漸不採用，以其不特計算麻煩，且其計算之原理亦不易明瞭故也。

第三表

民國三十年

振華國貨公司

存款 5%
年利率 透支 10%

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支出	存入	支出	存入	支出	存入
1	\$3,972			\$223		\$1,789
2	2,051			1,723	\$4,000	
3		\$4,865	\$477			628
4		1,510	477			329
5		8,125	1,677		700	
6		3,123	1,227		500	
7		3,123	210		500	
8		1,103		790	500	
9	2,360			590	1,625	
10	1,350			590	1,125	875
11		2,550		190		2,075
12	618		1,390			1,225
13		2,382	1,890			812
14		1,350	390			812
15	4,310			110		312
16	238			1,110		312
17	2,127			1,610	1,188	
18		1,873	490		688	
19		2,873	290		188	
20		373	1,790		538	
21	1,127		1,235		1,000	
22	1,377		1,235			2,500
23		623	235			1,300
24		228		565		800
25	577			2,065		800
26	1,077			3,265		
27	2,677			1,265	1,200	
28		523		1,200	1,700	300
29		228				
30		4,723			1,200	800
31	277					
	\$22,538	\$39,365	\$13,013	\$15,596	\$16,452	\$15,685

第 四 表

〇〇〇〇先生 台 核

有 錯 單 即 查

第 號

四 月 底	結 存 四 百 六 十 元 八 角 三 分	三 一	一 六 九 元 二 角 八 分	五 月 二 日	付 洋 八 百 元	三 十	二 十 四 元
五 月 三 日	收 洋 一 千 元	二 八	二 十 九 元		付 洋 三 百 元 四 角	六	六 元 五 角 一 分
五 月 七 日	收 洋 五 百 元	二 五	十 二 元 五 角		付 洋 九 百 元	一 九	一 十 七 元 一 角
五 月 十 一 日	收 洋 一 百 元	二 一	二 元 一 角		付 洋 七 百 元	八	二 十 九 元 六 角
五 月 廿 一 日	收 洋 二 千 三 百 元	十	二 十 三 元				
五 月 廿 六 日	收 洋 五 十 元 四 角	六	三 角				
五 月 三 十 日	收 洋 四 百 二 十 元	一 一	八 角 四 分				
結 存 毛 利 一 五 九 元 八 角 一 分，全 月 折 息 行 市 合 計 二 元，九 五 折，以 三 十 一 除 之，入 洋 九 元 一 角 九 分 五 月 底 止 結 存 洋 四 千 一 百 九 十 元 六 角 一 分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年 五 月 份

某 某 銀 行 結 單

調查統計

黔東經濟概觀

(上)

盛襄子

一、引言

貴州，過去是中國最貧窮最落後的省份，而黔東之有窮與落後又實為貴州其他部分之冠。在昔軍閥專政時代，封建割據，盜匪如毛，情勢此滄，不可終日，適者全國統一，抗戰軍興，黔東本為邊陲之棄地，一躍而為西南數省之通衢，抗戰首都之拱衛，不特政治上居全國之腹心，而經濟上亦復成為支撐全面抗戰之基礎。是以中央頻年簡派封疆大吏，負責接洽，地方治安，日趨穩定，鐵道公路，相繼敷設，義民移居，人煙稠集。實為黔東開一歷史上的新紀元，惟以該地情形特殊，久同化外，所有地利，尙未全加開發，利乘於地，民困於野，社會問題，千端叢生，民六兩院參政會第四次大會所通過之川康建設方案子項即有於鄂湘川黔四省邊區設置特別區負責清除積匪，穩定治安，開

發生產，提高文化之提議，旋以四省邊界結束，卒未見諸事實，作者於役邊區，忽焉二載，對於黔東經濟會隨同邊署職區暨僑經濟考察團實地考察，茲篇所述，僅限黔東正安、后坪、沿河、婺川、鳳崗、石阡、思南、德江、印江、松桃、江口、銅仁、省溪、鎮遠、岑甞、青溪、玉屏、劍河、三穗、天柱、錦屏二十一縣經濟情形，且以頻年流離轉徙，資料散佚，掛一漏萬之處，自知不免，敬希海內賢達有以正之。

二、自然環境

黔東地處西南山地，平均拔海總在二千公尺至三千公尺左右，以是無盆坳與平原，山嶺盤結，連綿不絕，所有山系均來自南嶺，以武陵山脈為主要，蓋南嶺至貴州都勻境內，忽開大嶂，周數百里，自此東北行，迤邐於烏江沅水上游之間，而其分水嶺，

東江口縣北，翠峯聳拔，為梵淨山，乃黔東第一名山；由此分支蔓延於黔東湘兩各縣，而正脈又東北綿延於鄂邊境，其南併入湘者，即武陵山，是也，此外有婁山山脈蔓延于黔省為江以西，又係南嶺之別支，至河流而行經黔東者有二：（一）烏江，源出烏蒙山東麓威寧縣之草海，故曰烏江，流經黔中，一曰黔江，至川之涪陵入長江又稱清江，此水自成事源，曰三岔河與六冲河會，曰鴨池河，經黔中，石阡合傘洞入黔東，經思南德江印江沿河至四川之瀘縣，洪渡唐岩諸河，匯彭水出涪陵，其源於婁山關正安北流之婁河亦入下游彭水縣江口鎮入沅焉。（二）沅江沅江之上源有二，一曰馬尾河，北入麻哈河，至鎮山縣東北合流，名曰沅江，貴州通志曰：麻哈江，由新寧縣經劍河天柱間名曰清水江，入沅於沅稱沅江，其支流之大者，一曰

，出德安縣，經鎮遠清溪玉屏入海之
冕縣芷江縣名澗水，至黔陽來會，一
曰麻陽江，發源梵淨山，在銅仁名銅
仁江，經麻陽辰谿入沅水；又有武水
自松桃發源，經乾城瀘溪來匯之數
水者，皆為黔東古代交通之主流，烏
江流經石阡之合舉洞後，始漸可浮小
舟塘頭以下至思南以北，向僅通數十
石之小船，德江以下，乃能航載重百
石之大船，以達涪陵入于長江，沅江
流長約與烏江相等，論其航運之便，
較烏江為優，蓋沅江自洪江以上，即
可通載重十餘石之小船，更上可通都
勻之下司，此黔東水道之概略，至交
通建設，近年頗見成績，中央為適
應抗戰需要計，本擬建設湘黔鐵路，
由株洲直達貴陽，以黔東則經過玉屏
清溪一種鎮遠等縣，旋以戰局演變，
計劃中斷，目下已完竣者，有下列公
路：(一)內黔公路，為京漢國道之
一段，由長沙至貴陽全長一〇〇九公
里，行經玉屏鎮遠等縣。(二)桂惠
公路，為廣西桂林經湖南通道綏寧靖
縣至貴州三穗，桂林至貴陽一段，本
為一〇〇〇公里，此線較短，至少亦

有五〇〇公里左右，真正在場工修築
，尙未完成。(三)玉銅公路，由玉屏
經省溪至銅仁，全長六十六公里，已
通車，銅桃銅印兩綫已測量完竣，在
計劃修築中。(四)遵松公路，由遵義
至松桃，現遵風段已通車，由鳳岡至
思南德江各段均已竣工。(五)綏正
公路，由綏寧至正安二十八年五月完
工，已通車，此該區交通之大略也。

二、人文情形

禹貢：「荆及衡陽為荊州，」黔
東各縣在夏屬荊州地境，殷周為鬼方
地，春秋時荊州屬楚，秦昭襄王使司
馬錯發隨西，因蜀攻黔中，拔之，黔
中故城在今沅陵縣西，時黔東各縣多
承漢化，及始皇時廢諸侯為郡縣，置
黔中郡，黔東黎平銅仁鎮遠思南諸府
均屬之，又置巴郡，黔東烏江以西地
均屬之；漢置武陵郡於今常德，又置
群州郡於且蘭，(舊道義府以南)轄
思石阡等縣，所謂夜郎則今玉屏
一帶屬之，三國黔東屬蜀，孫吳人有
濟大者，從武侯破孟獲有功，封羅甸
國王，世長其土，勒四十八部，采地
今三種一帶是也，唐有羅羅思羅，黔

東一郡屬之，又置思州於岑蒙，並開
府州甚多，五代盡淪苗地，宋有羅施
鬼國，復置思州備蔡州邛水安夷三縣
，元置思邛江，八番順元貴州等處宜
慰司，明復開鎮遠石阡安州(晏縣
)等府州，其他蠻酋之歸誠者，悉就
其地授以安撫宣慰司名義，謂之士司
，以示羈縻，清初，對於清江台拱九
股生苗，銅仁松桃天柱之紅苗，時有
征伐，叛服無常，迨鄂爾泰致土歸流
，削土司權，僅存其名號，以約束苗
民，一切政權，悉統於流官，而後苗
風始殺，民國復於黔東之后坪劍河沿
河省溪等處，增設縣治，不特縣地方
經費無法收辦，即實行經費亦仰
中央供給，以致政令推行異阻難，
此黔東各縣之特殊情形也。

四、黔東的特種民族

苗民，是中國最古的土著民族，
只以疊次民族戰爭告敗，重居西南山
地，成為中國西南民族的主流；就疊
國而論，貴州實為苗夷的重要根據地
；據貴州民政廳二十六年十二月統計
，貴州全省八十一縣中，沒有苗夷的
縣份廿二，已呈報苗夷人口數的五十

二種 俾得報告者七種，就已報五十二縣的苗災統計，苗災佔六十萬有奇，其餘佔二十八萬有奇，合共有一百五十萬，佔全省總人口的一千零一萬之百分之十四強，而此五十二縣，又多屬苗東地境如黎平一縣，純屬苗夷居地，苗人佔一〇〇〇〇人，苗人佔三〇〇〇〇人，其他各縣對漢苗苗，其苗多於生苗，仍在該區域之中心區，現正編仁每百人僅有苗民八人，爲七九〇〇，松桃每百人僅有苗民二十八人，江口則不到百分之一，爲三二〇〇人，倘便可以推測近年苗民開化之速，此外鎮遠有苗苗一六〇〇人，天柱苗約佔全縣人口總數之半，爲五六〇〇〇人，劍河苗共三六九二九人，（其中苗人二三九八一人，漢人一二九一六人，苗人三二人）鎮遠苗佔全縣人口百分之六十，爲四二〇〇〇人，三穗苗佔全縣人口五分之一，爲一二五五五人，皆以苗佔全縣人口百分之三四，爲三四〇〇人，其餘漢苗無苗者，有岑蒙、黎川、鳳岡、印江、玉屏、貴溪、沿河、

正安、后坪、德江、思南、石阡等十二縣，彼處良居深山窮谷，猶苦勞苦力作，各遂其生，近年苗東之苗匪發，人力之厚實爲首惡條件焉。

五、黔東之富源

吾人對於某地經濟狀況之估價，不應僅視目前生產力所及的數字，加以論到，即地面地下一切蘊藏的富源，應一併概括在內，方可窮其真相，黔東這塊地方過去以僻處一隅，交通梗阻，利棄於地，無人開發，迨抗戰軍興，國都移渝，而後國人始知黔東不特爲軍事上之堡壘，抑且爲經濟戰爭上之重要據點，即就目前的情況而論，經營黔東的貴州企業公司貴州礦務局等機關，連年辦理對外貿易，莫不日漸增加，而黔東人民潛在的富力已逐漸增加，事實極爲顯明，茲將黔東廿一縣所蘊藏的富源分誌於次：

（一）農林業——黔東位於貴州高原，平均海拔在一千公尺以上，氣候較爲寒冷，然該區的農作物並不亞於其他長江流域各縣，如烏江流域之黎川，年產稻八八四七五〇石，松桃亦產七四、二〇〇（以公

斤扣算）石，天柱產六〇〇〇〇〇石，銅仁產五〇〇〇〇〇〇石，多數均不在少，雜糧及糧以平衡實際貿易之桐油，更爲黔東惟一之特產，如岑蒙年產桐油五二〇〇〇石，青溪年產桐油五〇〇〇〇石，天柱年產桐油一三〇〇〇石，（一作六〇〇〇〇石）均運湘漢兩處推銷，沿河以桐漆等物出口，年入約百餘萬元，對於農村經濟，實在幫助不少，森林一項，本區得天獨厚，幾乎無縣不產，梵淨山婁山諸山脈中，尤不乏茂密之森林，如石阡年產木材五〇〇〇〇〇根，天柱年產八〇〇〇〇〇根，德江年產二七〇〇〇〇根，鳳岡錦屏各年產二〇〇〇〇〇根，在抗戰以前，黔東六柱劍河三種等縣由洪江經洞庭運漢口之木曰西湖木，木材價值不下二千萬元，此外由烏江沿江出口運涪陵宜昌兜售者，尚不啻三限，可見其利益之厚，且該區之墾荒地數甚鉅，如德江荒地在八、九二七、三〇〇畝、

(續前)

類別	礦名	面積或產量	是否開採	交通及其他
江蘇	鐵	年產二十石	土法採	不便
印江	煤, 鐵, 金	煤年產二萬石, 鐵年產十萬斤, 金不詳。	土法採	不便
松陽	鐵, 鉛, 錫	產量不詳	土法採	不便
江口	金, 銀, 汞	產量不詳	土法採	不便
銅仁	鉛, 汞	產量不詳	土法採	不便
廣西	汞	年產數百公斤	新法採	不便
廣西	錳, 煤, 硫, 金, 銀	產量不詳	土法採	不便

總之，黔東的富源真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惟望政府當軸及全體民衆在此次抗戰建國的進程中，積極努力開發，則幸甚矣。

六、黔東經濟建設問題之商榷

溯自七七抗戰展開以來，西南西北的經濟建設工作已是突飛猛進的現象，黔東隨時代的演變，在戰區長官及

地方當局之領導之下，對於人力物資之開發工作已表現極優良的成績，要為彰明較著的事實，然以黔東版字之廣，蘊藏之富，假使能由國家作有系統向全盤的開發，則其貢獻或尚不止此，所以作者認爲今後開發黔東乃應兼顧的鄂、湘、川、黔四省邊區，首先就要注意到全盤計劃與機構人事之配備與籌備，我記得是三十年十月國民政府曾於此次大會請政府注意事項

經濟項下云：「最近一二年各省採辦之重要事業，經濟部已從事於調查，以杜海防微，惟經濟設施，必須以全國爲範圍，通盤籌劃，以免重復建設，各樹藩籬」，所以茲事體大，應由中央經濟、農林、交通、財政各部，會同擬定開發方案或計劃，然後劃分權責，何者應由中央統籌，何者應由省辦，何者應由自治機關負責辦理，責任既分，而後根據方案，限期實

功，應以權分門，責有專屬，方不致因人事機關之磨擦而影響建設要政。復次，建設工作非財莫舉，計劃與方案既經決定之後，應即由中央指撥專款，頒布章程，或向外借債，或勸募內債發行有價證券，獎勵滄陷區及海峽殖民地內企業專家或私人組合來區投資，同時利用現有中央四行機構及貴州省銀行機構，兼辦該區拓殖事業，並以發展農村合作，為其中心工作，考過去黔東各縣所獲農貸之益，已非淺鮮，只因貸款為數太少，不能普遍，而辦法諸待改善，所以尙少全效，此應積極改進者也。計劃經費兩問題既已解決，應即由政府委託中央研究院或選派專家組織黔東建設調查團，負責辦理該區經濟調查工作，其工作大約可分：

- (一) 氣候測驗——應先就重慶縣市着手調查，再謀普及。
- (二) 土壤調查——考察黔東山地何者宜種稻，何者宜種麥，何者宜種雜糧，并畫定可墾荒地，次則詳細地質，以爲建設新村之基礎。
- (三) 地質調查——如重慶之汞、天柱

之金、青溪之鐵，與其他重要礦產之地質礦床，均待詳勘，予以精密的化驗，作為招商開發之根據，調查工作完竣，政府應即從事交通建設，好在湘黔兩川及桂滇諸公路早已完成，黔桂鐵路又在修築，如能及時完成，對於黔東開發工作必有相當貢獻，然黔東地域遼闊，久同化外，非將各縣縣道，盡改公路支線，不足以言交通，而最急修之線，則爲湘川兩黔二公路，應於鎮遠石阡思南印江沿河雙灘修一支線，互相連接，以利運輸，同時應請中央水利委員會派員分駐烏江沅水一帶，舉辦河道測量，分別工程難易，酌加疏濬，并由交通郵航政局及黔湘各省政府，加造淺水拖船與大小船隻數百艘，担任水陸運輸工作，他如航空與無線電事業，亦應力求發展，以利交通，農林建設則應着重烏江沅水之灌溉，荒地之開墾，務使戰時軍民糧食自給自足，畜牧養魚，以增國民營養，保護森林，以免旱潦，

尤對於戰時外運之資源，如桐油、茶葉、生漆、蠶絲、樟腦、商油等物，應儘量推廣，以便獲取外匯，并須設一黔東農牧試驗場，負責指導之，又黔東水流湍急，可以用之發電，既有原動力，則毛織綢緞製茶製乳等項工廠，均可及時組織，使黔東逐漸的工業化。當然，在過渡時代，發展輕工業及手工業自係維持現狀之一法，茲事最好委託中國工業合作協會負責計劃之，至於如何利用抗戰遺族榮軍軍人及流亡義民，參加黔東經濟建設工作，則更有詳細研討之必要了。(待續)

敵統治佔領區四原則

日首相東條在議會宣佈日政府統治其佔領區之四原則，此四項原則係以建立「大東亞」之經濟自給，俾進行戰爭爲出發點，該四項原則爲：(一) 確保用以作戰之資源、(二) 禁止南太平洋各地之原料輸向敵國、(三) 確保日軍能就地取給、(四) 邀請外人經營機關與日提務合作。

溱浦之蔗糖

經濟研究室

本文係王調查員彙根據卅年七月在溱浦實地調查之材料編成

蘇境之溱水支流沿岸，既多狹小盆地，土質又肥，適宜種蔗，因是歷年來蔗之生長情形，頗為良好。過去除供人生食外，餘下即用以製糖。抗戰軍興以來，環海遭受敵人封鎖，舶來糖品，來源日益困難，價亦猛漲，此等蔗糖之銷場，乃得乘機擴大，把握市場，糖之產量遂亦年有增加。據深悉此業者之估計，溱境所產之蔗糖，去年約較前年增加三分之一，今年約較去年又增加三分之一。惜皆墨守舊法，出品欠精，收效難久。蔗汁之榨取不盡，耗損與成本因是加多，今後倘能精進改良，採用科學方法，用機械大量生產，則蘇糖業之前途，當更大有可觀也。茲將其各種情形

，分別略述於後。

(一) 蔗之品種 俗稱蔗有洋蔗與廣蔗之分，廣蔗富糖汁，適宜製糖，盛產於麻陽一帶。洋蔗亦名大甘蔗，富水分，適宜生食，蘇糖過去植蔗原多以生食為主，故皆係洋蔗。其種傳係來自南洋，屬熱帶植物，葉圓，莖粗，節密，是其特徵。同一栽種面積，其產量遠較廣蔗為豐，故所含糖汁雖少，亦不願棄置而改種他種也。

(二) 產地及產量 蘇境今縣之廣蔗區域共有十四鄉，內以祥和，南通，仲夏三鄉為最盛，每家多者種蔗

溱浦近三三年來蔗產量調查表 三十一年七月十五日

產地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一年估計	
	栽種面積 (畝)	產糖數量 (市擔)	栽種面積 (畝)	產糖數量 (市擔)	栽種面積 (畝)	產糖數量 (市擔)
祥和鄉	20	100	30	142	60	312
南通鄉	10	50	20	95	35	180

至十畝或二三十畝以上，年可出糖二卅擔至一百擔左右。少者種蔗一畝或二、三畝不等，年可出糖二、三擔至十餘担。據當地農業改進所工作站二十八年之調查，全縣蔗之種植面積，共約五、三、七、四畝，其產糖約二、四、八、三、八市擔。二十九年約增加三分之一，栽種面積共約七、一、〇、七畝，其產糖約三、四、〇、六六市擔。今年較去年約又增加三分之一，估計栽種面積，共約一、〇、三、五、〇畝，其產糖約五、一、八、七、二市擔。茲將近三三年來蘇縣各地之產糖數量，統計於下，以供參考。

(續前)

產地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一年估計	
	收穫面積 (畝)	產量數量 (市担)	收穫面積 (畝)	產量數量 (市担)	收穫面積 (畝)	產量數量 (市担)
祥和鄉	1,680	4,540	1,380	5,440	1,880	8,420
花板鄉	270	1,050	450	2,205	755	3,575
中正鄉	45	955	101	514	211	864
均平鄉	69	276	124	516	154	840
明牌鄉	72	860	152	750	212	1,090
底莊鄉	16	81	76	380	102	512
朱灣鄉	14	76	64	324	76	380
黃通鄉	1,896	4,450	2,244	11,642	2,161	16,500
北達苑	593	3,985	735	4,925	934	4,844
仲夏鄉	1,185	5,695	1,522	7,511	2,620	13,100
思家鄉	64	320	123	522	166	830
山口鄉	43	220	96	420	105	495
合計	5,374	24,838	7,107	34,666	10,353	51,872
合值		\$745,140		\$2,125,250		\$9,256,980

註：表中合值之計算 28 年平均每市担價以 30 元計，29 年平均每市担以 80 元計，30 年平均每市担以 180 元計。

(三) 蔗之栽種 蔗之播種之用，除農曆之霜降節前後，自蔗田收取，擇土質乾硬處，掘坑埋設之，不使，以資保人，越過冬天，待運至雨水

節前後，則自土坑中取出，去其根梢，不鋪沃土內，上覆以薄層之堆肥與腐草，俟其發節後，至四、五寸長，復自土中掘出，漸切更短條，移入蔗田，第行種植。種植時，應預先整理好。行間株距各一、三尺不等。植後宜陸續施以稀薄之人糞尿，及鳥糞土或糞以堆肥，天雨少時，尚須車水灌溉，資蔗性喜深澆，不厭澆水。據老農言，每畝蔗田，需人糞尿五六十擔之多，或新餅十數擔之重。每畝之人工管理亦常需二十餘工。

(四) 榨棚之經營 蔗於霜降前後，待其葉葉全黃，即可收割。收割之蔗，除一部份生食外，餘均用作製糖之原料。新製糖業者，即於蔗田茂盛之處，臨時構造一二間簡陋之茅棚，拉來石榨，生榨蔗汁之用。安置好灶，以作煮蔗汁之用。或買成租一二、三條壯牛，以作拖動石榨之原動力用。雇請或建築三、五間房，以備工人用，如此佈置妥當，便可開始製糖。

製糖時，附近蔗戶自將甘蔗運來，交與糖棚代製，普通每出糖百斤，

糖棚每担糖二十斤或三十斤以爲人工燃料等之代價，據估計現每担糖此項製糖業者共有七十餘家，以城區附近爲最多，約佔二十餘家。花橋次之，約佔十餘家。底莊約佔五、六家。其餘則散佈各處。每家平均約需資金二三千，養牛一條，現在即需洋三四百元也。每家普通有糖師傅一人，司熬糖下料之職，工作最重，工價亦最高。去年工資並食每日約需四元。今年則將在六元以上。此外上蔗人之工人一名，接取蔗汁並燒火之工人一名，照管牛之工人一名。去年此等工人每名每日工資并食約需三元，今年則將在四元以上。每棚每日平均可熬蔗汁八、九鍋，每鍋可出糖三十餘斤。每日約需燒柴十數擔，總計每棚每日之開銷，去年約在二十五、六元左右，今年則將在三十、六元左右。

●規模大者當不止此數。
每棚每年之工作時間，平均約三個月，每日平均每棚約可製糖二百餘斤至五百餘斤。依據去年糖之平均價每担八十元計，設每棚每日製糖二百五十斤，便有糖租七十五斤之收入（

以每百斤抽三十斤計）即等於國幣六十元。除却各種開銷，每日至亦有二十餘元之收益也。粵南歷年來開辦糖棚者，皆大獲利也。

（五）蔗糖之製造 糖棚收到蔗戶之蔗後，先將蔗切爲尺五、六寸長之梗子，由專司管榨之工人，將入榨中，榨爲並立緊接之兩圓石，中各貫以軸心，上下承以木，因牛之推動，兩石相對旋轉，將蔗塞入兩石相對旋轉之隙中，蔗受兩石之相對擠壓，汁便源源流出，榨下有盆，盛接蔗汁，盆滿傾入第一鍋中，燃火煮之，加牛骨灰少許，去其沫及雜質，稍清復入第二鍋煮之，仍隨時去其沫，更清，再入第三鍋煮之，至相當程度，入茶油少許，然後取出，傾入特製之淺邊

平底之木器中，俟其將凝未固之時，用刀割切成塊，冷結後便成爲糖。每塊連地場中雜葉，則多如雞蛋，裝之。如運銷他埠，則多用廢柳箱裝，名曰全桶裝之。

（六）蔗糖成本之估計 粵南地老農之計算，普通一畝之地約可產蔗六十担至八十担左右，除牛食者外，平均約可製糖四百斤至五百斤。以去年每擔價平均八十元計之，每畝之收入約在三百元至四百元之間。若以本年估計價每擔一八〇元計之，則僅及三分之二。其中銷費最多者，首爲肥料，次爲榨租，再次爲人工，茲以每畝之產量爲單位，約略估計其成本於下，以供參考。

蔗田一畝收平均產蔗六十擔製糖四百斤之各項成本估計表

項	目	數	二十九年成本數	三十年成本估計
地租 (谷)	2担		30元	60元
肥料 (蔗)	1擔		10元	20元
肥料 (人尿)	60擔		9元	120元
人工	20工		40元	80元
榨租 (糖)	120斤		96元	216元
合計			266元	486元

依據上述之統計，蔗田每畝之消費，在十九年度內為二六六元，以能產蔗糖四百斤平均分配之，每百斤之成本約為六六元強。若以三十年度估計之，則每畝之消費約為四九六元，每百斤糖之成本約為一二四元。

(七) 蔗糖之運銷情形 蘇浦所

出之糖，十成之七、八，皆由產戶每逢場期自輸入市。其中主要之集中市場，第一為橋江，第二為縣城，第三約為底莊，第四為花橋。但輸出碼頭，則以底莊居第一位，縣城與大江口次之。底莊因煙運路近，為運銷益陽、衡陽之要道，且可避免統稅之徵收（財政部稅務處未將此統計）故一般商多循此路運。底莊現有糖行三家，每板與一圓春、三合是，司事之職。每屆片糖上市時，營業頗稱發達。去年由底莊輸出之糖，為數約為萬餘噸。縣城與大江口，為蘇浦水道與陸路之要道，但經此者必須繳納統稅，故多由他處輸出。已口較少。縣城有糖行一家，即興昌是。大江口則有糖行數家，但產量人甚多，如

向載陽，高詠林，李永宏等，去年由底莊輸出者，共約五千餘擔。合各縣估計，去年共約輸出一萬八千餘担，平均每擔平均價八〇元計之，其值約一、四四〇，〇〇〇元。今年內產之糖者更多，糖之產量亦更豐，輸出數量當倍之。

糖之輸出，多用桶裝，桶為舊桐油桶，有大小兩種，大者可裝十六兩，老秤約三四百斤，小者亦名金桶，可裝十六兩老秤約一百三十斤。桶多採用金桶，納稅運力亦多以金桶計。茲將每金桶運銷各地之費用，表列於下，以供參考。

蔗糖每金桶運銷各地費用表 單位：元

運費	運費	運費	運費	運費	運費
包裝費用	運費	運費	運費	運費	運費
2.60	9.20	2.60	2.60	2.60	2.60
1.00	1.50	0.80	4.50	1.20	8.00
0.24	0.24	0.24	0.24	0.24	1.40
0.32	0.32	0.32	0.32	0.32	9.20
0.50	0.50	0.50	0.50	0.50	0.24
0.50	0.50	0.50	0.50	0.50	0.32
0.50	0.50	0.50	0.50	0.50	0.50
14.35	14.16	18.56	22.26		

註：表內各運費及費用，原以每百斤計，但此價係以每百斤計，故仍之。統稅係從價徵收，價值稍有改變，數字當稍有增減。

澧縣蔗糖價格去年至今各月遞增表

年	月	單位	價格 (元)
二十九年	九月	十斤	90
	十月	十斤	70
三十年	十一月	十斤	85
	十二月	十斤	100
三十一年	一月	十斤	110
	二月	十斤	110
三十一年	三月	十斤	120
	四月	十斤	150
三十一年	五月	十斤	160
	六月	十斤	170

附註：編者此次在澧縣進行蔗糖調查時，承該縣農林牧場所工作主任張德三先生之贊助，特在此致謝。(查)

益陽蘭溪鎮之紡織業 · 唐復鈞

一、緒言

蘭溪為益陽市鎮之一，距縣城約二十四里，水陸交通甚便，南可通寧鄉，長沙，東達湘陰，北通沅江，西

則為益陽要道，市面雖小，商務頗稱繁盛，附近居民，多以紡織為副業，其初以來，所產土紗布疋，即負譽名，民國五六年時，第一次歐戰發生，外商貿易銳減，洋貨來源困難，紡織業

曾一度發展。迄歐戰告終，彼帝國主義者，復挾其雄厚之資本，大施其經濟侵略之故技，洋紗洋布傾銷內地，致蘭溪之紡織手工業，又大受影響，日落千丈，一蹶不振，幾瀕于破產，自二十六年我神聖之抗戰軍興，敵人封鎖我海口，洋貨輸入困難，手工紡織業，乃得漸次萌芽，又達到勃然復興之日矣。

二、蘭溪紡織業出產之統計

據一般統計，蘭溪附近以紡織為副業者，不下千餘家，織布機達二千餘架，以每機每月織布二十五疋計算，歲可產布六七十萬疋，平均每疋以六十元估計，每年出產價值，可達四千餘萬元，其產布種類，可分為土紗，洋紗，夾紗，及各色花布等。推銷地點，近則本省濱湖各縣，遠則宜澧，川，黔等處。故近年來從事紡織業者，莫不獲利甚豐，借此抗戰建國之時，提倡國產布疋，增加地方生產，以謀自給自足，實屬唯一之要圖。今蘭溪紡織業，得以無形發展，其

● 裨益於國計民生，誠有莫大之助也

三、組織合作社為改進紡織業之要務

蘭溪紡織業，雖因時局關係，發展甚速，然欲謀手工業之永遠發達，不再受外來之剝削，使後方生產，樹立鞏固之基礎，則有待改進之必要，其原因則為各紡織者所需之原料，如洋紗、棉料等，均須仰賴於商賈之供給，出產布疋，復須假手於行商之銷售；收取佣金，倍受剝削，現關漢市面，有布紗行二十餘家，平時囤集洋紗原料，每遇市面貨物缺少，或交通阻滯之際，即將各貨任意抬價，操縱居奇，倘貨物來源稍旺，或肩挑小販運貨來市時，則又任意跌價，致釀成暴漲暴跌之風，彼輩從中漁利，而紡織業者，則受其剝削不少，且一般民衆，只知貪圖近利，投機取巧，墨守陳法，不加改良，毫無組織，不知團結，設將來抗戰勝利，海運復開，洋貨必源源輸入，則手工業又將以機器工業之重大打擊，無形破產，險望

前途，實有莫大之危機，堪為憂慮，今欲謀解除剝削痛苦，及紡織業本身合法之利益，則非組織合作社不為功

● 考合作社之成立，係由當地多數紡織工人發起組織，認繳股款，呈向當地縣政府及湖南省建設廳備案登記，經合作主管機關隨時派員指導，并得申請金融機關，協助放款，各社員其負責保證責任，能以少數之股金，借入多數之資本，向外埠購運大宗紡織生產原料，直接售與各社員，或以紗易布，而由社中給以工資，復得代為推銷布疋（經政府特許得免收營業及所得等稅）使各紡織工人，不再受行商之剝削，每屆年終決算，遇有盈餘，照例可提百分之六十，作為盈餘撥還金，按各社員交易額之多寡，作為紅利撥還，較之行商收取佣金，有去無回，其利弊實有天壤之別，此兩成立合作社為改進關漢紡織業之要圖也。

四、蘭溪紡織生產合作社成立之經過及其營業概況

二十九年三月由蘭溪附近紡織同工，發起組織紡織生產合作社，五月十一日經益陽縣政府派員召開創立會，十月由益陽縣呈准湖南省建設廳，發給建字第一九六八二號登記證，并由合管局湖南辦事處貸款一萬元，開始業務。後以資金太少，開支浩繁，難於經營，又於三十年二月請准本行益陽支行透支貸款五萬元，乃得正式進行一切業務，茲將該社三十年度營業概況，略述於下：

(A) 社員生產力量：該社社員共有織布機三五八架，均散佈鄉村，個別生產，平均每機每日織布二十五疋，每年可織三百疋，全社社員共可織十萬零七百四百疋，每疋平均價以七十元估計，該社洋紗布較多故估價略高，共值七百五十餘萬元，其對於抗建時期後方生產之補助，亦可謂有相當之貢獻。

(B) 原料供給：社員織布原料，從前以土紗土錠，有碍銷售，多未儘量採用，故除一部土紗土錠外，洋紗則由該社向外埠總批購買，均佔用百

分之七十，顏料多用德造，較以前仰賴於商之供給，免除剝削多矣。計全年共銷洋紗，顏料四十八萬餘元。

(C) 委託銷售布疋 社員所織布疋，素仰行商銷售，行商任中收取佣金甚高（按佣金係向賣主徵收百分之二五），買主收百分之三，即每值百元之布，雙方須出佣五元九角。且常不即兌付現款，以高價洋紗，抵付布價，生產者損失何可勝言，該社內接受社員委託，銷售其布疋，僅收千分之一五手續費，並即兌付現款，借一部份社員，尚未明合作真義，加以行商從中離間，全年僅代銷布三千五百三十二疋，價值十三萬三千六百餘元。

(D) 改良生產及辦理染廠 該社原以改良生產為宗旨，故本年度會訂定布疋標準，即發社員，遵照編製，嚴禁偷工減料，摻雜取巧，尺碼務須劃一，製織必須緊密，並優予加工染洗，本年二月由社試辦染廠，聘請技師一人，技工五人，特予加工染疋，對於不合標準布疋，拒絕收受。一年來該社所產布疋，已獲得本地及南，華，安，禮等縣人士之信仰，常

供不應求。

(E) 特約織布 社員所織花布疋，約佔百分之七十，白布僅佔百分之三十，且常因白布出產無多，染廠乏布可染，乃於本年五月訂定包織布疋辦法，作試辦方式，特約社員，由社發給洋紗，遵照標準織製，並由社按每疋車量，給予工資，各社員尚能精工製造，適合標準。

(F) 運用資金 (1) 自集資金 本年底社員共二二三股，每股十元，共繳二千二百三十元，保證責任社股之二十倍，保證金額，計四萬四千六百元，該社深感資金微薄，下年度擬極力增加社員，擴充社股。

(2) 借入資金 卅年二月與省行訂立透支借款五萬元，當即透支四萬五千元，以後資金未運用時，則送存省行，需用時又予透支，頗得便利，計年底尚透支五萬元。

(G) 年終決算及盈餘分配 年終決算，除一切開支，實純益國幣五萬八千六百二十元另七角九分，再除提出股息一九八·七七元及津貼等事五八夫馬費二百圓外，餘額五萬八千二百二十一元另二分，照章以百分之二十為公積金，計一一、六四四·四〇圓百分之十為公益金，計五、八二二·二〇圓，百分之十為職工酬勞金計五、八二二·二〇圓，百分之六十為盈餘撥還金計三四、九三三·二二圓，此項撥還金，係按交易總額五九八、三七五·五三圓比例分配，在社員交易百圓，即可得盈餘撥還金五·八三圓，社員交易總額計二〇九、一七一·九二圓，共計撥還金一一、一九四·七二圓，平均每一社員得一千一百餘圓，最多者達一千九百餘元，最少者五圓三角，其餘非社員交易額三九八、二〇三·六一圓應得撥還金二二、七三三·九〇圓，經社員大會議決，作為購買機器準備金。

五、結論

現我國抗戰，已達爭取最後勝利之期，發展實業，以充實經濟；增加生產，以安定民生，實與前方軍事，同等重要，地方金融機關，對於開採紡織業，如能儘量予以協助，使其生產效率，迅速提高，紡織技能，藉資改進，則將來之發展，必能日有起色也。

鄰縣經濟概況調查

經濟研究室

一、導言

漢茶陵縣地，俗稱茶鄉。宋嘉定四年權州黑風洞寇平，湖南撫使曹彥請於地域邊關增置郡邑，以資控制，乃析茶陵之康樂、霞陽、常平三鄉，而置鄰縣，隸茶陵軍。元世祖至元十八年改屬衡州路，明太祖洪武五年又改隸衡州府，清季因之。民國廢縣，縣名仍舊。其疆域東西狹而南北長，東西廣九十餘里，南北袤一百三十餘里，總面積約計一〇、七八四市方里。東北界江西甯岡，東南界江西遂川，南界桂東，西界資興，西界安仁，西北界茶陵。地勢低窪，羣山錯雜，山地約佔全縣積三分之二。縣境諸山悉源於縣屬東南八十里之萬陽山

，萬陽山脈係自大庚、騎田等山脈分出。而縣境河流均屬支幹細流，較著名者，一曰洙水，分南北二源，南源出自六桂山，流至西崖匯北源；北源出自屏水山；二曰沔水，出自萬陽山。氣候溫和，居山較為寒涼，每至盛夏，朝不離夾衣，夜不離絮被。且平原低下，煙瘴既密，潮溼尤重，新秋涼起，瘧疾大發，傳染所及，死亡接踵，故人口迭見減少，殊堪隱憂。全縣編為十二鄉，一三二保，一、五、八六甲、二四、二九四戶，男口四七、四九六八，女口四三、七八三人，共計人口總數九一、二七九人，現列為三等甲級縣。其民性淳樸，習尚勤儉，西鄉一帶所見，日出而作，日入

而息，有太古先民之遺風，令人心嚮往之。婦女皆大足，其勞作與男子同，鬼神風水之說，迷信尚深。婦女尤甚，每患疾病，即延巫師於家，惟人死後不即安葬，停柩於堂，有至二三年久者。至男婚女嫁，殷實女家每豐置妝奩，有贈與銀質首飾至八兩十兩者，粗笨異常，令人嘆飯。境內交通有洙水、沔水兩大河流，水淺灘多，舟楫不便，惟木商賈藉此於春泛之際，順流放棹，運銷外境。鐵路有茶鄰公路修築告竣，因客商冷落，久未通車，並於斜澗渡分鋪支線，直達茶陵，現擬兩草率叢生，不復能識其真面目矣。茲將該縣各鄉經濟概況暨水陸交通概況，列表於后，藉便參考：

鄂西各縣經濟概況表 三十年六月編製

鄉別	縣公所所在地	與縣城距離		交通情形	地勢	面積(市方里)	人口	田畝數(畝)	物產種類	境內主要城市	附註
		方位	里許								
燒炳鄉	縣城	—	—	有三等郵政 局，電報局 及電話總機	平原	58	5,672	4,100	白菜，蘿蔔，黃 瓜，西瓜，李 子。	—	縣城臨遠於 北陞邊境故 該縣僅有東 西南三鄉而 北鄉則如
梅水鄉	板溪市	南	15	有大路可通 并通電話	山地佔 多數	676	5,368	3,700	杉木，茶油，桐 油，皮紙，引紙 ，竹。	板溪市	
合靖鄉	黃沙壩	，	6	(全上)	山地約 佔半數	553	5,293	5,633	瓦器，茶油。	黃沙壩	縣東西南各 鄉山勢陡峻 交通崎嶇交 通不便殊甚 氣候亦多瘴 瘴生活艱難 病疫繼起為 懼昔共黨盤 據滋擾最烈 之區今人烟 猶見稀少邊 陲山地散匪 極易出沒
和合鄉	河渡市	東	30	有縣道可通 代辦所并通 電話	，	522	8,421	6,966	百花，木材，陶 瓷器，陶器， 茶油。	河渡市	
久安鄉	十都市	，	50	有大路可通	山地	586	5,501	4,021	棉包紙，磅紙， 麵粉，篾器。	十都市	
同和鄉	九都洞寨	，	30	(全上)	山地佔 多數	584	5,619	6,295	藥材，玉蜀黍， 草花皮，向日葵 ，玉蘭片，芡 ，茶油。	九都洞寨	
同保鄉	水口市	南	50	有大路可通 代辦所并通 電話	山地約 佔半數	1,450	11,069	6,231	龍鬚草，藤，力 紙，茶油，煙葉	水口市	

定治鄉	龍桂物	西南	100	行山路可通 外無電話	山地	2,160	9,037,100	毛邊紙, 馬鈴薯, 粉, 牛皮, 羊, 錫	中村市 下村城 龍桂物	縣屬西境三鄉 (康樂炎陵鹿原) 爲一縣精華所
鎮定鄉	蒲田	東南	90	通山屬交通 較不便	平原	688	3,010	杉木, 毛邊紙, 筍, 藥材。	蒲田	在土壤肥沃 盛產稻穀且 地勢較出風 景甚佳炎帝 神農氏陵寢 在焉
康樂鄉	霍家墟	西	25	有大路可通 該處有郵局 代辦所并通 電話	平原	850	9,940	花生, 大豆, 菜油, 棉花, 甘蔗。	霍家墟 潘家墟 天中市	
炎陵鄉	王家墟	''	30	有大路可通 該處有郵局 局并通電話	''	719	9,844	石灰, 油菜, 豆類, 魚類。	王家墟 三口墟	
鹿原鄉	鹿原墟	''	40	有大路可通 該處有郵局 代辦所并通 電話	山地佔 多數	1,940	2,499	杉木, 茶葉, 香 灰, 石灰, 磚 瓦, 牛皮, 漆 油。	塘田墟 鹿原墟	

注：右表係作者根據實地調查所得之統計表，如有錯誤，恕不負責。

縣屬水陸交通概況統計表 (三十年六月)

道	方向	東		西北		西南		南		
		名	程	名	程	名	程			
路	名	江	西	茶	陵	仁	資	興	桂	東
		江	西	茶	陵	仁	資	興	桂	東

(續前)

道		方 向	東	東 北	西 北	西	西 南	南
境內里數	120里	42里	20里	45里	130里	125里		
路 寬	8尺	5尺	8尺	4尺	3尺	”		
路面狀況	碎 石	”	砂 石	碎石與泥土	碎 石	”		
經過市鎮	黃舖寨(6里) 板院(15里) 大院(90里)	沔渡墟(30里)	矮鷄嶺(20里)	潘家墟(20里)	水口墟(50里) 中村墟(80里)	水口墟(50里) 中村墟(80里) 槽渣場(100里)		
備註	”	該線正擬修築	該線已修成公路並可通特汽車					
河		名 稱	深 水 南 源	深 水 北 源	沔 河	萬 陽 山		
起迄地點	大 桂 山	屏 水 山	西 崖 興 南 源 合 流	瑞 口				
起迄地點	矮鷄嶺入茶陵縣境							
境內里數	130里	90里	50里					
通航情形	王家渡以下始可通航	盤家墟以下始可通航	行 船 不 甚 便 利					

流	航船隻數	2,180 艘	無	統	計	航船甚少無統計
	經過重慶市鎮	王家渡	無	統	計	無
河流深度		5 尺			3 尺	2.5 尺

二、農林

歸縣四境皆山，平原甚少，所產稻穀無多，原不足一縣之需，近年來人口銳減，豐饒差堪自給。其高山寒涼地方，成熟較別縣為遲，間有延至九月十月始能收穫者。除東鄉仰給甯岡之米，南鄉仰給資興之米外，貧苦之家多賴雜糧接濟。惟因縣境山地較多，故木材為出產大宗，曩昔多在茶陵脫售，近年以來木業發達，運至株州、湘潭、長沙等地銷售者不少。現該縣木商分別組成之同業公會，其單位分佈城區 王家渡，水口墟，沔都墟四處，稱為縣河、西河、南河、東河等木商業同業公會。其所出木材以杉木佔多數，松木次之，其他雜木殊不多觀。杉木出產面積約一、二五〇、〇〇〇畝，常年產量約達一三〇

、六〇〇立方公尺，松木出產較少，面積未詳，常年產量約達一八、〇〇〇立方公尺皆屬天然林，人力甚少栽培，任其野生繁殖。各山林地主不自採伐，多轉售木客由其雇工採取，拋置山澗，迨春夏水漲，乃於河濱編成木簾，順流下放，出境兜銷。泆水沿岸重要市鎮如歸縣之平家渡，茶陵之湖口市及縣城，攸縣縣城、衡山之草市等處，均有木行，自產地運來，隨途均歸其購價攪購，或再運至株州、湘潭、長沙等地。木客雖亦可另自覓主推銷，然入地生疎，延時日，招耗必大，普通多係行商售，以有對口，行市等便均關係。惟近年因戰事影響，輸出減少，其常年外銷價值約達百萬元左右，該縣最大出產。

此外，茶油、桐油、菜油等亦復略有出產，茶樹培植面積約三五〇、〇〇〇畝，茶子榨油，全年最高產量約達六五二、〇〇〇斤，桐油培植面積約一三、〇〇〇畝，桐子榨油，全年最高產量約達一五、〇〇〇斤，菜子種植面積約一、一七二畝，全年最高產量約達八二〇石。除以一部分供本地消費外，餘均由人力肩挑，運銷廣東及鄰近各縣。他如藥材、茶葉、洋芋粉、香菰、石耳、蜂蜜、荷花生、蠶豆、棉花等，亦間或有之。藥材一項，種類繁多，其希罕原料多附生於高山峻嶺窮崖幽谷之間，採藥者按其時節，入山採掘，所獲藥材即售與當地藥商，轉售各處，全年產量約達三百担。蓮荷、湘蓮等地，惟估計全縣面積約達四十萬畝，林地佔四分之三，故提倡造林，最屬適宜。

，祇以地方財政困難，不能儘量發展。一面擬備育苗培植，計二十七年造林十三萬，植桐一萬八百餘株，二十年以後即可採辦。八年以經費困難，僅造林十七萬，植桐六千五百餘株，二十九年造林面積約達七五〇畝，植桐四萬餘株。茲將二十五年年度糧食統計，列表於后。

各學校及各合作社直接督導興築造林。

湖 縣 二 十 九 年 度 糧 食 統 計 表

糧食名稱	耕地面積 (畝)	每畝平均產量 (斤)	全年出產量 (萬斤)	全年食用數 (萬斤)	全年貯藏數 (萬斤)	常年每畝 平均產量 (斤)	備 註
穀類	66,540.90	4.92	284,064.05	330,056.06	(貯)45,991.95	7.63	據財政總局
糯類	9,266.10	4.56	89,531.55	49,889.55	，， 10,358.00	9.03	口糧數21
甘薯	6,928.00	7.00	48,505.00	48,205.00	(貯)2,500.00	1.94	，， 318戶，農
玉蜀黍	636.88	1.73	1,138.10	1,138.10	，，	5.00	戶總數16,5
大豆	5,050.50	1.03	5,360.50	5,500.50	(貯)140.00	22.73	61戶，人口
蠶豆	3,313.50	0.66	2,194.70	2,242.00	，， 47.30	9.88	總數82,514
豌豆	217.00	0.75	163.00	166.00	，， 3.60	12.71	人(據二
綠豆	379.50	2.76	1,045.60	1,045.60	，，	6.17	十九年調查
花生	236.00	3.10	768.00	768.00	，，	12.00	該縣不產
芝麻	100.00	0.60	60.00	60.00	，，	25.00	小麥及新麥

三、礦產

鄧縣山嶺重疊，鑛脈極多，惜設於地方人力財力，俱感困難，未獲大規模開採，故世人甚少注意。其鑛物有煤、鐵、錫、鉛、鋅、銅、金等數種，蘊藏量，過去亦無精確測。

民國十五年開發現錫鑛，富昌公司在××開採，均係屬南鄉一帶，常年產量約達一三、〇〇〇公噸，後因匪患阻礙，停辦已久。近年又有福湘公司及至善公司繼起，仍在××一帶從事採鑛。

，惟資本甚小，組織簡陋，時作時歇。漫無一定統計。此外，煤、金、鉛、鐵、等鑛，近年來亦均有人紛紛設立公司，從事小規模之開採，惟多未涉及地方權益風水等糾紛，懸案年年未獲解決，延宕日久，致中途停辦。

者頗多。現各礦務公司因受戰事影響，出產漸銷，成本騰貴，類皆停頓。其產銷情形，無足贅述。又縣屬模，惟各處煤礦業，均因受戰事影響，已趨停頓。由附近人民任意開採，現已金、旋名銀行，其開採金額，

遣人探視，其合金尚未足夠煉成份，理難進行。茲將該縣近年來，各礦務公司經營情形，列表於后，藉便參照。

鶴縣各礦務公司調查一覽表 三十年六月

礦名	代表人	資本額	出產	礦區	地	調查	日期	備考
久大煤礦公司	吳岷仕	10,000元	柴炭	鶴縣	於公處等處，其無結土混厚，自煤層即無煤。其尺寸不一，中砂岩。	九、十、十一月	三十年六月	本廠前各礦務公司，已向該縣政府申請，現已開採。
信孚煤礦公司	譚自強	5,000元	，，	，，	，，	，，	，，	，，
廣海鐵礦公司	張	(未詳)	鐵	廣區	，，	，，	，，	，，
至善煤礦公司	吳忠(已故)	，，	錫	，，	，，	，，	，，	，，
裕和錫礦公司	，，	13,000元	錫	，，	，，	，，	，，	，，
三益金礦公司	吳鳳池	30,000元	金	，，	，，	，，	，，	，，
三台金銀股份有限公司	黃清廣	50,000元	金	，，	，，	，，	，，	，，

四、工業

戶籍調查男女合計僅九一、二七九人。諸多疏忽，故工業一項，素不發達。大郡從事農作，於工藝技術之嫻習。家庭小手工業，如紡紗織布等，亦

以婦女多躬事隨感原因，未盡普遍，機器工業則尤為絕跡。惟各鄉間有小規模之手工業如紙張、草蓆、藤、竹器及陶瓷器等之製造，其出品甚少，僅供地方應用，而於業工人亦多係外邑住民，特此營生，該縣工業之發達，蓋可窺見其一斑也。

五、商務

該縣因地位偏僻，人口稀少，加

縣各重要市鎮商業調查表

三十年六月

市鎮名稱	行業名稱	家數		現有住戶人數	現有每家資本額		現有每家每月平均營業額		本年情形	附註
		戰前	現		最多	最少	最多	最少		
縣城	布疋百貨業	10	8	14	7,000	1,000	1,000	300	600	該縣保商公會及商會均設於此，且設有地產稅局。
油壩	油壩雜貨業	25	23	25	2,000	500	700	400	6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國壩	國壩雜貨業	8	7	14	600	300	400	150	6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印刷文具業	印刷文具業	2	3	5	8,000	1,000	2,000	600	10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客棧業	客棧業	28	21	35	700	200	800	300	10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銀業	銀業	9	9	18	300	100	200	100	4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菸酒豆腐業	菸酒豆腐業	82	59	59	150	100	100	100	6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雜貨業	雜貨業	4	2	2	300	10	—	200	100	該地產稅局亦設於此。

以國境皆高山環繞，交通極感不便，故商務甚形蕭條，所有交易，亦僅以當地住民日用必需品為限。至縣較大市鎮有城關、王家渡、宿家墟、潘家墟、王平市、塘田墟、船形墟、沅渡市、水口市、中村市、龍橋墟、十都市等處。其趕墟日期則分一四七、二五八、三六九等日，依次由各處輪流集市，以便利各鄉住民及商販之交易。

。王家墟因××廠，幹訓團營籌備及省立二中分校等機關之設附近，市面流資因人口衆多而集中，消費數最陡增，商務自繁榮一時，較之縣城猶且過之。現各機關雖皆相繼他徙，市面不免稍形冷落，然仍為各城市之最大者也。茲將該縣各重要市鎮商務情形及各鄉地產、戶口、物產、交通等概況，分列列表於后，藉便參攷：

油坊	20	15	24	500	200	300	120	60	80
布疋雜貨	15	15	15	700	300	500	200	100	120
藥材	4	3	3	500	200	300	100	60	80
客棧	3	3	4	400	200	300	120	70	100
牙	0	1	3	500	100	200	1,000	600	900
油坊	20	10	16	500	200	300	100	60	80

六、財政及金融

不敷數四、六七六、九七元，係向稅局借券抵付，二十九年歲入實收數一三九、一六一、三六元，歲出實支數一四〇、四八一、一四元，不敷數一、三一九、七八元，係以歲出應付，款科目在下一年度收入項下支付，以此

該縣財務補救之情形殊待積極改進之必要。惟地方各項稅收，頗屬清淡，其跡近苛雜各捐，如西鄉之木廠產銷稅等，并經先撤銷，籌措抵補，財源甚感困難。茲將該縣近年來財政沿革，列表於后，藉供參考：

縣 財政沿革簡明表

階 段	財 務 機 關 名 稱	職 責	時 間 起 迄
統籌省縣稅	縣 財 政 局	1. 省稅徵收事宜 2. 縣稅徵收及保管出納會計等一切事宜	民國十八年一月至二十二年二月止
省稅縣款子別保管	縣 財 政 局	省稅徵收及保管出納會計等一切事宜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至二十四年八月止
恢復縣財政局	縣 財 政 局	財稅徵收及保管出納會計等一切事宜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至二十六年五月止

(續前)

部	職	職	職	年
財務廳	財政廳長	財政廳長	財政廳長	民國二十六年六月至二十八年五月止
稅務局	稅務局長	稅務局長	稅務局長	民國二十六年六月至二十八年五月止
改進黨務委員會	改進黨務委員會	改進黨務委員會	改進黨務委員會	民國二十六年六月至二十八年五月止
實業公庫法	實業公庫法	實業公庫法	實業公庫法	民國二十九年一月至九月止
銀行財政部	銀行財政部	銀行財政部	銀行財政部	民國二十九年七月起

該縣素無金融機關，過去地方匯兌多委諸郵局辦理，自省銀行於二十八年成立辦事處後，兼營農貸并代理縣庫省分庫出納保件等事宜，地方資金調撥，稍感裕如。該縣雖有三等郵局一所，以當地商務蕭條，兼營匯兌，為數甚少，每月平均匯出約一千餘元，匯入約四千餘元左右，故一般銀行業務，均感困難。地方過去發行之庫鈔，自省銀行設處後，均經陸續收回。至合作事業方面，現全縣共有合作社一三三所，內計信用合作社八二社，生產合作社一社，保合作一社，保一社為推行單位。四〇社。總計社

員三、八〇〇人，由省銀行貸款總數計達一八五、二九四元，各合作社股本實收額九、八一八元，儲蓄存款存額三、五七五元，公積金累計額三、二四九元。均由該縣合作指導辦事處派員會同省銀行分送推進，故貸款數額遞有增加，而地方金融亦獲調劑活潑之機會。

七、結論
 羅山地勢險峻，面積三分之二交通阻礙，教育低落，實不進步之重要原因。加以境內氣候寒燥不常，烟瘴既密，湖澤尤重，疫癘蔓延，死亡接踵，人口逐年銳減，殆有絕戶之憂。雖茶路公路修築告成，然迄未通車，衛生院甫經設置，亦徒具雛形。該縣工商業雖已落後，然農林蠶產，蘊藏極富，大有開發之望。每年輸入食鹽、布疋、南貨等項，皆出則杉木、茶油、藥材為大宗，苟能因地制宜，努力開發，貧瘠之縣何難躋於富饒之境。然目前之策，仍應從交通、教育、衛生三方面着手，積極推進，庶為產發之指辰，穩其初基。惟過去地方官民思想至深，剽竊滿目，迄未還復舊觀。但人自習儆，淳樸可愛，他年抗建完成政治清明之日，若暢遊山水，瞻拜陵墓而來，當不失為湖濱一僑良之縣。又豈獨望於物產之豐而遂為之輕重耶。

未陽二月份零售物價指數

經濟研究室

物品名稱	單位	三十年七月份		三十一年二月份		備註
		平均價格	指數	平均價格	指數	
糧食類						
1.雙米	斗	11.00	100.00	19.67	205.47	上等米
2.熟米	斗	9.50	100.00	17.67	186.00	中米
3.熟米	斗	8.00	100.00	14.67	183.88	本地米
4.土米	斤	0.64	100.00	1.87	293.19	
其他食物類						
5.豬	斤	1.61	100.00	2.97	184.47	
6.鯉	斤	1.47	100.00	2.93	199.32	
7.雞	斤	0.10	100.00	0.21	210.00	
8.黃豆	斗	6.00	100.00	18.67	311.17	水豆
9.豆腐	塊	0.02	100.00	0.03	150.00	豆腐
10.青豆	斤	0.15	100.00	0.30	200.00	菜豆
11.乾菜	斤	4.00	100.00	2.40	60.00	菜
12.食油	斤	1.95	100.00	6.93	355.38	菜油
13.白糖	斤	1.60	100.00	2.40	150.00	
14.醬油	斤	0.96	100.00	3.20	333.33	
15.茶	斤	1.60	100.00	2.87	179.38	
燃料類						
16.煤	市担(百斤)	2.40	100.00	4.27	177.91	本地
17.木炭	市担(百斤)	5.40	100.00	13.60	253.15	

(續前)

物品名稱	單位	三十年七月份		三十一年二月份		備註
		平均價格	指數	平均價格	指數	
服用類	尺	0.50	100.00	1.10	217.96	本島土布
18.白粗	尺	1.47	100.00	3.67	249.66	白領綉紋布
19.白細	尺	1.68	100.00	4.87	298.77	白色帶標布
20.環丹	尺	1.80	100.00	6.23	316.11	藍邊時雨布
21.套士	斤	2.00	100.00	4.80	240.00	皮
22.棉鞋	雙	5.00	100.00	7.00	140.00	布衣布面鞋
23.鞋	雙	1.50	100.00	4.53	503.00	棉紗
24.雜項	塊	0.25	100.00	0.67	214.11	五徽牌
25.肥皂	小塊	1.50	100.00	4.17	278.00	皇后牌
26.茶葉	斤	2.40	100.00	3.20	133.84	中猴牌
27.火柴	小盒	0.20	100.00	1.03	515.00	猴牌
28.筆	小刀	0.15	100.00	0.20	133.33	
29.筆	刀	2.40	100.00	4.80	142.18	每刀九寸五大號
30.官堆紙						
總指數		100.00		211.97		

臺灣省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第三卷 第三號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一)利息 (每千元之息金) 行市

經濟研究室

縣市名稱	存 息 (按月)		放 息 (按月)		附 註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衡陽	20.00	15.00	18.00	16.00	20.00
常德	14.00	10.00	12.00	14.00	16.00
湘潭	30.00	20.00	30.00	30.00	30.00
株洲	6.00	3.00	5.00	9.00	12.00
益陽	—	—	—	9.00	—
鄂陽	12.00	10.00	10.00	15.00	20.00
江寧	6.00	2.00	4.00	8.00	12.00
蕪湖	18.00	—	15.00	—	16.00
安慶	6.00	4.60	5.00	9.00	12.00
九江	—	—	—	20.00	30.00
漢口	25.00	15.00	—	20.00	—
沙市	20.00	15.00	15.00	20.00	20.00
宜昌	70.00	50.00	65.00	65.00	70.00
重慶	30.00	20.00	—	20.00	30.00
成都	30.00	25.00	25.00	45.00	50.00
西安	—	—	—	12.00	20.00
蘭州	40.00	20.00	30.00	30.00	40.00
西寧	20.00	—	15.00	—	25.00
昆明	—	—	20.00	—	30.00

~~~~~ 衡陽 常德 湘潭 株洲 益陽 鄂陽 江寧 蕪湖 安慶 九江 漢口 沙市 宜昌 重慶 成都 西安 蘭州 西寧 昆明 ~~~~~

(續前)

| 縣市名稱                                | 存     |       |       | 放      |       |       | 附註     |
|-------------------------------------|-------|-------|-------|--------|-------|-------|--------|
|                                     | 最高    | 最低    | 普通    | 最高     | 最低    | 普通    |        |
| 江蘇 崑山 順德 縣城 化陽 東縣 田山 章灘 圩 興道        | 60.00 | 40.00 | 30.00 | —      | —     | —     | 銀行對各業息 |
| 沅 黔 水 漢 永 安 道 汝 鄧 新 桂 靖 臨 宜 冷 東 永 通 | 20.00 | —     | 2.00  | 40.00  | —     | —     |        |
|                                     | 6.00  | 2.00  | 4.00  | 12.00  | 9.00  | 12.00 |        |
|                                     | 4.00  | 3.00  | 1.00  | 14.00  | 9.00  | —     |        |
|                                     | —     | —     | —     | 60.00  | 30.00 | 45.00 |        |
|                                     | 4.00  | 3.00  | 3.00  | 15.00  | 9.00  | 14.00 |        |
|                                     | —     | 12.00 | 14.00 | 30.00  | 18.00 | 25.00 |        |
|                                     | 4.00  | 8.00  | 3.00  | 15.00  | 9.00  | —     |        |
|                                     | 15.00 | 3.00  | 4.00  | 12.00  | 8.00  | 8.00  |        |
|                                     | 4.00  | 3.00  | 20.00 | 30.00  | 20.00 | 25.00 |        |
|                                     | —     | 8.00  | —     | 15.00  | 10.00 | —     |        |
|                                     | —     | —     | —     | —      | 10.00 | 20.00 |        |
|                                     | —     | —     | —     | 15.00  | 12.00 | —     |        |
|                                     | —     | —     | —     | 120.00 | —     | —     |        |
|                                     | —     | —     | 5.00  | —      | —     | 15.00 |        |
|                                     | 20.00 | 10.00 | 15.00 | 25.00  | 15.00 | 20.00 |        |
|                                     | 18.00 | 16.00 | —     | 20.00  | 20.00 | —     |        |
|                                     | 20.00 | 20.00 | —     | 30.00  | 20.00 | —     |        |
|                                     | 25.00 | 15.00 | 20.00 | 40.00  | 20.00 | 30.00 |        |
|                                     | 30.00 | 20.00 | 25.00 | 50.00  | 20.00 | 30.00 |        |

97 縣區城鎮比鄰縣區日詳——城二級——城川縣——

|               |               |                                                                |                                                                |                                                    |                                                                                                                   |                                                                                                          |                                                                                                   |
|---------------|---------------|----------------------------------------------------------------|----------------------------------------------------------------|----------------------------------------------------|-------------------------------------------------------------------------------------------------------------------|----------------------------------------------------------------------------------------------------------|---------------------------------------------------------------------------------------------------|
| 江石鳳臨泗嘉安桑桂貴韶吉宜 | 華門鳳邊口禾仁植林陽州安山 | 20.00<br>—<br>20.00<br>—<br>30.00<br>20.00<br>—<br>—<br>—<br>— | 10.00<br>—<br>10.00<br>—<br>18.00<br>10.00<br>—<br>—<br>—<br>— | 15.00<br>—<br>—<br>—<br>—<br>—<br>—<br>—<br>—<br>— | 30.00<br>15.00<br>40.00<br>50.00<br>30.00<br>40.00<br>80.00<br>60.00<br>13.00<br>30.00<br>30.00<br>15.00<br>40.00 | 20.00<br>10.00<br>25.00<br>30.00<br>20.00<br>30.00<br>40.00<br>20.00<br>8.00<br>20.00<br>—<br>—<br>20.00 | 25.00<br>10.00<br>80.00<br>—<br>25.00<br>—<br>50.00<br>45.00<br>10.00<br>25.00<br>—<br>—<br>30.00 |
|---------------|---------------|----------------------------------------------------------------|----------------------------------------------------------------|----------------------------------------------------|-------------------------------------------------------------------------------------------------------------------|----------------------------------------------------------------------------------------------------------|---------------------------------------------------------------------------------------------------|

(二)內匯(每千元之匯費)行市

經濟研究室

| 縣市名 | 衡 | 常 | 沅 | 長 | 潭 | 邵 | 衡 | 來 | 零 | 洪 | 津 | 鬼 | 灤 | 鏡  | 桂  | 柳  | 韶  | 吉  |
|-----|---|---|---|---|---|---|---|---|---|---|---|---|---|----|----|----|----|----|
| 衡   | — | 5 | 5 | 4 | 4 | 4 | 3 | 2 | 3 | 5 | 7 | 6 | — | —  | 5  | 7  | 4  | 7  |
| 常   | 5 | — | 4 | 4 | 4 | 6 | 5 | 5 | 5 | 6 | 5 | 6 | — | —  | 10 | 16 | 16 | 16 |
| 沅   | 4 | 4 | — | 4 | 5 | 6 | 6 | 5 | 6 | 4 | 7 | 4 | 2 | 10 | 10 | 23 | 16 | 16 |
| 長   | 3 | 3 | 3 | 6 | 5 | 6 | 6 | 5 | 4 | 5 | 8 | 6 | 0 | 0  | 5  | 5  | 10 | 15 |
| 潭   | 2 | 5 | 5 | 5 | 6 | 4 | 4 | 2 | 5 | 8 | 6 | 8 | 2 | 5  | 10 | 12 | 5  | 14 |
| 邵   | 3 | 3 | 6 | — | 7 | 4 | 5 | 5 | 5 | — | 5 | 3 | 5 | 4  | 13 | 10 | 10 | 10 |
| 衡   | 4 | 4 | 4 | — | 4 | 5 | 5 | 5 | 5 | — | 5 | 3 | 5 | 4  | 13 | 10 | 10 | 10 |

(續前)

| 縣市名 | 衡  | 常  | 沅  | 長  | 潭  | 仰  | 祁  | 耒  | 零  | 洪  | 津  | 晃  | 澧  | 澧  | 柳  | 柳  | 韶  | 青  |
|-----|----|----|----|----|----|----|----|----|----|----|----|----|----|----|----|----|----|----|
| 南   | 6  | 5  | 6  | 6  | 6  | 6  | 6  | 6  | 6  | 6  | 5  | 4  | 1  | 6  | 6  | 10 | 11 | 11 |
| 邵   | 2  | 5  | 7  | 5  | 5  | 5  | —  | 5  | 2  | 8  | 7  | 7  | —  | 5  | 5  | 8  | 5  | 12 |
| 晃   | 6  | 5  | 8  | 5  | 5  | 6  | 5  | 5  | 5  | 4  | 4  | —  | 0  | 6  | 10 | 15 | 16 | 15 |
| 芷   | 6  | 5  | 4  | 5  | 7  | 6  | 7  | 7  | 5  | 6  | 6  | 4  | 2  | 6  | 10 | 11 | 16 | 15 |
| 安   | 5  | 5  | 6  | 5  | 5  | 5  | 5  | 7  | 6  | 4  | 5  | 5  | 4  | 3  | 12 | 12 | 12 | 4  |
| 乾   | 6  | 5  | 3  | 6  | 6  | 6  | 6  | 6  | 6  | 6  | 6  | 6  | 0  | 4  | 10 | 14 | 14 | 15 |
| 湘   | 6  | 6  | 6  | 4  | 6  | 5  | 6  | 6  | 6  | 6  | 6  | 6  | 0  | 4  | 10 | 10 | 10 | 15 |
| 辰   | 6  | 6  | 4  | 6  | 3  | 6  | 6  | 6  | 6  | 6  | 6  | 6  | 0  | 4  | 10 | 16 | 16 | —  |
| 桃   | 7  | 3  | 4  | 7  | 7  | 7  | 7  | 6  | 6  | 7  | 5  | 6  | 3  | 6  | 11 | 16 | 16 | 19 |
| 東   | 3  | 5  | 7  | 5  | 5  | 6  | 8  | 4  | 3  | 6  | 5  | 7  | 0  | 5  | 5  | 10 | 10 | 8  |
| 會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10 | 8  | 10 | 10 | 15 | 15 | 15 | 15 | 15 | 20 |
| 沅   | 5  | 5  | 5  | 5  | 5  | 5  | 10 | 10 | 5  | 5  | 5  | 5  | 10 | 10 | 30 | 30 | 90 | 30 |
| 黔   | 10 | 8  | 8  | 8  | 10 | 10 | 10 | 12 | 10 | 5  | 8  | 10 | 6  | 8  | 16 | 20 | 25 | 25 |
| 永   | 5  | 5  | 5  | 6  | 5  | 5  | 6  | 6  | 6  | 5  | 6  | 5  | 10 | 10 | 10 | 12 | 10 | 10 |
| 漢   | 9  | 8  | 6  | 6  | 6  | 7  | 7  | 9  | 7  | 6  | 5  | 7  | 2  | 15 | 10 | —  | 20 | 15 |
| 永   | 8  | 7  | 6  | 7  | 9  | 8  | 8  | 6  | 9  | 7  | 7  | 7  | 2  | 6  | 15 | 12 | 12 | 20 |
| 安   | 7  | 5  | 6  | 6  | 7  | 7  | 6  | 6  | 7  | 7  | 4  | 8  | 6  | 6  | 10 | 15 | 15 | 15 |
| 道   | 6  | 9  | 10 | 8  | 7  | 8  | 6  | 8  | 4  | 12 | 12 | 12 | —  | 14 | 8  | 10 | 12 | 19 |
| 汝   | 8  | 10 | 10 | 8  | 8  | 10 | 8  | 8  | 8  | 10 | 16 | 10 | 0  | 0  | 12 | 12 | 8  | 15 |
| 鄧   | 8  | 9  | 9  | 9  | 9  | 9  | 9  | 7  | 9  | 9  | 9  | 10 | 6  | 6  | 12 | 12 | 13 | 13 |
| 新   | 4  | 4  | 4  | 4  | 4  | 4  | 6  | 5  | 4  | 4  | 9  | 7  | 1  | 4  | 4  | 15 | 4  | 14 |



(甲) (三) 物價

各地批發物價

一月十五日各地市價

經濟研究室

| 物 品   | 單 位 |    | 常 價        | 重 慶    | 隆 慶      | 長 沙         | 仰 光         | 芷 江 |
|-------|-----|----|------------|--------|----------|-------------|-------------|-----|
|       | 市   | 單位 |            |        |          |             |             |     |
| 麵粉    | 石   | 石  | 210.00     | 300.00 | 220.00   | 240.00      | 240.00      |     |
| 上等麵粉  | 石   | 石  | 195.00     | 280.00 | 210.00   | 220.00      | 220.00      |     |
| 中下等麵粉 | 石   | 石  | 188.00     | 250.00 | 195.00   | 205.00      | 200.00      |     |
| 黃豆    | 石   | 袋  | (上) 230.00 | 130.00 | 150.00   | (市石) 180.00 | (市担) 270.00 |     |
| 綠豆    | 石   | 石  | 120.00     | 140.00 | 140.00   | 140.00      | 120.00      |     |
| 花生    | 石   | 石  | 100.00     | 70.00  | 120.00   | 110.00      | 130.00      |     |
| 生肉    | 石   | 石  | 280.00     | 320.00 | 190.00   | 106.00      | 110.00      |     |
| 魚     | 石   | 石  | 320.00     | 300.00 | 260.00   | 280.00      | 200.00      |     |
| 雞蛋    | 斤   | 斤  | 640.00     | 700.00 | 600.00   | 320.00      | —           |     |
| 雞鴨    | 斤   | 斤  | 250.00     | 350.00 | 300.00   | 200.00      | 230.00      |     |
| 鴨     | 斤   | 斤  | 320.00     | 280.00 | 320.00   | 280.00      | 330.00      |     |
| 油     | 斤   | 斤  | 280.00     | 350.00 | —        | 320.00      | 280.00      |     |
| 酒     | 斤   | 斤  | 560.00     | 455.00 | 760.00   | 640.00      | 465.00      |     |
| 糖     | 斤   | 斤  | 360.00     | 240.00 | 286.00   | 226.00      | 210.00      |     |
| 糖     | 斤   | 斤  | 480.00     | 640.00 | 760.00   | 480.00      | 400.00      |     |
| 糖     | 斤   | 斤  | 480.00     | 360.00 | —        | 720.00      | —           |     |
| 糖     | 斤   | 斤  | 400.00     | 440.00 | 480.00   | 564.00      | 560.00      |     |
| 糖     | 斤   | 斤  | 300.00     | 350.00 | 280.00   | (蔗糖) 214.00 | 320.00      |     |
| 糖     | 斤   | 斤  | 1,240.00   | —      | 1,440.00 | 900.00      | —           |     |

(續前)

| 物 品       | 單 位 | 常 德       | 沅 陵       | 辰 沙        | 仰 陽        | 芷 江    |
|-----------|-----|-----------|-----------|------------|------------|--------|
| 蓮 瓜       | 斤   | 190.00    | 180.00    | 192.00     | 190.0      | 280.00 |
| 瓜 綠       | 斤   | 240.00    | 500.00    | 268.00     | 400.00     | 280.00 |
| 紅         | 斤   | 210.00    | 800.00    | 800.00     | 400.00     | 460.00 |
| 子 茶       | 斤   | —         | —         | 600.00     | 380.00     | —      |
| 類 (皮棉)    | 斤   | 400.00    | 470.00    | 480.00     | 430.00     | 500.00 |
| 棉 花       | 斤   | 13,000.00 | 13,000.00 | 14,400.00  | 12,900.00  | —      |
| 廿 支       | 包   | 210.00    | 220.00    | 280.00     | 240.00     | —      |
| 亭 士       | 斤   | 27.00     | 40.00     | 120.00     | 18.00      | 17.00  |
| 白 細 斜 紋 布 | 疋   | 400.00    | 340.00    | 400.00     | 420.00     | 380.00 |
| 白 丹 士 林 布 | 疋   | 600.00    | 600.00    | 600.00     | 530.00     | 600.00 |
| 白 洋 夏 布   | 疋   | —         | 300.00    | —          | 380.00     | 320.00 |
| 白 夏 府 綢   | 疋   | 50.00     | —         | 70.00      | 60.00      | 30.00  |
| 白 線 貢 綢   | 疋   | —         | 450.00    | 700.00     | 480.00     | 360.00 |
| 真 貢 呢     | 疋   | —         | 450.00    | 330.00     | 320.00     | 350.00 |
| 毛 呢 料     | 疋   | —         | —         | 480.00     | (碼) 300.00 | —      |
| 柴 塊       | 斤   | 7.00      | 5.00      | (碼) 190.00 | (碼) 240.00 | —      |
| 柴 塊       | 斤   | 6.00      | 5.00      | 9.00       | 6.50       | —      |

—— 湘 陽 縣 縣 署 編 制 局 編 印

(續前)

| 物 品      | 單 位   |       | 常 價      | 沅 陵      | 長 沙    | 仰 天 門  | 廣 安      | 江 津 |
|----------|-------|-------|----------|----------|--------|--------|----------|-----|
|          | 每 百 斤 | 每 百 斤 |          |          |        |        |          |     |
| 柴 油      | 斤     | 斤     | 18.00    | 18.00    | 17.00  | 17.00  | 9.00     |     |
| 煤 油      | 斤     | 斤     | 6.00     | —        | 6.00   | 20.00  | 4.00     |     |
| 洋 火      | 箱     | 箱     | 300.00   | 200.00   | 900.00 | 300.00 | 350.00   |     |
| 木 乾      | 百 斤   | 百 斤   | —        | 350.00   | 800.00 | —      | 280.00   |     |
| IV 建築材料類 |       |       | 700.00   | —        | 900.00 | 520.00 | —        |     |
| 磚 瓦      | 塊     | 塊     | 130.00   | 80.00    | 140.00 | —      | —        |     |
| 青 石      | 方     | 方     | 220.00   | 200.00   | 320.00 | —      | 190.00   |     |
| 水 杉      | 方     | 方     | 8.00     | 6.00     | 8.00   | —      | 5.00     |     |
| 八 分 松    | 碼     | 碼     | 240.00   | —        | —      | —      | 160.00   |     |
| 玻 璃      | 方     | 方     | 74.00    | 80.00    | 60.00  | —      | —        |     |
| 網 生      | 方     | 方     | 65.00    | 50.00    | 60.00  | —      | 30.00    |     |
| 油 漆      | 斤     | 斤     | —        | —        | 240.00 | —      | —        |     |
| V 金 竹    | 斤     | 斤     | 114.00   | 90.00    | 200.00 | 94.00  | 85.00    |     |
| 鋼 釘      | 斤     | 斤     | 1,100.00 | —        | —      | —      | 800.00   |     |
| 鐵 絲      | 斤     | 斤     | —        | 1,500.00 | —      | —      | —        |     |
| 鐵 釘      | 斤     | 斤     | 110.00   | 80.00    | 40.00  | —      | 80.00    |     |
| 半 寸 白 鉛  | 斤     | 斤     | 340.00   | 500.00   | —      | 40.00  | —        |     |
| 白 鉛      | 斤     | 斤     | —        | —        | 100.00 | —      | —        |     |
|          | 斤     | 斤     | 850.00   | 1,400.00 | 700.00 | —      | 1,200.00 |     |

22 活世機磁出國家民駐二第 廣山縣

(續前)

| 物 品      | 價格  |        | 常 額    | 沅 陵        | 長 沙       | 仰 陽       | 貴 州      |
|----------|-----|--------|--------|------------|-----------|-----------|----------|
|          | 單位  | 縣 市    |        |            |           |           |          |
| V1 雜 項 類 | 二大箱 | ——     | ——     | 15,000.00  | 17,000.00 | 15,000.00 | ——       |
| 紙 煙(刀牌)  | 百市斤 | 22.00  | ——     | 160.00     | 520.00    | ——        | ——       |
| 菸 葉      | 合   | ——     | ——     | 220.00     | 809.00    | 900.00    | 800.00   |
| 落 葉 紙    | 合   | ——     | ——     | 150.00     | 120.00    | (H)100.00 | ——       |
| 土 價 紙    | 担   | 140.00 | 140.00 | 130.00     | 160.00    | 135.00    | 180.00   |
| 官 堆 肥    | 百 塊 | 80.00  | 80.00  | 85.00      | ——        | 90.00     | 50.00    |
| 粗 皂      | 百市斤 | 250.00 | 250.00 | (乾皮)500.00 | 150.00    | 440.00    | 400.00   |
| 生 牛 皮    | 百市斤 | 360.00 | 360.00 | ——         | 1,000.00  | 890.00    | 1,200.00 |
| 熟 牛 皮    | 百市斤 | ——     | ——     | ——         | ——        | ——        | ——       |
| 毛 豬 鬃    | 萬   | 42.00  | 42.00  | 15.00      | ——        | 8.00      | 25.00    |
| 爆 竹      | 把   | 500.00 | 500.00 | 280.00     | 500.00    | 260.00    | 300.00   |
| 紙 傘      | 百市斤 | 150.00 | 150.00 | 180.00     | 320.00    | ——        | 140.00   |

(乙)

各地零售物價表(一) ——一月十五日各地市價—— 經濟研究室

| 品名    | 單位 | 衡陽    | 常德    | 沅陵    | 綽縣    | 邵陽    |
|-------|----|-------|-------|-------|-------|-------|
| 米     | 斗  | 21.00 | 19.50 | 28.00 | 14.00 | 22.00 |
| 小黃食   | 市斤 | 17.50 | 24.00 | 28.00 | —     | 20.00 |
| 黃食    | 市斤 | 7.60  | 11.00 | 7.00  | —     | 11.00 |
| 鹽     | 市斤 | 9.20  | 18.00 | 14.00 | 8.00  | 14.00 |
| 上等    | 市斤 | 6.40  | 5.50  | 4.65  | 6.40  | 6.40  |
| 白砂    | 市斤 | 4.00  | 4.20  | 4.40  | 4.00  | 5.60  |
| 紅茶    | 市斤 | 3.20  | 3.20  | 3.80  | 1.92  | 4.50  |
| 茶葉    | 市斤 | 2.40  | 3.60  | 2.40  | 2.70  | 2.30  |
| 精煤    | 市斤 | 2.20  | 2.80  | 2.40  | —     | 1.80  |
| 洋火    | 支  | 1.00  | 0.96  | 0.90  | 1.80  | 1.00  |
| 肥牙    | 支  | 12.80 | 12.00 | 8.00  | 14.00 | 10.00 |
| 燭(博牌) | 支  | 2.00  | 2.00  | 2.00  | —     | 2.50  |
| 柴(順泰) | 盒  | 0.75  | 0.80  | 1.00  | 0.80  | 0.56  |
| 皂(五鼎) | 塊  | 1.40  | 1.20  | 1.20  | 1.30  | 1.20  |
| 舊(三星) | 盒  | 4.80  | 6.00  | 8.00  | 6.00  | 6.00  |
| 煙(老刀) | 盒  | 3.50  | 2.00  | 3.80  | 3.00  | 2.60  |
| 香     | 市斤 | 2.00  | 8.00  | 9.00  | 3.20  | 4.00  |
| 中粗    | 市斤 | 4.20  | 4.20  | 4.70  | 7.20  | 4.50  |
| 細土    | 市斤 | 3.90  | 3.20  | 4.40  | 6.80  | 4.20  |
| 細土    | 市斤 | 14.00 | 8.00  | —     | —     | 8.60  |

|     |     |   |     |        |        |       |       |        |
|-----|-----|---|-----|--------|--------|-------|-------|--------|
| 20支 | 雙馬牌 | 紗 | 小包  | 845.00 | 320.00 | —     | —     | 322.00 |
| 32支 | 會城  | 紗 | 包   | 436.00 | 500.00 | —     | —     | —      |
| 中等  | 男機  | 布 | 包   | 6.00   | 3.80   | 8.00  | —     | 6.00   |
| 上等  | 白官  | 布 | 尺   | 2.00   | 0.90   | 8.00  | 2.80  | 0.60   |
| 青   | 安布  | 布 | 尺   | 5.40   | 4.40   | 4.00  | 4.00  | 5.00   |
| 安   | 布   | 布 | 尺   | 5.50   | 6.00   | 6.00  | 6.40  | 5.40   |
| 降   | 士林  | 烟 | 包   | 6.00   | 6.20   | 6.20  | 6.00  | 5.80   |
| 無   | 烟   | 烟 | 包   | 5.80   | 7.00   | 6.20  | 6.20  | 5.80   |
| 梁   | 煤   | 煤 | 百市斤 | 5.80   | 6.00   | 5.00  | 7.80  | 6.50   |
|     |     |   |     | 33.00  | 18.00  | 20.00 | 12.00 | 18.60  |

各地零售物價表(二)

| 品名 | 單位 | 南     | 洪     | 江     | 鄞     | 陽     | 乾 | 城 | 芷 | 江 |
|----|----|-------|-------|-------|-------|-------|---|---|---|---|
| 中  | 斗  | 18.00 | 21.60 | 25.00 | 27.00 | 22.00 |   |   |   |   |
| 小  | 斗  | —     | 29.00 | 86.00 | 20.00 | 20.00 |   |   |   |   |
| 殼  | 斤  | 8.60  | —     | 10.00 | 8.50  | —     |   |   |   |   |
| 實  | 斤  | 10.60 | 12.00 | 20.00 | 14.00 | 13.00 |   |   |   |   |
| 食  | 斤  | 8.00  | 4.85  | 7.20  | 4.10  | 4.65  |   |   |   |   |
| 上  | 斤  | 3.80  | 5.00  | 4.80  | 6.40  | 5.60  |   |   |   |   |
| 紅  | 斤  | 3.20  | 2.80  | 3.60  | 2.20  | 1.90  |   |   |   |   |
| 茶  | 斤  | —     | 2.20  | 2.30  | 2.30  | 2.20  |   |   |   |   |
| 葉  | 斤  | 2.80  | 2.20  | 2.30  | 1.90  | 2.10  |   |   |   |   |

(續前)

(續前)

| 品名      | 單位 | 南縣    | 洪江    | 祁陽     | 乾城    | 芷江    |
|---------|----|-------|-------|--------|-------|-------|
| 汕(美孚)   | 斤  | 1.90  | 0.75  | 1.10   | 8.00  | 0.96  |
| 燭(信牌)   | 支  | 2.40  | 12.00 | 12.00  | 11.20 | 9.60  |
| 柴(龍牌)   | 塊  | 0.90  | 4.00  | 1.80   | 2.00  | —     |
| 皂(五嶽)   | 盒  | 1.00  | 0.00  | 1.00   | 1.00  | —     |
| 膏(三星)   | 盒  | 5.00  | 1.50  | 1.60   | 1.00  | —     |
| 煙(老刀)   | 盒  | 2.20  | 6.20  | 6.00   | 7.00  | 6.00  |
| 茶綠      | 斤  | 4.60  | 4.00  | 4.00   | 6.00  | —     |
| 花粗      | 斤  | 3.80  | 4.00  | 3.20   | 12.00 | —     |
| 花細      | 斤  | 3.40  | 5.60  | 4.80   | 4.60  | 3.80  |
| 士粗      | 斤  | 6.80  | —     | 4.75   | —     | 4.20  |
| 雙馬      | 包  | —     | 11.00 | 9.00   | 9.60  | 18.00 |
| 坡地(中男)  | 雙尺 | —     | —     | 340.00 | —     | —     |
| 坡地(中男)  | 雙尺 | 15.00 | 5.80  | 503.00 | —     | —     |
| 白布      | 尺  | 1.20  | 0.70  | 2.40   | 5.00  | 6.00  |
| 上等      | 尺  | 2.40  | 4.20  | 1.80   | 1.50  | 1.40  |
| 青布      | 尺  | 8.60  | 5.00  | 3.50   | 5.60  | 2.40  |
| 標布(豐年)  | 尺  | 8.60  | 5.00  | 5.00   | 6.80  | —     |
| 安布(安侯)  | 尺  | 8.80  | 5.60  | 5.50   | 6.80  | 5.40  |
| 丹士料(大國) | 尺  | 8.80  | 6.00  | 6.00   | 7.50  | 6.50  |
| 煙       | 斤  | —     | —     | 10.00  | —     | —     |
| 無票      | 斤  | 24.00 | 15.00 | 18.00  | 20.00 | 9.60  |

88 湖南經濟年報 第一卷 湖南 湖南

各地零售物價表(三)

| 品名         | 單位 | 購     | 山      | 賣     | 利     | 辰     |
|------------|----|-------|--------|-------|-------|-------|
| 中 等 米      | 斗  | 22.00 | 20.00  | 23.00 | 30.00 | 29.00 |
| 小 等 米      | 斗  | 30.00 | 19.00  | 24.00 | 25.00 | 31.00 |
| 黃 豆        | 斤  | —     | —      | 8.50  | 15.00 | 14.00 |
| 食 鹽        | 斤  | 32.00 | 18.00  | 12.60 | 17.00 | 16.00 |
| 食 糖        | 斤  | 6.00  | 4.55   | 7.00  | 5.80  | 4.66  |
| 上 等 糖      | 斤  | 4.00  | 5.30   | 4.00  | 4.80  | 4.80  |
| 紅 茶        | 斤  | —     | 8.50   | 3.00  | 3.00  | 2.00  |
| 茶 葉        | 斤  | 2.00  | 2.60   | 2.40  | 2.40  | 2.20  |
| 精 製 油      | 斤  | 2.00  | —      | 2.30  | 2.20  | 2.20  |
| 煤 油        | 斤  | 0.60  | 0.70   | 1.20  | 0.76  | 0.70  |
| 洋 燭        | 斤  | 1.00  | —      | —     | —     | 6.40  |
| 火 柴        | 支  | —     | —      | 1.80  | —     | 2.50  |
| 肥 皂        | 塊  | 0.60  | 0.70   | —     | 0.90  | 0.70  |
| 牙 粉        | 盒  | —     | 1.20   | 1.00  | 0.50  | —     |
| 香 水        | 盒  | 6.50  | 8.00   | 6.00  | 5.00  | 8.00  |
| 中 等 茶      | 斤  | —     | —      | 2.90  | 2.50  | 3.00  |
| 粗 茶        | 斤  | —     | 9.60   | 4.80  | 8.00  | 7.00  |
| 細 茶        | 斤  | 4.60  | 6.10   | 4.60  | 7.00  | 5.00  |
| 十 文 雙 馬 紗  | 包  | 4.20  | —      | 4.00  | 7.50  | 4.50  |
| 20 文 雙 馬 紗 | 包  | —     | 11.20  | 12.00 | 12.00 | 12.00 |
|            |    | —     | 380.00 | —     | —     | —     |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

(續前)

| 品名                                                                    | 單位                                                | 陽                                                              | 龍山                                                     | 藍田                                                        | 慈利                                                     | 辰溪                                                        |
|-----------------------------------------------------------------------|---------------------------------------------------|----------------------------------------------------------------|--------------------------------------------------------|-----------------------------------------------------------|--------------------------------------------------------|-----------------------------------------------------------|
| 32支金縷紗<br>中等男縷<br>上等白土<br>青寶布<br>標華布(豐年)<br>安安布(家慶)<br>隆丹士林(大隆)<br>無厘 | 小包<br>雙<br>市尺<br>市尺<br>市尺<br>市尺<br>市尺<br>市尺<br>市尺 | —<br>7.00<br>1.20<br>4.00<br>4.00<br>4.80<br>7.00<br>7.00<br>— | —<br>6.00<br>1.50<br>4.60<br>4.80<br>7.00<br>7.00<br>— | —<br>8.00<br>1.00<br>4.20<br>5.80<br>6.00<br>6.00<br>8.00 | —<br>3.00<br>1.50<br>4.00<br>5.00<br>8.00<br>7.50<br>— | —<br>6.00<br>1.00<br>6.00<br>6.00<br>6.00<br>6.00<br>5.00 |
| 炭                                                                     | 百市斤                                               | 14.00                                                          | 30.00                                                  | 19.00                                                     | 20.00                                                  | 12.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四)

| 品名            | 單位 | 冷水    | 桂     | 安仁    | 安鄉    | 桃源    |
|---------------|----|-------|-------|-------|-------|-------|
| 中 等 米         | 斗  | 23.00 | 12.00 | 19.00 | 21.00 | 26.00 |
| 小 號 黃 食 上 紅 茶 | 市斤 | 80.00 | 13.00 | —     | 20.00 | 28.00 |
| 等 白 糖         | 市斤 | 15.80 | —     | —     | 14.00 | 19.00 |
| 等 白 糖         | 市斤 | 21.00 | 14.00 | 18.00 | 13.00 | 15.00 |
| 等 白 糖         | 市斤 | 7.20  | 6.80  | 6.20  | 6.40  | 4.75  |
| 等 白 糖         | 市斤 | 4.20  | 3.60  | 4.00  | 5.00  | 6.00  |
| 等 白 糖         | 市斤 | 3.00  | 1.60  | 3.00  | 3.20  | 3.00  |
| 等 白 糖         | 市斤 | 2.50  | 2.20  | 2.50  | —     | 3.00  |

~~~~~ 橡膠 膠鞋 膠襪 膠帶 膠管 膠板 膠皮 膠粉 膠乳 膠糖 膠糖漿 橡膠糖漿

| | | | | | | | | |
|-----|-------|---|---|-------|-------|--------|-------|-------|
| 菜 | 油 | 市 | 斤 | 2.10 | 1.60 | 2.00 | 2.80 | 2.80 |
| 糖 | 油 | 市 | 斤 | 1.00 | 1.60 | 1.10 | 1.40 | 1.28 |
| 煤 | 燭(美孚) | 支 | 盒 | 10.00 | 12.00 | — | — | — |
| 洋 | 燭(信神) | 支 | 盒 | 2.00 | — | — | 2.50 | 2.60 |
| 火 | 柴(順泰) | 塊 | 盒 | 0.70 | 1.00 | 0.80 | 0.80 | 1.00 |
| 肥 | 皂(五德) | 塊 | 盒 | 1.60 | 1.50 | 1.50 | 1.40 | 1.50 |
| 牙 | 膏(三星) | 盒 | 盒 | 6.00 | 6.80 | 4.50 | 8.00 | 7.00 |
| 香 | 煙(老刀) | 市 | 斤 | 3.50 | 3.50 | 4.00 | — | 2.60 |
| 中 | 等 | 市 | 斤 | 3.60 | 6.40 | 9.00 | — | 4.80 |
| 粗 | 絨 | 市 | 斤 | 4.30 | — | 5.50 | — | 4.60 |
| 細 | 絨 | 市 | 斤 | 4.50 | 7.00 | 4.50 | 4.20 | 4.80 |
| 士 | 粗 | 包 | 包 | 10.00 | — | — | 7.60 | 10.00 |
| 20支 | 雙 | 小 | 包 | — | — | 350.00 | — | — |
| 32支 | 金 | 雙 | 包 | — | — | 420.00 | — | — |
| 中 | 等 | 雙 | 包 | 5.00 | 7.00 | 4.50 | 7.00 | 7.00 |
| 上 | 等 | 尺 | 尺 | 0.80 | 1.20 | 3.00 | 1.00 | 1.10 |
| 青 | 布 | 市 | 尺 | 5.00 | 3.00 | 4.20 | 3.60 | 3.80 |
| 標 | 軍 | 市 | 尺 | 5.50 | 3.30 | 4.60 | 6.80 | 5.20 |
| 安 | 安 | 市 | 尺 | 5.00 | 6.80 | 5.49 | 7.20 | 6.40 |
| 隆 | 丹 | 市 | 尺 | 5.50 | 7.20 | 6.20 | 7.20 | 6.40 |
| 標 | 軍 | 市 | 尺 | — | 11.00 | 10.00 | — | 9.00 |
| 粟 | 炭 | 市 | 斤 | 28.00 | 16.00 | 18.00 | 28.00 | 15.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五)

| 品名 | 單位 | 永 | 晃 | 江 | 石 | 嘉 | 禾 |
|------|----|-------|-------|-----------|-------|-------|---|
| 米 | 斗 | 27.00 | 22.00 | 13.09 | 28.00 | 14.00 | |
| 豆 | 市 | 34.60 | 28.00 | (市) 10.00 | 25.00 | 13.00 | |
| 豆 | 市 | — | — | (市) | 18.00 | — | |
| 鹽 | 市 | 26.00 | 14.50 | (市) 10.50 | 20.00 | 13.00 | |
| 糖 | 市 | 4.85 | 7.09 | 6.80 | 4.60 | 8.00 | |
| 精 | 市 | 8.00 | 6.40 | — | 7.00 | — | |
| 糖 | 市 | 4.00 | 2.40 | 1.35 | 4.70 | 1.50 | |
| 油 | 市 | 2.60 | 1.80 | 2.35 | 2.60 | 2.68 | |
| 油 | 市 | 2.22 | 1.80 | — | 2.40 | — | |
| 油 | 市 | 0.68 | 1.00 | 1.29 | 0.80 | 2.00 | |
| (美孚) | 市 | — | 12.00 | 18.00 | — | 15.00 | |
| (附牌) | 支 | — | — | 2.00 | — | — | |
| (五鼎) | 盒 | 0.70 | 0.60 | 0.55 | 1.60 | 0.50 | |
| (三刀) | 盒 | 0.80 | 1.20 | 1.00 | 0.30 | 1.00 | |
| (老刀) | 盒 | 6.00 | 6.50 | 5.00 | 4.60 | 5.00 | |
| 綠 | 市 | 6.00 | 3.00 | — | 4.50 | — | |
| 花 | 市 | 5.10 | 6.00 | — | 5.20 | 5.00 | |
| 紗 | 市 | 6.00 | 6.20 | 6.00 | 7.00 | — | |
| 粗 | 市 | 6.00 | — | 7.20 | 7.50 | 5.00 | |
| 細 | 市 | 15.00 | 11.00 | 13.00 | 12.50 | 15.00 | |

| | | | | | | | | | |
|-----|----|------|-----|-------|--------|------|-------|-------|-------|
| 20支 | 雙馬 | 紗 | 包 | — | 345.00 | — | — | — | — |
| 32支 | 金城 | 紗 | 包 | — | — | — | — | — | — |
| 中 | 機 | 地 | 雙 | 3.00 | 2.60 | 3.50 | 5.60 | 5.00 | 5.00 |
| 上 | 白 | 出 | 尺 | 1.00 | 1.00 | 1.40 | 1.60 | 1.30 | 1.30 |
| 青 | 寶 | 品 | 市 | 4.00 | 4.00 | — | 4.40 | 5.00 | 5.00 |
| 標 | 布 | 布 | 斤 | 5.00 | — | 5.00 | 5.80 | — | — |
| 安 | 布 | (豐年) | 斤 | 5.00 | 5.40 | 6.00 | 7.99 | 5.00 | 5.00 |
| 陰 | 布 | (家保) | 斤 | 6.00 | 6.00 | 6.50 | 6.80 | 6.00 | 6.00 |
| 燕 | 煙 | (人調) | 斤 | 14.00 | — | — | — | — | — |
| 東 | 煤 | 炭 | 百市斤 | 10.00 | 16.00 | 9.50 | 25.00 | 20.00 | 20.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六)

| 品名 | 單位 | 沅江 | 安化 | 汝城 | 新田 | 桂東 |
|----|----|-------|-------|-------|-------|-------|
| 中 | 斗 | 16.10 | 28.60 | 10.00 | 14.00 | 12.00 |
| 小 | 斗 | 20.00 | 20.00 | — | 18.00 | — |
| 黃 | 斤 | — | — | — | — | 11.80 |
| 食 | 斤 | 10.00 | 16.00 | 20.00 | 18.00 | — |
| 上 | 斤 | 4.50 | 8.00 | 8.60 | 8.50 | 5.60 |
| 等 | 斤 | 14.20 | 4.80 | — | 4.00 | — |
| 白 | 斤 | 3.40 | 8.20 | — | 1.30 | — |
| 砂 | 斤 | 3.20 | 3.20 | 3.00 | 2.60 | — |
| 糖 | 斤 | 3.00 | 2.60 | — | — | 2.60 |
| 油 | 斤 | — | — | — | — | — |
| 茶 | 斤 | — | — | — | — | — |
| 菜 | 斤 | — | — | — | — | — |

(續前)

| 品名 | 單位 | 沅江 | 安化 | 汝城 | 新田 | 桂東 |
|--------|----|-------|-------|-------|----------|---------|
| 桐油(美孚) | 斤 | 1.80 | 1.30 | 1.50 | 1.00 | — |
| 洋燭(倍牌) | 支 | — | — | 20.00 | 17.00 | 9.80 |
| 肥皂(順泰) | 盒 | 2.40 | 2.00 | 0.50 | — | (小)0.50 |
| 皂(五線) | 塊 | 1.10 | 1.00 | 0.80 | 0.70 | 0.60 |
| 膏(三星) | 盒 | 1.20 | 1.00 | 0.50 | 1.40 | 1.00 |
| 煙老刀) | 盒 | 8.00 | 6.60 | 4.50 | 7.00 | 3.60 |
| 香煙 | 斤 | 3.00 | — | 3.40 | — | — |
| 中粗 | 斤 | — | — | 6.00 | (老粗)2.40 | 4.80 |
| 細 | 斤 | — | 4.60 | — | 6.00 | 6.60 |
| 雙 | 斤 | 3.00 | 4.20 | — | — | 7.00 |
| 雙 | 斤 | — | 12.00 | — | — | — |
| 雙 | 斤 | — | — | — | 12.00 | — |
| 雙 | 斤 | — | — | — | — | — |
| 雙 | 斤 | — | — | — | — | — |
| 雙 | 斤 | 6.00 | 6.00 | 3.50 | 4.00 | — |
| 雙 | 斤 | 2.00 | 1.00 | 1.50 | 1.40 | 1.60 |
| 雙 | 斤 | 2.40 | 2.80 | 4.50 | 4.00 | 1.80 |
| 雙 | 斤 | 6.80 | 6.50 | 4.60 | (美孚)5.50 | 4.50 |
| 雙 | 斤 | 7.20 | 7.20 | 5.30 | 6.40 | 4.60 |
| 雙 | 斤 | 7.40 | 7.20 | 5.50 | (美孚)6.60 | 8.00 |
| 雙 | 斤 | 5.00 | 8.00 | 5.00 | — | — |
| 雙 | 斤 | 18.00 | 9.00 | 10.00 | 15.00 | 11.00 |

23 縣產物價調查表(續前) 沅江縣 沅江縣

各地零售物價表(七)

| 品名 | 單位 | 東 | 坪 | 湘 | 鄉 | 洞 | 口 | 宜 | 奉 | 通 | 道 |
|-----|----|-------|---|-------|-------|----------|---|-------|---|-------|---|
| 米 | 斗 | 24.00 | | | | 20.00 | | 11.00 | | 18.00 | |
| 蠶豆 | 斤 | 22.00 | | 14.00 | 20.00 | 22.00 | | | | 29.00 | |
| 黃食 | 斤 | 18.00 | | 9.80 | | | | | | 15.00 | |
| 上等 | 斤 | 14.00 | | 10.00 | | | | 12.00 | | 20.00 | |
| 白砂 | 斤 | 7.00 | | 6.40 | | 8.00 | | 5.60 | | 7.80 | |
| 糖 | 斤 | 5.00 | | 4.80 | | 5.00 | | 4.80 | | 5.00 | |
| 油 | 斤 | 4.00 | | 3.80 | | 4.00 | | | | 2.80 | |
| 茶 | 斤 | 2.60 | | 2.80 | | 2.40 | | 2.40 | | 2.40 | |
| 菜 | 斤 | 2.20 | | 2.46 | | 2.20 | | | | | |
| 桐 | 斤 | 1.20 | | 1.50 | | 1.50 | | 2.00 | | 1.10 | |
| 煤 | 斤 | — | | 16.00 | | 12.00 | | 18.00 | | | |
| 洋 | 斤 | 2.00 | | — | | — | | — | | — | |
| 火 | 斤 | 1.00 | | 0.60 | | 0.70 | | 0.80 | | 0.70 | |
| 肥 | 斤 | 0.60 | | 1.00 | | 0.60 | | 1.60 | | — | |
| 牙 | 斤 | 6.00 | | 4.70 | | 6.00 | | 5.00 | | 4.80 | |
| 香 | 斤 | 3.60 | | 3.20 | | (實號)3.60 | | — | | — | |
| 中 | 斤 | 4.00 | | 4.00 | | — | | — | | 5.40 | |
| 綠 | 斤 | 4.20 | | 5.00 | | 5.40 | | — | | 7.50 | |
| 粗 | 斤 | 4.20 | | 4.60 | | 5.20 | | — | | 8.80 | |
| 細 | 斤 | 4.20 | | 4.60 | | — | | — | | — | |
| 土 | 斤 | 12.00 | | 16.00 | | 14.00 | | — | | — | |
| 20支 | 包 | — | | — | | — | | — | | — | |

(續前)

| 品名 | 單位 | 東 | 南 | 西 | 口 | 宜 | 章 | 道 |
|-----|----|-------|-------|-------|-------|------|------|-------|
| 紗 | 包 | — | — | — | — | — | — | — |
| 32文 | 雙尺 | 3.00 | 4.00 | 4.00 | 4.00 | 5.00 | 5.00 | — |
| 金 | 尺 | 1.20 | 2.60 | 2.60 | 1.40 | 1.20 | 1.20 | 1.00 |
| 中 | 布 | 4.00 | 4.80 | 4.80 | 3.80 | 4.00 | 4.00 | 6.50 |
| 等 | 布 | 6.00 | 6.40 | 6.40 | — | 6.00 | 6.00 | 7.00 |
| 男 | 布 | 6.80 | 6.50 | 6.50 | 6.00 | 6.50 | 6.50 | 7.00 |
| 機 | 布 | 6.80 | 6.50 | 6.50 | 6.00 | 6.50 | 6.50 | 7.00 |
| 織 | 布 | 6.80 | 6.50 | 6.50 | 6.00 | 6.50 | 6.50 | 7.00 |
| 土 | 布 | 3.80 | 5.00 | 5.00 | 3.80 | 4.00 | 4.00 | — |
| 出 | 布 | 8.80 | 5.00 | 5.00 | 3.80 | 4.00 | 4.00 | — |
| 品 | 布 | 12.00 | 24.00 | 24.00 | 15.00 | 8.00 | 8.00 | 19.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八)

| 品名 | 單位 | 永 | 興 | 會 | 同 | 鄧 | 縣 | 永 | 綏 | 桑 | 權 |
|----|----|-------|-------|-------|-------|-------|-------|-------|-------|-------|-------|
| 米 | 斗 | 12.40 | 12.40 | 18.00 | 18.00 | 9.00 | 9.00 | 27.30 | 27.30 | 24.00 | 24.00 |
| 穀 | 斗 | — | — | — | — | — | — | 21.50 | 21.50 | 28.80 | 28.80 |
| 豆 | 斗 | — | — | — | — | — | — | — | — | 23.00 | 23.00 |
| 鹽 | 斗 | 12.60 | 12.60 | 19.00 | 19.00 | 10.00 | 10.00 | 18.00 | 18.00 | 24.00 | 24.00 |
| 糖 | 斤 | 7.20 | 7.20 | 9.00 | 9.00 | 6.20 | 6.20 | 4.78 | 4.78 | 9.60 | 9.60 |
| 糖 | 斤 | 4.40 | 4.40 | 5.60 | 5.60 | 4.80 | 4.80 | 6.40 | 6.40 | 8.00 | 8.00 |
| 油 | 斤 | 3.20 | 3.20 | 3.40 | 3.40 | 3.20 | 3.20 | 40.00 | 40.00 | 4.80 | 4.80 |
| 油 | 斤 | 2.40 | 2.40 | 2.20 | 2.20 | 2.30 | 2.30 | 2.15 | 2.15 | 2.40 | 2.40 |

| | | | | | | | | |
|-----|-------|-----|--------|-------|-------|-------|-------|-------|
| 菜桐 | 油 | ” | — | — | — | — | — | — |
| 煤 | 油(美孚) | ” | 1.40 | — | — | — | — | — |
| 洋 | 燭(倍牌) | ” | — | — | — | — | — | — |
| 火 | 柴(頓泰) | 支 | 0.80 | 0.60 | — | — | — | — |
| 肥 | 皂(五嶽) | 塊 | 1.40 | 0.60 | — | — | — | — |
| 牙 | 膏(三星) | 盒 | 4.50 | 5.20 | 4.60 | — | — | — |
| 香 | 煙(老刀) | ” | 3.60 | — | — | — | — | — |
| 中 | 綠 | 斤 | 3.20 | 4.80 | 6.40 | 9.60 | — | — |
| 粗 | 絨 | ” | 5.20 | — | 5.50 | 7.80 | — | — |
| 細 | 絨 | ” | 4.40 | — | 6.00 | 7.20 | — | — |
| 土 | 粗 | ” | 16.00 | — | 16.00 | 14.00 | — | — |
| 20支 | 雙 | 小 | 890.00 | — | — | — | — | — |
| 32支 | 金 | 包 | 500.00 | — | — | — | — | — |
| 中 | 城 | ” | 4.40 | — | — | — | — | — |
| 等 | 本 | 雙 | 2.00 | 2.40 | 5.00 | 4.00 | 4.00 | 4.00 |
| 上 | 出 | 斤 | 2.00 | 4.00 | 1.50 | 1.40 | 1.40 | 1.50 |
| 青 | 品 | ” | 2.10 | 4.50 | 4.50 | 4.00 | 4.00 | 6.40 |
| 標 | 布 | ” | 6.00 | 6.40 | — | — | 5.40 | 5.00 |
| 安 | 布(豐) | ” | 6.40 | 5.60 | — | — | 6.50 | 7.00 |
| 安 | 布(家) | ” | 6.40 | 6.80 | 6.50 | — | 6.50 | 7.00 |
| 陰 | 丹 | ” | — | — | — | — | — | — |
| 丹 | 士 | ” | — | — | — | — | — | — |
| 士 | 林 | ” | — | — | — | — | — | — |
| 林 | (大) | ” | — | — | — | — | — | — |
| 無 | 煙 | ” | — | — | — | — | — | — |
| 煙 | 煤 | ” | — | — | — | — | — | — |
| 票 | 炭 | 百市斤 | 14.00 | 14.00 | 11.00 | 13.00 | 18.00 | 18.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九)

| 品名 | 單位 | 漢 | 東 | 道 | 鳳 | 隨 |
|-------|----|--------|--------|--------|-------|-------|
| 中 | 市 | 20.00 | 19.00 | 20.00 | 80.00 | 11.00 |
| 小 | 市 | 14.00 | 24.00 | 16.00 | 20.00 | 10.00 |
| 貴 | 市 | — | — | — | — | — |
| 食 | 市 | — | 22.00 | 14.00 | 18.00 | 15.00 |
| 上 | 市 | 4.78 | 7.60 | 8.00 | 5.05 | 7.20 |
| 紅 | 市 | 6.00 | 5.00 | 4.00 | 8.50 | 5.60 |
| 茶 | 市 | 2.88 | 5.00 | 2.50 | — | 1.50 |
| 葉 | 市 | 4.00 | 2.80 | 2.50 | 2.80 | 3.00 |
| 桐 | 市 | — | 2.60 | — | 2.50 | 8.00 |
| 煤 | 市 | 1.60 | 1.28 | 1.10 | 0.80 | 1.90 |
| 油 | 市 | — | 14.00 | 15.00 | 9.00 | 13.00 |
| (美孚) | 市 | — | — | — | 2.00 | — |
| 燭(信特) | 支 | 0.90 | 0.80 | 0.30 | 0.60 | 0.80 |
| 柴(雙泰) | 盒 | 0.80 | 1.60 | 1.20 | 0.90 | 1.20 |
| 皂(五星) | 盒 | 6.20 | 7.80 | 4.80 | 5.00 | 4.60 |
| 簪(三星) | 盒 | 2.40 | 3.50 | — | — | 0.45 |
| 煙(美刀) | 市 | 3.20 | 3.20 | 5.60 | 8.00 | 0.40 |
| 茶 | 市 | 4.30 | 4.60 | 5.00 | 6.00 | 6.50 |
| 花 | 市 | 4.20 | 5.50 | 4.90 | 5.40 | 8.00 |
| 紗 | 市 | 8.00 | 10.00 | 14.00 | 9.00 | — |
| 粗 | 市 | — | — | — | — | — |
| 細 | 市 | — | — | — | — | — |
| 士 | 市 | — | — | — | — | — |
| 20支 | 包 | 420.00 | 330.00 | 390.00 | — | — |

| 品名 | 單位 | 大 | 重慶 | 貴陽 | 宜山 | 韶關 | 吉安 |
|-----------|-----|--------|--------|--------|------|------|-------|
| 32支金城紗 | 小包 | 512.00 | 440.00 | 550.00 | — | — | — |
| 中等男織(本地品) | 雙尺 | 6.00 | 4.00 | — | 6.00 | 6.00 | 6.00 |
| 上等白土布 | 市尺 | 2.40 | 1.40 | 1.50 | 1.10 | 1.10 | 0.80 |
| 附官布 | 市尺 | 5.50 | 4.10 | 2.30 | 3.00 | 3.00 | 7.20 |
| 標準布(豐年) | 市尺 | — | 5.50 | 5.50 | — | — | — |
| 安安布(蘇杭) | 市尺 | 8.20 | 6.00 | 4.80 | 6.00 | 6.00 | 6.80 |
| 陰丹士林(大煤) | 市尺 | 8.20 | 6.00 | 4.90 | — | — | 7.40 |
| 無煙煤 | 百市斤 | 4.80 | — | 11.20 | — | — | 6.30 |
| 煤 | 市斤 | 24.00 | 25.00 | 32.00 | 8.00 | 8.00 | 12.00 |

各地零售物價表(十一)

| 品名 | 單位 | 大 | 重慶 | 貴陽 | 宜山 | 韶關 | 吉安 |
|--------|----|-------|-------|-------|-------|-----------|-------|
| 中麥 | 市斗 | 30.00 | 41.00 | 38.20 | 38.00 | (市斗) 7.20 | 9.00 |
| 小麥 | 市斗 | 20.00 | — | — | — | — | 12.60 |
| 黃豆 | 市斤 | 18.00 | 34.00 | — | 32.00 | (同上) 7.80 | 7.50 |
| 食鹽 | 市斤 | 5.40 | — | — | 5.10 | (黑白) 4.80 | 7.80 |
| 上等白粉 | 市斤 | 5.50 | — | 6.20 | 3.40 | 2.90 | 2.09 |
| 紅茶 | 市斤 | 4.00 | — | 4.00 | 1.30 | — | 4.00 |
| 茶葉 | 市斤 | 3.20 | — | 5.20 | 4.60 | 2.80 | 2.40 |
| 菜油 | 市斤 | 5.20 | 7.80 | 4.60 | 4.40 | 2.70 | 2.30 |
| 桐油 | 市斤 | 1.00 | — | 2.00 | 1.30 | — | 2.60 |
| 煤油(罐半) | 市斤 | — | — | — | 16.00 | 12.67 | 6.50 |

重慶各商號零售物價表

(續前)

| 品名 | 單位 | 大 | 廣 | 貴 | 宜 | 韶 | 陽 | 吉 |
|------------|-----|-------|------|----------|--------|------|---|--------|
| 洋燭(信牌) | 支 | 1.00 | — | — | 3.00 | — | — | 1.50 |
| 火肥柴(順泰) | 塊 | 1.00 | — | (舞龍)0.65 | 0.90 | 0.90 | — | — |
| 肥皂(五旗) | 盒 | 6.00 | 8.50 | — | 1.40 | — | — | — |
| 牙膏(三星) | 盒 | — | 8.50 | 7.20 | 7.00 | 5.00 | — | 3.20 |
| 香煙(老刀) | 斤 | 10.00 | — | 5.50 | 3.80 | — | — | 3.00 |
| 中綠茶 | 斤 | 5.40 | — | — | 11.00 | — | — | 4.80 |
| 粗絨花 | 斤 | 4.80 | — | 9.00 | 4.80 | 3.20 | — | 4.70 |
| 細絨花 | 斤 | 9.00 | — | 8.20 | 4.80 | — | — | 5.00 |
| 士粗紗 | 小包 | — | — | 15.00 | 13.00 | — | — | 11.00 |
| 20支雙馬紗 | 雙 | — | — | 855.00 | 360.00 | — | — | 300.00 |
| 32支雙金紗 | 雙 | — | — | — | — | — | — | 400.00 |
| 中等男襪(本地出品) | 雙 | 5.00 | — | 9.00 | 7.00 | — | — | 5.00 |
| 上等白土布 | 市尺 | 1.00 | — | — | 2.00 | — | — | 1.20 |
| 特官布 | 市尺 | 4.00 | — | — | 4.20 | — | — | 4.00 |
| 標準布(豐年) | 市尺 | 6.00 | — | — | 6.50 | — | — | 4.00 |
| 安安布(豐年) | 市尺 | 7.00 | — | 5.80 | 6.50 | 6.80 | — | 4.00 |
| 陰丹士林(上標) | 市尺 | 7.00 | 7.30 | 6.00 | 7.00 | 7.60 | — | 5.00 |
| 無烟煤 | 百市斤 | — | — | — | — | — | — | 6.00 |
| 果炭 | 百市斤 | 22.00 | — | — | 45.00 | — | — | 20.00 |

(丙) 各地特產價格

一月十五日各地市價

一六元，香蒜近日只有零售，因冬蔬尚未出貨。

常德

黃皮三六〇元，水皮二六五元，糖子一六〇元，桐油一〇〇元，漆油一〇〇元，均市担價。

鄰縣

菸葉市擔二四〇元，茶油市担二七〇圓，麩皮尺四元四角。

邵陽

糖子一元四角，生漆五元，桐油一元，木油一元五角，均市斤價。

晃縣

棉花市斤三元四角，黃豆市斤一〇六元，米市斤一八圓。

南縣

木料兩碼七八元，十四丈棉紗件七，六〇〇元，磅布正二七〇元。

洪江

草席一尺二條五元七角，三尺後五條三角，二尺八條五元一角。

祁陽

北柳辦一四〇元，片糖一六〇元，茶油二六〇元。

新田

元，均市擔價，小麥市斤一八〇元，桐油市擔一二〇元，折表紙市擔七〇元，夾紙一二元二，栗炭市担一二元。

東坪

席草五二元，火紙六八元，花生一二元，均市担價。

湘鄉

慶慶市擔八五元，樟油市擔五六〇元。

洞口

杉木兩碼四八元，桐油市担〇〇元，五糖子市擔〇〇元。

宜章

柴炭噸五元，木炭一四元，茶油二三五元，桐油一三〇元，均市斤價。

通道

杉木兩碼六〇元，桐油市擔七五元，茶油市擔二二〇元。

永興

杉木兩碼五元，密糖市斤一元五，香蒜市斤一元。

會同

柴炭噸五元，木炭一四元，茶油二三五元，桐油一三〇元，均市斤價。

邵縣

白蓮市擔一八〇元，白蓮市擔一六八元，棉花市擔四八〇元，球紙它二元六角。

安鄉

花生市斤七角，瓜子市斤二元二角，杉木兩碼五〇元。

桃源

學麻市擔一七〇元，銀魚市斤二，〇〇〇元，鴨對九元。

江華

桐油七〇元，牛皮三〇〇元，糖子一八〇元，均百市斤價。

沅江

白蠟一，四〇〇元，片糖一九〇元，均百市斤價。

乾城

麵粉包一〇五元，小麥市擔二三〇元。

芷江

木瓜一一〇元，糖子二〇〇元，桐油七六元，均百市斤價。

藍田

煙煤噸六〇元，無煙煤市擔五元。

慈利

煙煤噸六〇元，無煙煤市擔五元。

辰谿

煙煤噸六〇元，無煙煤市擔五元。

冷水灘

土庫村市擔二
○元，錫嘔二，四○
○元，錫嘔四，六○○元，錫嘔市斤
一元八角。

桂陽

土磁六○元，土龍八
六元，菸葉一六○元，辣
椒二二○元，花生一○○元，約百市

永綬

黃豆市斗一三元，玉
蜀黍市斗一四元四角。

桑植

煙煤市擔三元。

大庸

蔗糖二元六角，子
二元二角，芋麻二元四角
，均市斤價。

各地進出口貿易調查

經濟研究室

物資實行管制，調查貨物產地產量，流通路線與數量，市場消
費等，異常重要，「各地進出口貿易」一欄，主旨在指出貨
物在本省境內流通路線，流通數量，產地價格與產量，及消費市場
之供求。

常△ (上半月) 輸出棉花三千市担

▽德 往所里，值二十一萬元 白土
布萬疋往貴陽，值四十萬元，五子
千市担往湘潭，值十三萬元，桐油二
千市担往衡陽，值八十六萬元，牛皮千
疋，值二十五萬元，土紗九千三百斤
，值七萬四千元，合值百二十二萬四
千元；輸入黑電粉十五市担，值十六
萬元，塊電二百斤，值四萬元，棉紗
二十件，值二十五萬元，皆衡陽運來

茶油五百市担，值十三萬五千元，
所里油運來，大號煙十五箱，值十
六萬元，長沙運來，青布五千疋，值
五萬元，平江瀏陽運來，合值七十九
萬五千元。(下半月) 輸入棉花八千
二百疋，值二百五十七萬元，南縣運
來，青大布五千疋，值六十萬元，長
沙運來。

沅△ (下半月) 輸出桐油，值百餘

萬餘元；輸入棉花，皆衡陽運來，

正回衡陽運來。

慈△ (上半月) 輸出茶油三百五十

斤，值九萬四千五百餘元。
▽縣 往所里，值九萬四千五百餘元。
豆油百担往汝城，值二萬元，生豬買
五十隻往所，值四萬五千元，合值十
五萬九千五百元；輸入鴉片二萬斤，
值四萬八千元，衡陽運來，土布二千
疋，值四萬元，柳州運來，藥材萬五
千斤，值四十萬元，湘潭運來，合值
四十八萬八千元。

邵△ (上半月) 輸出鹿皮衣往重慶

▽陽 輸入棉紗，桂林運來，顏料

南△ (上半月) 輸出粒穀百萬市担

▽縣 往長衡常，合值千六百萬元，
此係糧政統購全年數量，棉花百萬市
担，值三千八百萬元；輸入綢布五
萬疋，值五千萬元，長潭運來。

祁△ (上半月) 輸出茶油千五百市

担，值三十萬元，土紗
五千市斤往柳州，值四萬五千元，北
柳糖四百市担往湘潭，值四萬五千元
，合值三十九萬元；輸入棉花二千包
，值八十萬元，南縣運來，結綢三千

疋，值百零五萬元，全轉運來；二十支紗十件，值二十萬元，曲江運來，二十支紗十五件，值二十萬元，桂林運來，合值二百二十五萬元。

洪△（上半年）輸出木料百餘兩往

江常德，值萬餘元；輸入棉花百餘市担，約值六萬元。轉運來，白糖百餘市担，約值六萬元。轉運來，合值約十二萬元。

晃△（上半年）輸出信子五百担往

縣邵陽西，值五萬五千元，茶油百二十担往晃洪，值一萬一千六百元，木油四百担往邵洪，值六萬元，生漆六十担往長邵，值三萬元，藥材（含歸川等）往湘潭，值三萬元，頭等桂葉，值一萬元，合值三十一萬六千六百元；輸入棉紗四百小包，值十三萬八千元，邵陽運來，粗織花三件，值十五萬元，常德運來，斜紋三件，值九萬元，衡陽運來，磅布二百疋，值六萬元，安江運來，合值四十三萬八千元。（上半年）輸出信子四百斤往邵陽西，值五萬四千元，木油一百八市担往常洪，值六萬

四千四百元，木油三十担往邵洪，值萬零二百元，黃豆三百担值六萬六千元，小麥四十担往洪，值萬二千八百元，糧材值四萬元，合值二十四萬七千四百元；輸入雙紗十件，值十四萬四千元，衡陽運來，寶塔紗六件，值五萬四千元，安江運來，美人魚斜紋四百疋，值十六萬元；衡陽運來，管子色布二百疋，值八萬八千元，衡陽運來，磅布百疋疋，值三萬六千元，安江運來，土紗五千斤，值八千元，邵陽運來，合值三十三萬元。

江△（上半年）輸出粗織花十市担往

華遠，值萬二千元，茶油三百市担往桂，值七萬元，花生油二百市担往桂，值六萬元，黃豆四百市担往桂，值四萬二千元，瓜子二十市担往桂，值五千五百元，杉木五百市担往桂，值二萬五千元，合值二十一萬四千五百元；輸入土布疋疋，值五萬五千元，零陵運來，紅薯粉七市担，值萬元，廣運來，中等米八市担，值萬一千一百餘元，產山運來，火柴十五箱，值九千元，粵桂運來，辣椒三十市担，值六千元，嘉

禾運來，百貨值五千元，粵桂運來。（下半年）輸出粗織花二千斤往寧遠，值萬二千元，小麥三萬斤往廣西，值二萬九千元，茶油花生油黃豆杉木數量價值輸往地皆同上半年；輸入中等米六十市石，值八千元，產山運來，百袋六磅，值八千元，粵桂運來，土粗布紅薯粉火柴辣椒數目價值來地皆同上半年。

新△（上半年）輸出北棉糖七百擔

田往桂，值九萬八千元，片糖四百二十担往衡桂，值六萬七千元，紙張二千担往常寧桂，值十萬元，茶油六百四十擔往粵，值十六萬六千元，合值約四十三萬元；輸入鹽四百擔，值一十萬元，粵運來，布四萬十四碼往邵陽轉來，百貨值八萬元，衡陽運來，合值約五十二萬元。（下半年）輸出茶油百市担往桂，值十三萬元，白洗糖十市担往衡桂，值十七萬元，片糖六百市担往衡桂，值十萬八千元，細紗千五百市担往常寧桂，值六萬九千元，合值四十七萬七千元；輸入食鹽四百市担，值三十二萬元，粵桂運來

，布疋值十萬元，邵陽運來，百貨值八萬元，衡陽運來，值五十五萬元。

桂△（上半月）輸出銀砂往零陵，

▽東 值三萬五千元。輸入布疋值六千元，百貨值六千元，合值二萬二千元。下半年、輸出、往往零陵，

值三萬元，輸入布疋值六千元，百貨運來，油鹽值二萬元，日用品值萬元，衡陽運來。

東△（上半月）輸出桐油百市担往

△坪 益陽，值萬二千元，折銀二〇

值市担往益陽，值萬四千元，製菸千

市担往益陽，值萬二千元，合值三萬

八千元；輸入安妥布二〇疋，值萬二

千六百元，邵陽運來，棉花二百包，

值三萬元，益陽運來，北柳糖五〇〇

市担，值十萬元，衡陽運來，茶油四

百市担，值八萬八千元，衡陽運來，

合值二十三萬零六百元。（下半年）

輸出桐油百二十市担往益陽，值萬四

千四百元，折表紙三百市担往益陽，

五千元，合值十九萬九千元。

湘△（下半年）輸出捲煙百中箱往

▽鄉 潭陵，值十二萬元，灰糖二百

四十箱往衡，值三萬四千元，色平布

百零九疋往津市，值八千元，合值十

六萬二千元；輸入糖類百八十九担，

道縣運來，值五萬二千九百元，生鐵

百担往安化，值四千元，合值九萬六

千九百元。

潭△（上半月）輸出藍靛五十担往湘

▽口 鄉，值五千元，茶油五十担往

邵陽，值萬二千元，菜油百担往邵陽

，值二萬二千元，土布千匹往晃縣，

值萬四千元，杉木二萬枝往邵陽，值

七萬元，合值十二萬三千元；輸入食

鹽三百担，值十五萬元，棉花五十包

七萬二千元；輸入食鹽四百担，值二

十四萬，棉花二十包，值萬二千元，

布疋一五萬元，百貨值萬元，瓷器值

萬元，機器值萬元，合值二十三萬二

千元。

宜△（上半月）輸出煤五千噸往桂

▽章 林湖，值十二萬元，生豬二

百頭往韶關，值五萬元，合值

十七萬元；輸入食鹽百担，值五萬五

千元，韶州運來，布二百疋值十萬元

，百貨值十萬元，皆韶州衡陽運來，

合值二十萬零九千元。（下半年）輸

出煤七千噸往衡關，值十六萬八千元

，生豬四百頭往韶，值十萬元，其他

土產往韶，值二萬元，合值二十八萬

八千元，輸入布疋一六萬元，韶關

運來，木材值三萬元，湘潭運來，食

鹽百二十市担，值七萬四千四百元，

韶關運來，合值十六萬四千四百元。

永▽（上半月）輸出柴煤二千噸往

▽興 衡陽，值十萬元，木炭二千担

往衡來，值三萬元，茶油二百担往衡

潭，值四萬七千元，食鹽千担往茶攸

安，值八千元，合值七十七萬七

千元；輸入金鹽千五百担，值八十萬元，曲江運來，糧食千担，值十萬元，新市街運來，攸鐵五百担，值三萬元，攸縣運來，合值九十三萬元。下半年）輸出柴煤三千噸往衡陽，值六萬五千元，木炭三千担往衡陽未湯，值三萬元，茶油二百担往衡陽未湯，值四萬五千元，食鹽百担往茶、攸、資、安各地，值六萬八千元，合值三十萬零八千元；輸入食鹽百五十担，值九萬元，曲江運來，糧食二千担，值二十萬元，新市街運來，合值二十九萬元。

會△（上半年）輸出杉木百二十兩，往湘江常盤，值八十四萬元，茶油百三十担往靖縣洪江，值二萬九千元，桐油百担往靖縣洪江，值九千元，合值八十七萬八千元；輸入挑布九百疋，值二萬一千元，走頭白疋，值五萬元，合值七萬二千元。下半年）輸出杉木千兩往常德洪江，值七十萬元，桐油百二十担往靖縣洪江，值萬零八千元，茶油百担往靖縣洪江，值二萬一千元，合值七十三萬二千八百元；輸入鹽九十担，值四萬七千元，洪江靖縣運來。

鄧△（上半年）輸出杉木二百兩往茶澗長，值萬一千元，茶油三十担往遂川永興，值六千三百元，蜜糖十擔往衡源，值二千五百元，合值萬九千八百元；輸入食鹽二十担，值萬二千四百元，曲江遂川運來，白糖三擔，值千二百元，贛塘江運來，白土布三百丈，值三千六百元，茶安運來，青官布五十疋，值九千元，衡陽運來，土襪百打，值五千元，衡陽運來，棉花二担，值一百元，茶陵運來，合值三萬一千九百元。下半年）輸出杉木三百兩往茶攸，值八千元，茶油四十擔往江西遂川永興，值九千六百元，合值二萬七千六百元，輸入食鹽三十担，值二萬一千六百元，曲江遂川運來，紅砂糖五擔，值千六百元，江西塘江運來，編爆百萬，值千八百元，瀏陽運來，兩率四百把，值千八百四十元，攸縣運來，白土布三百丈，值三千六百元，茶安運來，青官布百疋，值萬八千元，衡陽運來，合值四萬八千餘元。

安△（上半年）輸出棉布二百疋往安鄉，值八萬餘元，輸入紙烟

二十中箱，值十餘萬元，衡源運來，食鹽四百擔，值二十萬元，長沙市運來，合值三十餘萬元。下半年）輸出棉花往長沙湘潭，蠶豆往常德長沙；輸入食鹽百担，值十一萬元，洲坪運來，香煙五十箱，值四十萬元，衡源運來，合值五十一萬元。

桃△（上半年）輸出棉花百擔往沅源，值四萬六千元，十紗十斤往沅，值萬元，白蓮五十担往長常，值八千元，白布五百疋往沅，值萬八千元，球紙五千它往常，值萬三千元，黃金百二十兩往常，值八萬元，合值十七萬五千元；輸入布疋，值五萬元，長常運來，菸葉五十担，值萬七千元，邵陽運來，石糕百担，值三萬六千元，湘潭運來，茶油二百担，值五萬六千元，洪江運來，洋燭值五萬元，長常運來，合值二十萬零九千元。下半年）輸出棉花百担往長常，值四萬九千元，十紗二百斤往沅陵，值二萬二千元，白布千疋往沅陵，值三萬六千元，球紙五千它往常，值萬三千元，黃金四十兩往常，值二萬七千一百元，合值十四萬

七千二百元；輸入蔴材值二萬元。湘潭運來，南貨值五萬元，常德邵陽運來，洋貨值五萬元，長沙運來，糖油二萬，值二萬元，陽陽運來，茶油二百担，值五萬六千元，洪江運來，糖水果值十萬元，洪江運來，合值二十九萬六千元。

通 (上半月) 輸出杉木二百兩碼，往靖縣，值九千六百元，桐油百担往柳州，值萬元，五布千斤往柳州，值二千元，合值二萬一千六百元；輸入土白布五百疋，值三萬三千五百元，武岡運來，青斜紋布十疋，值五千元，青官布八疋，值四萬八千元，安安布五疋，值三千元，百貨值六千元，藥材值四千元，皆靖縣運來，合值三萬六千三百元。(下半月) 輸出杉木三百兩碼，值四萬四千四百元，桐油二百担，值二萬六千元，五布千斤二百担，值四千元，合值四萬四千四百元；輸入土白布千疋，值二萬七千元，武岡運來，青官布二十疋，值萬二千元，安安布二十疋，值萬二千元，青斜紋布二十疋，值萬元，百貨值萬元，藥材值萬元，皆靖縣運來，合值

八萬一千元。
石門 (上半月) 輸出棉花百餘市擔，往慈利，值萬元，茶油九十餘市擔往津市，值二千五百元，土白布百餘疋往慈利，值一千元，合值萬四千元；輸入日用品，值六十萬元，為總津市運來。(下半月) 輸出棉花百餘市擔，值八千元，土白布往慈利，值三千元，茶油八十餘擔往津市，值二萬五千元，合值萬三千元；輸入日用品值六十萬元，津常運來，各器值三千元，醴陵運來，合值六萬零三千元。

嘉 (上半月) 輸出麻二萬市斤往衡潭，值七百八十元，糖萬市斤往臨藍，值萬五千元，合值八萬五千七百八十元；輸入棉花二千市斤，值萬元，湘澧運來，薯粉千市斤，值四千元，湘澧運來，合值萬四千元。(下半月) 輸入棉花七萬斤，值三十五萬元，湘澧運來，豆十担，值千五百元，衡陽運來，合值三十五萬一千五百元。

汝城 (上半月) 輸出木材萬根往衡陽，值五萬元；輸入食鹽二萬市斤，值十二萬元，韶州運來，茶油二百市斤，值五萬元，永興棉織賣與運來，值十七萬五千元。(下半月) 輸出錫砂四百噸往零陵，值二十萬元，山具紙千担往韶州，值五萬元，白米千担往樂昌，值二十萬元，合值四十五萬元；輸入食鹽四萬斤，值三十二萬元，韶州運來，茶油二百擔，值三萬元，永興柳州運來，辣椒五十擔，值二萬元，合值三十七萬元。

沅 (上半月) 輸出蔴五百市擔，往益陽，值八萬元，棉花三百市擔往安化，值十萬元，黑豆五百市斤往益陽，值一萬元，青豆五百市斤往益陽，值五萬元，銀魚十市斤往津市常德，值二萬元，魚蝦二萬市斤往新化邵陽，值二萬元；合值三十三萬五千元；輸入北柳糖三千市斤，值六千元，湖南廣西運來，筍三百市斤，值一萬元，湘潭運來，正頭六十市斤，值二萬元，長沙運來，菸葉萬五千市斤，值十萬元，南雄運來，合值十三萬六千元。

芷 (上半月) 輸出白蠟五十市擔，往衡陽，值八萬元；輸入正頭

百五十疋，值六萬元，洪江運來，百
貨值二萬元，衡陽運來，合八萬元

乾▽ (上半月) 輸出桐油六百市擔

△城 往常，值四萬二千元，棧子七

百市擔往常，值六萬元，苗布五百疋

往沅 值四萬元，合值十四萬二千元

；輸入棉花千市擔，值四十五萬元，

常德運來，布疋十餘箱，值二十五萬

元，常德運來，合值七十萬元。(下

半月) 輸出桐油七百桶往常德 值七

萬七千元，茶油一百四十桶，值十萬

元，苗布千六百疋往沅 值六萬，值十

二萬元，合值二十九萬二千元；輸入

棉花五百五十擔，值二十萬五千元。

黔▽ (上半月) 輸出穀五千市石往

△ 往常，值五十萬元，茶油百市

擔往洪江 值八千元，合值五十一

萬八千元；輸入安安布疋，值五千

二百元，光化二市斤，值五千元，黃

粉五市斤，值五千元，合值六千二百

元，皆郵路運來。(下半月) 輸出穀

五百石往洪江，值五萬元。

龍▽ (上半月) 輸出桐油往來鳳

△山 茶油往黔江，於葉家禽往沅

；輸入花紗疋頭，津市運來 棉織品
常德運來，川鹽萬縣運來，南貨常德
運來，紙張沅 運來。

藍△ (上半月) 輸出麵粉五千包往

▽田 長潭衡，值五十萬元，各色土

布萬二千疋往常衡，值六十萬元，

。百一十萬元，輸入米千五百市石

，二十五萬元，鹽二百市擔，值十

萬元，皆湘潭運來，花五百市担，值

二十萬元。南縣運來，合值五十五萬

元。(下半月) 輸出麵粉三千包往長

潭衡，值四十二萬元，各色土布萬疋

往常德，值五十五萬元，輸入米

千五百担，值三十萬元，鹽三百担，

值二十萬元，皆湘潭運來。

慈▽ (上半月) 輸出棉花四百包往

△利 來鳳，值十二萬元，輸入經棉

糖六百市担，值十八萬元，大庸運來

。(下半月) 輸出木瓜四百担，值四

萬四千元，棧子千担，值二十一萬元

，棉花四百二十包往來鳳，值八萬元

，合值三十三萬四千元；輸入鹽二百

一十担，值八萬一千元，津市運來，

川結糖百担，值四萬八千元，大庸運

來，谷八百担，值十二萬元，涪湖運

來，布疋值十二萬元，常長運來，合
值三十六萬九千元。

辰▽ (上半月) 輸出煙煤五百噸往

△谿 常德，值三萬元，桐油百市担

往沅陵，值八千元，茶油百市担，值

二萬二千元，合值六萬元；輸入安安

布二十疋，值四千元，青大布五十

疋，值萬元，米五百市石，值十三萬

元，洪江運來，高粱二百市擔，值萬

四千元，洪江運來，棉花四十市擔，

值六千元，常德運來，刀運二箱，

值四萬元，澧縣運來，合值二百二十

二萬元。(下半月) 輸出桐油二百担

往沅陵，值六千元，茶油三百擔往

沅常 值六萬元，煙煤六百噸往沅常

安，值三萬元，楊紅百担往沅常，值

六千元，金值十一萬二千元；輸入片

糖二十擔，值四千元，麻皮運來，萬

梁五百担，值四萬元，洪江運來，谷

二百擔，值二萬元，常洪運來，米二

百擔，值四萬元，洪江運來，西鹽萬

石 值四十萬元，廣西運來，布五十

疋，值一萬五千元，衡陽運來，合值

五十二萬九千元。

滄水 一(上半年)輸出土膠朴三百市担往河東，值六萬元，錫白噸

九十六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六千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八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百二十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七十噸，值三十七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百噸，值六十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桂陽 一(上半年)輸出藥業二百市担往粵，值三萬六千元，辣椒

三百市担往省內地，值六萬六千元，土膠百市担往河東，值六千元，土

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七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衡陽運來，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二十噸，值三千元，衡陽運來，洋貨約，值六千元，衡陽運來，合值五萬九千二百元。

安仁 輸出谷，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永綏 一(上半年)輸出黃豆七十市担往河東，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瀏陽 一(下半年)輸出土紙二十市担，值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往河東往桂城，值三十五萬元

桑△ (上半月) 輸出桐油約二千担，值六千元，木油約千担，值十九萬元，茶油約二百担，值四萬八千元，木瓜約三十担，值五千四百元，桔子約千担，值十三萬元，皆運往津市，合值二十八萬九千四百元；輸入粗絨花千担，值六十萬元，津市運來，雙馬紗四十碼，值六十萬元，青官布約千匹，值二十萬元，安安布約五百疋，約值三十萬元，士林布約五百疋，約值三十萬元，合值二百萬元。(下半月) 輸出書簿八百冊往常德，值八十萬元，黨參二千担往常德，值八十萬元，西玉黃二千担往長沙，值四十萬元，黃連千担往長沙，值二百萬元，合值四百萬元，輸入棉紗十五件，每件值一千二百元，衡陽運來，土紗四萬五千八百斤，每斤六元，津市運來，曝曬五千疋，安安布千五百疋，料絨布萬疋，每疋百六十元，皆衡陽運來，土布五萬疋，每疋二

十八元，津市運來，合值百八十六萬一千三百元。

東△ (下半月) 輸出茶油三千担往

安衡，值七十八萬元，菜油二千担往衡，值五十二萬元，蔗糖十萬磅往武仰新，值千二百萬元，輸入百貨值十萬元。

道△ (下半月) 輸出片糖三千件往

縣 衡源，值四十二萬元，北柳糖七千五百件往衡源，值百零八萬元，花生油八千斤往桂林，值十萬零八千元，紅棗千二百担往潭衡，值三千六百元，合值百六十四萬四千元；輸入南貨值二十萬元，布疋值六十萬元，皆桂林湘潭運來，粗磁值十五萬元，湘潭運來，合值九十五萬元。

漢△ (上半月) 輸入白柳糖百二十

支洋紗二件，值四萬九千六百元。(下半月) 輸入白柳糖八十萬磅，值萬八千四百元。

鳳△ (上半月) 輸出葉紙百担往

鳳 沅陵常德，值十餘萬元，土紗百餘擔往四川印江思南，值十餘萬元，合值二十餘萬元；輸入白大布，常德運來，正頭沅陵常德運來，棉花常德津市運來，顏料龍溪口運來，合值十五六萬元。

大△ (下半月) 輸出桐油五百担往

庸 津市，值五萬元，菜油五百担往津市，值十五萬元，蔗糖三千担往津市常德，值八十四萬元，李麻三百担往津市長沙，值六萬元，桔子三百担往津市，值六萬元，棉花二千包往來鳳，值六十萬元，合值百七十二萬元；輸入棉花三千包，值九十萬元，津市合口運來，棉紗二萬斤，值二十萬元，津市運來，洋紗五百小包，值二十萬元，津市，長沙運來，布疋疋，值四十萬元，津市，長沙運來，百貨值二十萬元，長沙衡陽運來，合值百九十萬元。

三十年度常德主要出口貨物統計表(一)

單位：元

| 月份 | 品名 | 木料 | 漆 | 坊 | 球 | 紙 | 中 | 藥 | 絲 | 竹 |
|-----|----|--------------|------------|------------|--------------|------------|------------|---|---|---|
| 一月 | | 59,981.00 | 17,824.00 | 3,948.00 | 26,641.00 | 11,813.00 | 7,038.00 | | | |
| 二月 | | 87,991.00 | 4,296.00 | 16,920.00 | 72,465.00 | 7,694.00 | 6,012.00 | | | |
| 三月 | | 300,333.00 | 12,220.00 | 59,504.00 | 180,863.00 | 35,858.00 | 136,338.00 | | | |
| 四月 | | 351,412.00 | 32,596.00 | 26,330.00 | 253,440.00 | 33,139.00 | 35,739.00 | | | |
| 五月 | | 606,787.00 | 43,220.00 | 17,024.00 | 250,649.00 | 22,210.00 | 30,440.00 | | | |
| 六月 | | 274,556.00 | 45,278.00 | 26,493.00 | 128,254.00 | 13,141.00 | 20,025.00 | | | |
| 七月 | | 308,584.00 | 44,721.00 | 51,624.00 | 85,505.00 | 7,606.00 | 12,596.00 | | | |
| 八月 | | 393,579.00 | 37,406.00 | 77,095.00 | 74,187.00 | 76,841.00 | 16,387.00 | | | |
| 九月 | | 109,859.00 | 29,823.00 | 65,608.00 | 119,193.00 | 8,478.00 | 14,577.00 | | | |
| 十月 | | 495,396.00 | 31,872.00 | 15,939.00 | 34,369.00 | 3,190.00 | 27,539.00 | | | |
| 十一月 | | 914,599.00 | 68,894.00 | 48,204.00 | 87,789.00 | 9,555.00 | 26,051.00 | | | |
| 十二月 | | 812,910.00 | 60,223.00 | 36,758.00 | 41,039.00 | 26,592.00 | 26,323.00 | | | |
| 合計 | | 4,715,993.00 | 429,373.00 | 445,437.00 | 1,299,349.00 | 235,517.00 | 359,014.00 | | | |

三十年度常德主要出口貨物統計表(二)

單位：元

| 月份 | 品名 | 子 | 錢 | 油 | 粉 | 漆 | 皮製品 |
|----|----|----------|--------|-----------|----------|-----------|----------|
| 一月 | | 751.00 | 533.00 | 31,516.00 | 4,832.00 | — | 860.00 |
| 二月 | | 4,498.00 | 873.00 | 10,428.00 | 9,805.00 | 58,208.00 | 5,670.00 |

| | | | | | | |
|-----|-----------|-----------|------------------------------|------------|------------|-----------|
| 三月 | 15,907.00 | 3,141.00 | 89,626.00 | 16,288.00 | 95,593.00 | 11,534.00 |
| 四月 | 1,515.00 | 8,627.00 | 42,251.00 | 5,889.00 | — | 7,066.00 |
| 五月 | 629.00 | 2,927.00 | 108,858.00 | 11,869.00 | 24,979.00 | 14,214.00 |
| 六月 | 1,006.00 | 10,989.00 | 434,350.00
28 | 11,085.00 | 38,240.00 | 5,266.00 |
| 七月 | 3,343.00 | 5,462.00 | 778.50
石 | 2,445.00 | 5,016.00 | 4,697.00 |
| 八月 | 7,693.00 | 19,112.00 | 1,024.70 | 13,964.00 | — | 3,602.00 |
| 九月 | 15,505.00 | 2,071.00 | 57.00 | 9,767.00 | 176,939.00 | 4,854.00 |
| 十月 | 12,495.00 | 2,315.00 | — | 9,350.00 | 840.00 | 2,215.00 |
| 十一月 | 17,838.00 | 2,773.00 | — | 9,174.00 | 66,616.00 | 6,867.00 |
| 十二月 | 9,233.00 | 1,737.00 | — | 10,418.00 | 6,320.00 | 8,446.00 |
| 合計 | 90,469.00 | 55,260.00 | 275,029.00
公石
1,960.20 | 114,341.00 | 472,751.00 | 75,281.00 |

三十一年度常德主要出口貨物統計表(三) 單位：元

| 月份 | 品名 | 皮貨 | 鴨毛 | 桐油 | 五絲子 | 豆 | 神香 |
|----|----|-----------|----------|----------------|----------------|--------------|-------------|
| 一月 | 皮貨 | 15,186.00 | — | 1,198.90
公石 | 3,534.40
公石 | 251.50
公石 | 65.90
公石 |
| 二月 | 皮貨 | 18,164.00 | — | 487.30 | 195.90 | 359.30 | 66.70 |
| 三月 | 皮貨 | 20,519.00 | 4,261.00 | 3,80.00 | 977.70 | 895.70 | 121.00 |
| 四月 | 皮貨 | 4,146.00 | 789.00 | 12,682.30 | 54.00 | 1,212.60 | 127.80 |
| 五月 | 皮貨 | 1,707.00 | 1,600.00 | 10,733.00 | 651.40 | 742.10 | 105.80 |
| 六月 | 皮貨 | 420.00 | — | 3,878.00 | 776.00 | 3,996.30 | 82.70 |
| 七月 | 皮貨 | — | — | 7,439.50 | 292.10 | 190.30 | 56.20 |
| 八月 | 皮貨 | — | — | 8,351.00 | 270.20 | 94.70 | 70.00 |

三十年度常德主要進口貨物統計表(一)

(單位元)

| 月份 | 品名 | 鐵製品 | 棉子菜子 | 葵花子 | 絲織物 | 中藥 | 棉花 |
|-----|----|------------|-----------|-----------|------------|------------|-----------|
| 一月 | 月 | 11,488.00 | 4,432.00 | 2,156.00 | 400.00 | 6,131.00 | 3,295.00 |
| 二月 | 月 | 32,018.00 | 4,155.00 | 170.00 | — | 2,917.00 | 808.70 |
| 三月 | 月 | 16,181.00 | 42,548.00 | 18,544.00 | 18,512.00 | 27,218.00 | 4,215.20 |
| 四月 | 月 | 59,847.00 | 9,293.00 | 29,478.00 | 13,220.00 | 17,738.00 | 4,773.30 |
| 五月 | 月 | 19,681.00 | 10,194.00 | 8,817.00 | 7,997.00 | 19,240.00 | 6,373.10 |
| 六月 | 月 | 5,697.00 | 3,970.00 | 16,152.00 | 16,063.00 | 7,004.00 | 3,674.00 |
| 七月 | 月 | 2,190.00 | 7,392.00 | 1,788.00 | 25,691.00 | 4,012.00 | 2,107.00 |
| 八月 | 月 | 8,238.00 | 4,337.00 | 7,076.00 | 31,061.00 | 4,091.00 | 758.80 |
| 九月 | 月 | 54,722.00 | 1,200.00 | 240.00 | 16,021.00 | 4,548.00 | 1,185.00 |
| 十月 | 月 | 20,573.00 | 1,44.00 | 960.00 | 17,913.00 | 11,294.00 | 2,329.00 |
| 十一月 | 月 | 2,995.00 | 1,536.00 | 8,681.00 | 59,996.00 | 2,917.00 | 4,849.00 |
| 十二月 | 月 | 17,393.00 | — | 1,875.00 | 34,740.00 | 1,975.00 | 3,051.00 |
| 合計 | 合計 | 230,733.00 | 89,101.00 | 92,587.00 | 241,614.00 | 109,085.00 | 36,321.30 |

三十年度常德主要進口貨物統計表(二)

| 月份 | 品名 | 藤油 | 豆 | 芋 | 藤 | 芝麻 | 干魚蝦 | 醬油 |
|----|----|----------------|----------------|--------|---|--------|--------------|-------------|
| 一月 | 月 | 2,561.00
公石 | 1,206.30
公石 | — | — | 665.60 | 153.90
公石 | 23.90
公石 |
| 二月 | 月 | 262.00 | 237.00 | 55.00 | — | 311.00 | 27.60 | 235.80 |
| 三月 | 月 | 424.00 | 642.30 | 208.40 | — | 529.60 | 59.20 | 78.20 |

| 品名 | 四月份 | 五月份 | 六月份 | 七月份 | 八月份 | 九月份 | 十月份 | 十一月份 | 十二月份 | 合計 |
|----|--------|---------|---------|--------|--------|--------|----------|---------|--------|-----------|
| 煤 | 489.90 | 302.20 | 327.20 | 124.60 | 133.80 | 324.00 | 470.80 | 541.40 | 146.40 | 3,833.20 |
| 豆 | 401.60 | 1285.20 | 2450.50 | 463.50 | 471.00 | 652.50 | 900.00 | 1443.00 | 777.50 | 1,0931.10 |
| 粳 | 78.30 | 115.20 | 236.70 | 83.90 | 41.90 | 83.80 | 515.20 | 51.70 | 59.60 | 5,129.70 |
| 麥 | 276.20 | 439.70 | 933.30 | 294.00 | 60.00 | 831.50 | 1,415.70 | 972.00 | 408.00 | 7,056.50 |
| 干魚 | 97.00 | 54.60 | 47.20 | 7.40 | 10.00 | 17.60 | 98.00 | 72.70 | 46.80 | 691.50 |
| 油 | 66.60 | 59.50 | 79.70 | 125.80 | 42.20 | 55.00 | 8.30 | 206.10 | 78.20 | 1,039.60 |

材料來源：長沙海關統計處進出口貿易報告

| 湖北省銀行經濟月刊 | |
|-------------------|-------|
| 卷二第 | 期一第 |
| 一年來之湖南金融 | 丘鈞權 |
| 論公營企業公司之組織與管理 | 張人俊 |
| 論農貸政策 | 姚源森 |
| 三位一體之戰區經濟問題 | 孫培均 |
| 遺產稅之性質 | 張人俊 |
| 攸縣經濟概況調查 | 經濟研究室 |
| 涇浦之柑橘 | 經濟研究室 |
| 來陽十一月份零售物價 | 經濟研究室 |
| 卷二第 期二第 | |
| 農貸與物價 | 姚源森 |
| 物價局設置與今後我國物價政策之轉變 | 招崇坤 |
| 定期存款計息問題的研討 | 金家坊 |
| 昆陽經濟概況 | 經濟研究室 |
| 密德之皮革 | 經濟研究室 |
| 攸縣之蠶業 | 經濟研究室 |
| 來陽卅年十二月份零售物價指數 | 經濟研究室 |
| 來陽卅一年一月份零售物價指數 | 經濟研究室 |

二一般二 經濟資料

中外金融財政彙訊

經濟研究室

融金

美國現正研討建立國際幣制之可能性
國際幣制問題，此種幣制將先在西半球推行，
財長康根索於其擬定之大綱中，說明此項計劃實欲
清算美洲各共和國間之債務差額，最後或可推行於全球，
未來之汎美會議，當能討論此項問題，實則目前里約熱內盧
舉行汎美會議時，即曾由美國財政部鑄幣研究局長華特與各
方作初步之探討會談，康根索擬建立之國際貨幣，係以金或
銀為本位，以期恢復承平時代之實惠，羅氏頃對外表示，余
對此尚無十分確定之計劃，蓋其惟汎美國家或有其本身之意
見云。

攜帶法幣 財政部對於運送攜帶法幣，以往曾規定限制辦法，
限制取銷 法，通行運辦，現為便利法幣流通起見，業將
以前所頒防止私運暨限制攜帶鈔票各規定停止其效用，并另
為如下之規定：一、嗣後除新印製之鈔票由銀行在口岸或在內
地運送時，仍應元向本部請領護照以便查考，至銀錢行號政
軍機關運送法幣或行旅攜帶法幣往來國內或出口者，一律不
加限制，並免于請領護照，以上辦法，業經該部通行照辦
，此後運務法幣，已可通行無阻矣。

禁用敵偽 財政部前因敵偽發行各種鈔券，將圖擾亂我國
所發鈔券 時金融，特令無論在任何地方禁止收受行使，
凡以敵偽鈔券為交易之一切契約行為，在法律上應屬無效，
各地各行業於發現敵偽鈔券後，應呈報政府云。

恢復地方與 後方與淪陷區之匯兌，早經停頓，頃悉政府
自辦匯兌 為應事實需要，特准許郵局與商業銀行得逕
自辦理後方與淪陷區間之小額匯兌，大數以五千元為限，逾
限須經政府核准。又金融界息，敵現准淪陷區郵局對後方郵
局得自由辦理五千元以內之匯兌業務。又後方口岸之匯款
限制，現已取消，政府為限制銀行信用放款，現命令各銀行
對辦理信用放款，須取抵押品。

工商業 經濟部為促進生產及鞏固工商業起見，訂有非
提存準備 常時由工商業提存特別準備辦法，曾於去年四
月部令公布，後經工商界之籲請，復於去年十二月加以修正
。即凡公司組織之工商業，每屆營業年度終了有盈餘時，
除依法令提存公積金等之規定外，應依左列規定提存特別準
備：(甲)盈餘在實收資本總額五分之一以上者提盈餘百分之
十，(乙)盈餘在實收資本總額四分之一以上者提盈餘百分之
二十，(丙)盈餘在實收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一律提盈餘
百分之三十，特別準備金於營業年度終了後，由各工商業自
行提存，當茲舉國實行緊縮之時，經濟學家咸認為亦係自
助以縮之一途，特別準備金亦不能免稅，但工商界為保護與

業工商業起見，斷遵照法令，從速實行云。

江西實業銀行 江西實業銀行，自去年五月間開辦以來，先

行業務範圍 後在省內外設立分支行處，茲悉該行已呈准
財政部註冊，給發字號四零九號銀行營業執照，並准營業
範圍九項：一、收受存款，二、工商期票之貼現，三、扶植
本省生產事業，四、代客收取票據之款項，五、國內匯兌及
押匯，六、代客或買賣各種公債及有價證券，七、經理信託
事業，八、同業往來存款，九、其他法令許可之業務。

廣西銀行業務 廣西銀行經營存放款及匯兌以外之業務，
呈請核辦中 前經財政部電由省政府轉請該行擬具辦法直接
呈核。茲悉該行已擬具辦法，呈部核辦中。據該行負責人稱

：一該辦法所列業務項目，計有糧食平價，交通器材，醫藥
衛生器材，五金機械，紗布，液體燃料等之搶救與儲運等項
。又：關於糧食業務，只要依照財部所得利潤不超過成本百
分之二十之規定經營，則財部斷無不准之理。至後五項物資
，均為政府獎勵搶救者，當更不成問題也。

鄂省行出資 鄂省主席陳誠為調劑物資供應，特倡導物
資交換 資交換。省銀行出資組織湖北民享服務社

，由該行專員李達可負責試辦，以鹽布換取木柴、炭、雜糧
、油、雞蛋等物，成績甚佳。該社並擬巡迴交際隊，分赴
各縣鎮交換，聞對各縣問物資交換及購者實物交換，亦擬舉
辦。

吉安縣立銀行 吉安縣立銀行，由縣府指派余潔吾、曾逸
股本五十萬元 凡等為籌備員後，刻正積極進行，聞昨已

召開籌備會，決定股金為五十萬元，官商各半，商股定本月
二十日起，開始招募。

渝設文化銀行 近有本市教育文化界人士多人進行呼籲政府籌
助文化生產事業 及獎進學術研究與發明，此事經於二月七
日上午九時，假中蘇文化協會舉行首次籌商會，到大學教授
及作家數十人，當經決議提案多起，並推定劉炳黎、張金鑑
、楊壽標、張道行等分別起草計劃書，並向各大學各出版機
關商洽進行，及擴大徵求簽名參加。

淪陷區四行停業 自太平洋戰爭爆發，我國對敵宣戰後，所有被
四行停業 敵佔領區域各金融機關，均受暴力壓迫，並企
圖利用，以擾亂金融，頃悉中央銀行維持立場，已飭令淪
陷區各分行 一律停止營業，並取銷各該行經理及主任系
長之簽字權，以免劫持。該行之漢口、北平分行，早令結束
，原無營業可言，上海、天津、廣州（駐九龍），鼓浪嶼各
分行，在敵人控制之環境中，自無法達成其任務，宣告停業
，防止敵人利用，誠為賢明之措施；聞中國交通農民三行，
亦同樣辦理。

中央銀行開辦交換票據 中央銀行業務局現擬就中行辦理交換票據辦
法，暨中行附設保證理備估價委員會辦事規
程，分送各有關行莊，以期便利收交，推行信用制度，以期
逐漸取消比期存放之高昂利率，並交換票據之種類：一、匯
票及匯票收據，二、中行票，三、支票及公庫支票，四、監
理國庫銀行之還本付息憑證。五、其他經中行認為可以交換

票及匯票收據，二、中行票，三、支票及公庫支票，四、監
理國庫銀行之還本付息憑證。五、其他經中行認為可以交換

之票據，方准於採用英鎊最新通用之常用交換制度，交換行莊除於加入時填具申請書，及最近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外，應認定保證金若干，(三十萬元，二十萬元，一十萬元共三種)，(一次納入中行，按週息八釐結息，及相當金額之保證準備)，以估價七折計算。

中央銀行發行 銀行界消息：中央幣幣廠為適應市面需要，流通金銀幣，最近由桂林分廠新鑄半元一及「廿分」之銀幣兩種，已由中央銀行發行，并分發各地分行使用云。

中行收兌 英各地華僑匯款返國，向多寄中國銀行紙幣，到香港付款，在香港未淪陷前，中國銀行接受此種匯票，為數不少，該行以英鎊匯款項，多應維持華僑家屬費用，香港失陷，紙幣無從兌款，電匯維持接濟起見，今後所有各地華僑匯款，盡量收收到國內兌付，如地方無該銀行者，則設法予以收匯送達，凡關於十二月八日以前，英、美分行發出到香港付款紙幣決將照數付款，委託廣東省銀行各縣辦事處，及分行收兌，凡持有中國銀行在香港兌款紙者，可持向各行申請兌款，但須正副紙連同繳交，否則須持担保方可照付，至付款時仍照政府規定公價，港幣照每元值四元六角五分給付，連日已有此種紙幣到省行兌款，其中尤以四元五角面額最多，蓋該地民衆旅粵較多也。

銀行對莊 據財部派員調查，該部於修正非常時期管理銀行辦法公佈以後，即派調查人員分往渝市各銀行錢莊實地檢查，嗣經各檢查員報告，檢查結果，其營業違反規定過甚之恆泰天祥兩錢莊，業經該部予以停業處分，用示懲戒，其餘營業未盡妥善者，經逐一指示糾正，俾入正軌，今後如有故違，一經查覺，即依該部不貸，至借用行莊款項數目轉鉅，並往來頻繁之商號公司，均已由該部派員會同經濟部社會局實地檢查，其一向向四聯總處請求貼放，一面仍向錢莊存有巨額比期之復興麵粉公司，已奉院令會同經濟部處，現全案均已處理完畢，並已詳報院，兩各行莊奉到指示後，亦均已完後呈復遵辦，該部聲明該兩行莊是否確實依照部令辦理，及有無虛偽報告，日內即派派員實地復查，至成都、昆明、貴陽、桂林、西安、蘭州、衡陽、萬縣、內江、自貢、樂山、宜賓、瀘縣、江津等十四處地方之行莊，前已由部授權各該地四聯分支處或當地四行派員檢查，不日即可有檢查結果報部，今後決予以切實管理，銀行事業，關係社會命脈至為重大，深望各行莊能以整個國家利益為重云。

財部開始管 財政部自嚴厲實行管制製幣業以來，對於各制幣行放款 銀行錢莊信用放款，稽查極其認真，惟恐一教人利用錢莊業資本，作圖藉居奇行為，聞渝市行莊之向財政部立案，凡在三十年以後者，均一律不予批准，其在三十年以前申請立案者，則須切實審核其業務內容，是否合乎標準，聞本市已有三十餘家行莊交付此項審查，至於將來各行莊業務，究將如何謀進一步之調整，則在關係方面縝密研討中，初步工作，仍在糾正其一切不合部定之現象云。

又渝市市民銀行，頃奉令暫緩設立，已停止進行籌備。

財部租金繳納 財部鑒於各地銀行之業務多未依照「非時
視察銀行業務」時對管地銀行對法」之規定，私自經
營商業，甚至少數地方銀行及商業銀行更藉特殊關係，囤積
居奇，操縱物價，故擬擬「金融視察團」赴各地視察，該團
係半公開性質，抵達一地後有權查核各銀行賬目，倘有不合
法之活動，可予以懲治，聞該團已自渝出發，來東南區域視
察云。

財部對滬錢業 財政部為明瞭本市銀行錢莊情形，曾經派
指示兩項辦法：一、員檢查滬市各錢莊，檢查後糾正兩點，一
、帳務格式差錯誤，應即設法改進。二、比期放款數目實成
放款人提供押品，現各錢莊正紛紛向各放款人索抵押品云。

財部激查 金城銀行，發生之囤積案，曾囑騰於報紙，在
社會上發生極大波動，甚至函電交馳，詢問其
囤積案 象，政府當局亦特別注意，各方互不諱待其結
果，茲將其詳情批露，以饜讀者，前檢查當局於江北貓兒石
天成麵粉股份有限公司倉庫，查獲囤積之小麥二千石，白布
二千四百疋，予以查封，而所謂天成公司者，僅有其名，無
真正組織，並未登記，而未營業，或開工，而該公司竟向民
食供應處領得採購證明書，有合川、宜賓、南充三地，月購
小麥九千石之多，且向工銀調借借得二十八萬五千元，復於
金城行支出行借款約三萬萬元，主管機關，認為該行有違反
銀行法第七條之規定，該天成號有違公司法第五條第一項之
規定，既非正式商人而囤積居奇，則違反非常時期取締日用
品囤積辦法第三條第一款及第八條之規定應依法予以嚴辦，

近聞財部亦正積極激查，以肅奸風云。
四行要 中央四行局決定今年緊縮放款，展覽略誌報端，
縮農貸 其關於農貸方面，頃又訂有本年度農貸方針，分
別函達各有關機構實行。該農貸方針指定今年以緊縮放款及
直接增加農產二者為原則。(一)各行、局在三十度以前
已設之縣合作金庫，應積極鼓勵其增加合作社之股金，並
逐漸減少其透支轉貸數額；其未設合作金庫縣份，本年度暫
緩補設。(二)戰區邊區貸款；其已簽約和尚未撥放者，須重
行核定數額；尚未簽約者，暫緩辦理，新收復戰區貸款，隨
時審度情形，核定款額。(三)農田水利貸款；其未開工之工
程，以撥貸為原則；已開工之工程，應分別地區，究工時間
、經濟價值、工事機構、組織情形等標準，重新核定其總貸
數額；對小型工程以利用農民力，由縣自動舉辦為主。其
他農貸則集中力量辦理農業生產，農事推廣，農村副業，農
產運銷四種，原有消費，公用兩種貸款停辦，農村運輸工具
貸款則併入農產運輸貸款內辦理，軍食農購贖耕種貸款則由
「中農」土地金融處專責指定區域試辦。各種貸款數額，以
就已經貸出之款項收回轉放為原則，暫不擴充。又：關於放
款該方針規定，必須注意於配合農業生產，適合農村，對象
健全，手續簡單，及有關軍民需要而可於一年內能增加生產
者，尤須注意放款能入於農民，特別是貧農之手，便能獲致
實效。

中農舉辦農 農民銀行鑒於農貸業務頭緒紛繁，而每種業
實檢驗機構 務，又極重要，如進行不當，往往徒費事功

決定在各省選取適當省份，舉辦農貨實驗工作，並與本省之農業改良機關與推廣機關，協力推行。

湘省農貨

消息 訊 (一)湖南有銀行，年來多致力於中央金融政策之推行，暨本省民生經濟之建設，業經極力發達，本年因遵奉部別非常時期管理辦法業務方針，頗多與革

，過去該行貸款工作，尚能切合實際需要推行，開本年度配合本省特殊地位，適應農村需求，積極推進，並側重補助農產品產銷事宜，現該行農貨區域，計有龍山、桑植、慈利、大庸、石門、南縣、華容、平江、瀏陽、臨湘、岳陽、安化、益陽、宜章、桂陽、桂東、臨武、邵縣等十八縣，貸放總額，預計本年底止，可達一千五百萬元云。(二)省府前以第三次長沙會戰，湖北各縣，被敵蹂躪甚慘，請求中央就長沙、湘陰、岳陽各農貨一百萬元，會奉 委座銳電，已交四聯總處照辦，茲悉省府昨又奉行政院電復，略謂：湘陰、岳陽兩縣各一百萬元，仍由代辦行中國銀行合辦，長沙縣屬普通農貨區域，應即配合一百萬元，由中國農民銀行負責辦理云。(三)省政府於第三次長沙會戰後，因第一區所屬各縣農戶，被敵掠殺耕牛，亟待救濟，節經電令各縣調查損失數目具報，並由省銀行風餘及獎金項下提撥四十萬元，請中央慰勞總會撥款五十萬元，共九十萬元，為購買耕牛費，併備待發，業誌前報，茲悉省府已就各縣原報損失數，針對實受災情，統籌支配，計核發長縣一十三萬零八百六十二元，平江縣九萬七千九百三十一元，湘陰縣三十萬零八千九百七十一元，瀏陽縣二十一萬七千一百九十元，岳陽縣一十八萬八

千三百二十九元，醴湘縣五萬一千一百一十八元，湘潭縣二千九百零五元，醴陽縣二千六百九十元，並已分令各縣政府，會同各縣黨部，即日召集各法團紳耆組織牛振會負責主持，切實轉發各失牛災農，限期贖牛，如牛款贖費有餘，即酌購春耕種籽，擇要分發，務期達到物耕目的云。

中華郵政匯業局舉辦短期小放款

全國各地普遍實行，規定借款數額。三郵局所在地，每戶不得超過三千元，一二等郵局所在地，每戶不得超過五千元，郵政管理局或郵政儲蓄部所存地，每戶不得超過一萬元，如因事實需要超過上列限度時，應每月分期呈報後，方得承放，所借款項，不得用作囤積居奇，及其他不當之用途，或轉貸商人從中漁利，否則，一經查覺，除隨時追還其借款全部外，並向主管機關檢舉依法嚴懲。

各銀行增辦工商貸款

年來各銀行為發展農村經濟，增加生產，多增辦農貨事業，收效甚大，且值農產品高漲，農村之繁榮，農民生活之改善，正可乘時而起，刻各銀行對於農貨方面，因時繼續維持，增強發展，但其他較農貨更急迫問題，有待舉辦者，故自三十一年起，各銀行擬定若干資金作工商農貨，俾為搶購物資，發展各種工廠，及抗戰需要事業之舉辦，故各銀行現均紛紛增辦押匯。大小工商貸款，保險等項業務，聞粵省農貨，向劃定河源、龍川、和平、連平、興源、樂昌、仁化七縣由中、中、交、農四行聯合放

，

款，其他各縣，由省行辦理，自一月起，四行所辦七縣，全由中國銀行辦理。

中央將厲行強制節約 中央對於強制節約，決積極推行，聞已擬就津市厲行強制節約，已漸收效，飲食店限制辦法，已為市民所熟悉。

勸儲會競賽 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舉辦各項競賽，正在參加工作。積極籌劃辦理，全國性競賽，最早之勸儲總會，已預先函致該會，即以舉辦至第三屆之節約競賽參加，其競賽辦法，仍照原定實施，計(一)競賽時間，自一月起，以每二月為一期，年終為成績總算期，(二)競賽目標，為於年終到達，淨存儲款三十億元，(三)競賽單位，分三級，第一級、為中央各郵會及海外儲蓄團三十五單位各省市勸儲分會二十四單位，及各總行局六單位(中央、中國、交通、中國農民四銀行、中央信託局、郵政儲金匯業局)。第二級、為中央各郵會，分支儲蓄團五千餘單位，海外之儲蓄團二百八十六單位，各總局勸儲大隊三百餘單位，各省市縣勸儲支會八百八十五單位，及各行局之分支行局處二千餘單位。三級為市縣以下之鄉鎮勸儲隊，約五萬單位。(四)競賽標準，按各單位之範圍人數，及資力分配目標，兩級互賽。

(五)競賽成績隨時報告，其提前到達目標者先由勸儲總會主席授獎。(六)給獎等級，分甲、乙、丙、丁、戊五等，由勸儲會發給獎狀，及甲、乙、丙三等者，其出力人員，非發給獎章，並請原機關列入致績。(七)熱心儲戶存儲一百萬元

以上者，由勸儲會給甲等獎狀及獎章，五十萬元以上者，給予乙等獎狀及獎章，十萬元以上者，給予丙等獎章，三萬元以上者，給予丁等獎狀，五千元以上者，由勸儲分會，給予獎狀，又給予農工店員及非富者，如竭其所有存儲，亦規定特予優給獎云。

各縣市擬 中央信託局，中國交通農民三銀行暨郵政儲蓄組擬備隊 全國業局為便利各市縣組織儲蓄隊，領儲儲蓄券起見，特會同全國儲蓄委員會，訂定各市縣組織儲蓄隊領儲節約建儲儲蓄券規則，規定此項領儲隊，由縣支會就當地鄉鎮公所，學生及其他機關團體工廠組織之，負責分配推廣云。

滬經濟界 經濟界人士多鑒於純粹經濟金融消息之重要，刊金融日報，擬出版金融日報一種，刊載各項經濟金融財政等消息，並請專家著論，俾可提高一般人士對於經濟問題之認識，其資金不足之數，將由勸儲匯局補助云。

財政 國家總預算 三十一年度國家總預算，前經財政部編成，刻經國防委員會核定，政府已將各部門預算數額，分別通知各郵會。

各省二十一年度新預算，四川省為二萬三千萬元，居全國首位，次為雲南省，計一萬四千五百萬元，廣東一萬二千萬元，浙江佔第四位，為九千一百萬元，江西為八千四百五十萬元，廣西為八千四百萬元，其他則更次矣。

各省二十一年度新預算，四川省為二萬三千萬元，居全國首位，次為雲南省，計一萬四千五百萬元，廣東一萬二千萬元，浙江佔第四位，為九千一百萬元，江西為八千四百五十萬元，廣西為八千四百萬元，其他則更次矣。

各省二十一年度新預算，四川省為二萬三千萬元，居全國首位，次為雲南省，計一萬四千五百萬元，廣東一萬二千萬元，浙江佔第四位，為九千一百萬元，江西為八千四百五十萬元，廣西為八千四百萬元，其他則更次矣。

各省二十一年度新預算，四川省為二萬三千萬元，居全國首位，次為雲南省，計一萬四千五百萬元，廣東一萬二千萬元，浙江佔第四位，為九千一百萬元，江西為八千四百五十萬元，廣西為八千四百萬元，其他則更次矣。

各省二十一年度新預算，四川省為二萬三千萬元，居全國首位，次為雲南省，計一萬四千五百萬元，廣東一萬二千萬元，浙江佔第四位，為九千一百萬元，江西為八千四百五十萬元，廣西為八千四百萬元，其他則更次矣。

中央擬定
銀行公庫
制度辦法

當局為限期推行公庫制度，並完成公庫網計，業由有關機關擬定詳細辦法，呈報核定，茲探得其要點為一、已屬中央核准暫緩實行之公庫法，各機關及地方應於卅一年一月一日起，一律實行，凡有特殊情形者，應敘明理由，由中央核定，二、已擬實行新縣制之縣，於一年內，實行公庫法，三、國庫網決至本年度起，限二年內完成，最少每縣應立一庫，四、縣庫網應由各該縣庫主管機關之上級機關，擬定三年完成計劃，呈報中央核定，分期推進，第一年內應設百分之五十，最少某一重要鄉鎮設立一庫，第二年推設百分之三十，第三年推設百分之二十。五、中、中、交、農四國家銀行各地之分支行，應普遍成立，以利公庫之推行，六、各省省行及其他地方銀行，均有受指定或委託代理公庫之任務，而原受指定或委託代理之地方銀行，應於省財政改由中央統籌後繼續代理國庫業務，總計全國應增設國庫之縣份，共一千二百餘縣，決於本年內推設百分之五十，截至三十年底止，川、桂、閩、粵國庫已成立者，共有總分支庫四百一十處，最近增設者，則有四川省銀行代理之支庫四十一處，陝西省銀行代理處三十一處，河南省銀行代理處二十五處，雲南興文銀行代理處九處，現正積極籌辦國庫地點者，有浙皖、贛、湘、鄂、甘、康等七省，故，國庫網之推設，現正積極完成中，全國已行國庫網之地方，現達五百零八縣，將限於完成全國縣份總數之手。

自二十一年度起各省財政收支劃歸中央統籌，中、中、交、農四國家銀行各地之分支行，應普遍成立，以利公庫之推行，六、各省省行及其他地方銀行，均有受指定或委託代理公庫之任務，而原受指定或委託代理之地方銀行，應於省財政改由中央統籌後繼續代理國庫業務，總計全國應增設國庫之縣份，共一千二百餘縣，決於本年內推設百分之五十，截至三十年底止，川、桂、閩、粵國庫已成立者，共有總分支庫四百一十處，最近增設者，則有四川省銀行代理之支庫四十一處，陝西省銀行代理處三十一處，河南省銀行代理處二十五處，雲南興文銀行代理處九處，現正積極籌辦國庫地點者，有浙皖、贛、湘、鄂、甘、康等七省，故，國庫網之推設，現正積極完成中，全國已行國庫網之地方，現達五百零八縣，將限於完成全國縣份總數之手。

由各省政府所在地之中央行分別代理俾其該省國庫款項得由各該分庫就近調撥，茲探訪已指定代理各省分庫之十七行於下：成都分行代理四川分庫，昆明分行代理雲南分庫，杭州分行代理浙江分庫，桂林分行代理廣西分庫，西安分行代理陝西分庫，衡陽分行代理湖南分庫，永安分行代理福建分庫，蘭州分行代理甘肅分庫，貴陽分行代理貴州分庫，洛陽分行代理河南分庫，瀋陽分行代理廣東分庫，立煌分行代理安徽分庫，寧夏分行代理寧夏分庫，西甯分行代理青海分庫，康定分行代理西康分庫，恩施分行代理湖北分庫，秦和分行代理江西分庫。

川限本下 川省各縣市依照縣地方款項收支處理規定，完成公庫制。早應實行公庫法，前以各縣銀行尚未普遍設置，展延至今，省府現決於本年內全川各縣分二期一律完成公庫制。除成都市等十四縣市已於三十年底開始實行外，富順等四十八縣定本年一月起實行，巫山等五十七縣區局七月起實行。

川省財政 四川省政府財政廳為整理縣市財政，曾擬具四縣市財政。川省財政廳擬將縣市財政劃分及通屬，簽請省府核准施行，茲將計劃原文彙編收入部份採錄如下：(一)徵稅收入，(一)區區稅全部自收，徵底從依徵收分期完成，第一期二十一年一月至六月，城區繁榮鎮鎮，應先建成市場，其中屠宰，第二期，三十一一年七月至十二月，每縣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區鎮建築市場完竣，以便三十三年辦理徵收業務，第三期三十二年一月至六月每縣至少二分之一

鄉鎮，實行從價自收，第四期三十二年七月至十二月，縣鄉鎮一律從價完竣，以便三十三年度全部從價自收。二、房捐，決定自戶以上鄉鎮即自收稅，第一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未辦之地區，一律開辦，其未及開辦之鄉鎮，其餘鄉鎮是否開辦看手調查，第二期，三十一年七月至十一月份至少應有三分之二，鄉鎮調查準備完畢，開始征收，第三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每縣至少應有三分之一鄉鎮，開始征收，第三期，每縣凡滿百戶，鄉鎮均予徵收，(三)新稅決照章徵收，擴大區域，第一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暫飭各縣市澈底改進稅務執行時所發生之一種缺點，並派員督導，暫飭各縣市實查登記準備推進工作，第二期，三十一年七月至十二月，派員督察并考核改進程度，每縣市區城一律開辦，并完竣三分之一鄉鎮開辦，第二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每縣達到三分之二鄉鎮開辦，第四期，三十二年七月至十二月，普開辦，二、公學產及特許收入，一、公學產收入，完竣清丈，改成績個，清理應辦分學公學產，第一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暫飭未辦完份，速即繼續辦理，編飭未辦完份，分期應準備各部完備之工作，并由縣計劃，分期核認其清查，第二期，三十一年七月至十二月全川各縣一律完竣，辦完完個工作，每縣應完成三分之一鄉鎮公產清查工作，第三期，三十一年一月至六月，每縣應完成二分之一鄉鎮公產清查工作，第四期，三十一年七月至十二月清查完畢，確產產權，二、特許費，嚴限征課範圍比率四場以加作切實意見呈核，準備辦公發行，準備推行自收，第二期，三十二年七月至十二月，各縣一律開辦公發行，每縣完成三分之一鄉鎮實

行自收，第三期，三十二年一月至六月，每期完成二分之一鄉鎮實行自收，第四期，三十二年七月至十二月完成全部自收云。

我與英之借
據確訊，此次美英借款之經過情形如次：當袖意旨開始向英美政府接洽借款，並與英美有關人士各方接洽，請予協助，迭經往返磋商，正在進行之中。適值太平洋戰爭爆發，我國與英、美并肩作戰，休戚相關，安得與共，當即加強抗戰財政計劃，並對我國經濟上之協助更有必要。我財政當局遂一面逕電美國當局，一面與英方接洽，提出具體借款建議，其目的在鞏固幣信，吸收游資，穩定物價，協助生產，與英往來，進行順利，至二月初，上項借款遂由英美政府相繼宣佈貸我五萬萬美金及五千萬英鎊之款項。而美英借款案提出國會時，立即由全場通過，以如此鉅額之借款，在國會只需十分鐘時間即行通過，實為國會議史上從來所未有，可見該項借款，雖由美國當局熱心支持，然亦得美英國民意之一致擁護。同時美國野蠻侵略我國抗戰力量，堅信我國抗戰勝利，並重視我國為同盟國作戰主要之一員，亦於此次借款可以充分證明。而我財政當局在此大借款中，亦早由財政當局詳密規劃，陳明節節，決定次第付諸實施。

美總統羅斯福
自宮宣志，美總統羅斯福十二日已簽署簽署貸款案，五萬萬美金對華貸款之撥款案，并立即先行撥款一萬萬元。

中央計劃
本年公債發行種類，除法幣公債外，前會議及發行公債，擬以平準基金為擔保，開此

增發公債一種，擬以平準基金為擔保，開此

軍擬議現已作罷。計劃發行中之各公債，有一種以法幣折合美金，照價打九折，俟還本時領取法幣或美金。並悉新債如開始推行，將先作財產調查，以富者多購為原則。

戰時公債收 記者頃向戰時公債籌募委員會探悉，自募到會者，共達二萬五千零六十三萬零五百五十七元。內陪都一二〇·五六一·七一六元，雲南三六·三三〇·三七四元，廣東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廣西三·二七五·〇二四元，江西七〇·六〇五元，陝西五·〇〇〇元，甘肅三·三一〇·〇〇〇元，湖北五二三·〇六〇元，甯夏八〇〇·〇〇〇元，青海一〇八·七九〇元，綏遠一〇一·五三〇元，上海五八·七七四·〇〇八元，香港八、九〇九·一一〇元，其他海外各處一〇·〇七六·四五〇元，至於已交各省銀行及四行分行而未解交總會者尚未列入，約計亦在二萬萬元以上。現該會正催請各省勸募總隊，積極催收，以限早日結束云。

各省稅收 財政部為統籌國稅增稅收以裕國庫，特於本年元月起將各省營業稅原有各省稅務機構概行裁撤，設立國稅管理局，由各省財政廳廳長兼任局長云。
國稅管理 財政部直接稅處，本年初為謀統一貨運徵收辦法，增進各稅收機關之聯繫及防止各行商偷稅與杜絕台稅收機關弊弊，曾計劃分別設置國防督察區，每區設督察一人，輔導員若干人，並規定以重慶為第一區段，轄成都、萬縣等據點；貴陽為第二區段之中心，轄昆明、柳州等據點；衡陽為第三區段之中心，轄桂林、曲

江、常德等據點；吉安為第四區段之中心，轄贛州、金鄉等據點；西安為第五區段之中心，轄洛陽、寶雞、蘭州、南陽等據點。據悉，各區段現均分別陸續編組就緒，不久即可開始。廣東、安徽二區段，以資充實全國之稅收等。至本年各稅局對停收各行商之保證金問題，刻正積極研究補救辦法中，不久亦當通盤解決，以利稅源。而本年之直接稅征收預算，開列為八九萬萬元，或許將來尚不止此數。

川省營業稅 本省營業稅，在二十九年年度收數，為三千零六十九萬餘元，三十年年度增為六千萬元，茲悉該局年終統計，三十年全年度，實收稅款九千五百零二萬一千四百四十一萬九千八百餘元。據該局人言，若將應收未收之數收齊，當逾一萬萬元有奇。并聞該局局長王子千氏，為穩定稅收，當逾一萬萬元有奇。并聞該局局長王子千氏，為穩定稅收，當逾一萬萬元有奇。并聞該局局長王子千氏，為穩定稅收，當逾一萬萬元有奇。

湘省田賦 湘省府憫念湘北民衆迭經兵燹，經省府決定本年元月起免征臨岳兩縣田賦三年，湘北田賦，長沙東北，平江西南，瀏陽西北各鄉免徵田賦兩年，以資救濟云。

湘省田賦經收 財政部湖南省田賦管處奉財政部電規定由田管處辦理。關於本年度經收職責劃分辦法，現正由本部會同糧食部商討，在未決定前，湘省經收事宜，仍由該處負責辦理，仰即遵照，暨糧食部於前月五日電開：「查湘省經收卅年度未完業務，仍應由貴處負責辦理，以免中途交

接影響徵收，除分電財政部糧政局知照外，特電復查照各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聞該處業於昨（十一日）通飭各縣知照，并遵辦云。

川超收糧食 川省田賦征收實物，關於超收糧食之處理，處辦理法決定，省府刻已決定辦法，凡各縣應撥公務人員食糧，一律按各該本縣徵購糧食之實收數，就地劃撥十分之一，其在中央需要額一千二百萬市石及扣振糧食三十七萬餘石以外超收之數，除仍由縣按十分之一比例就數劃撥外，其餘各縣份，撥作省，由省統籌分配；其騰谷部份，則因中央已付款券，應盡數繳交中央，不再補價，至各縣因清發濫糧，於徵足派額以外所超收之谷，需者仍繳中央，征者則完全撥歸作爲地方事業費之用，所有省縣兩級應付超收之穀，由中央按每市石一百一十五元價格收買，但縣級不願出售者聽之。

火柴專賣 專賣事業動態如下：(一)川康糖專賣局已遷內江，川康兩省劃爲十八區，分設辦事處，食鹽專賣工作人員即將分別出發。據稱：川康兩省食糖專賣之數字甚大，每年達數千萬元，專賣後之巨額工作，在統一牌價，務使各地不致懸殊。川康試辦成功後，應繼續在西北各省舉辦之。(二)火柴專賣籌備即告就緒，保公司組織，決自四月一日起先就川康兩省四省着手實行，據火柴專賣公司負責人談稱，火柴專賣後，供求均有合理解決，并不因專賣而漲價。(三)紙煙專賣已委劉振東氏負責，現并籌備中。湘贛閩省由附近各省供應足量，前者漲價一度猛漲，頃已見回落，專賣辦法，簡單言之，爲商製官股，官運商銷

此種辦法，在專賣初創時，不祇辦理簡單，且亦節省開支，按照計劃，食鹽規定每人每月須鹽八兩，現因產量豐富，各省多照標準放寬，湘一兩省素稱缺鹽者，其供應量，亦將可超過標準數量，自專賣後，鹽價提高甚少，在任何地方，按其需要量作一定之額數，由商人自由承銷，粉碎過去之專商引岸制度，目前各省鹽價雖不相同，其原因即係運輸問題，但力謀劃一，除川省因地區遼闊分爲四區外，其他各省，其價均趨一致，專賣第一月（即一月份）收入達五千七百萬元，按照計算，可達年入十萬萬元之目標。戰前全國鹽總產量約六千萬擔，其中四千萬擔係海鹽，成本極低，可供工業用途，自沿海各地淪陷後，海鹽無法內運，鹽政當局努力開採鹽井鹽池，增加產量，以應需要，現後方非鹽池鹽產區遍於雲南四川及西北各地，尤以川省爲最，三十年度產鹽某某担，因交通不暢，致有產浮於銷之現像，現正努力調整中，三十年產鹽稅總數共六萬萬元，自一月實行專賣後，進行極爲順利。

田賦征實之成績 平均而論，大部省份均超過預算額，詳情已誌前報。陝西、廣東、河南三省成績均優，且毫無報告到糧食部，情形若何，無法知悉，據悉各省情形者推測，廣東因糧食不足，致影響成績，中有代金之規定，河南因滿堂戰區，駐軍過多，或有意外之困難，惟均尚無報告到部。最近田賦委會決議派員赴粵催繳。又關於倉庫不足影響征實一事，據關係方面消息，此種困難，尚無圓滿解決辦法，影響征實，良鮮淺非。

田賦征實之成績，平均而論，大部省份均超過預算額，詳情已誌前報。陝西、廣東、河南三省成績均優，且毫無報告到糧食部，情形若何，無法知悉，據悉各省情形者推測，廣東因糧食不足，致影響成績，中有代金之規定，河南因滿堂戰區，駐軍過多，或有意外之困難，惟均尚無報告到部。最近田賦委會決議派員赴粵催繳。又關於倉庫不足影響征實一事，據關係方面消息，此種困難，尚無圓滿解決辦法，影響征實，良鮮淺非。

經濟建設

最近擬建勳態 批發物價與澈底消滅黑市，均在進行

省內外一般經濟要聞

經濟研究室

湘省府為推行土地政策，實現國父平均地權主張起見，業於上年十二月臨時會議決將省地政局予以恢復，並令派汪浩為局長，李之屏為副局長，茲悉汪李兩氏奉命後，即積極籌備，已覓定本市南外街九十一號為局址，該局於三月一日正式成立辦法，惟汪局長原任浙江省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業奉總職照准，已首途來湘，日內可以到局視事，在汪局長尚未到任前該局事務暫由李副局長代行。

財政部近為促成全國土地陳報工作，昨特再咨行各省省府令實施舉辦全省土地整理，并附省地稅土地有辦法，俾資實施。粵省府准此，當經飭令地政局遵照辦理。該局奉令後，業已擬具預算，以實施該項計劃，須增加經費五十餘萬元，昨已將預算呈報省府核奪，省府據呈，經將預算轉咨財部辦理，聞一俟財部核定撥款來粵後，即可依照實施辦法。

當局為增進政府稅收，鞏固抗戰基礎，爰決定本年度全國各地均須開征地價稅，及

地價增值稅，並規定稅收預算額為三萬萬元。記者頃訪市財政局負責人，叩詢渝市地價稅征收辦法，據談：舊市區之土地登記，業已全部辦完，則正在辦理及開辦區區尚未登記之土地，舊市區地價稅及年稅額分兩期各半徵收，第二期四月一日開始征。第二期自十月一日起開徵，征收期限，各定為兩個月，在每期開徵前一個月佈告，稅率為（一）改良地每年征稅千分之二，交郊地每年徵稅千分之十。（二）未改良地每年一律徵稅千分之十五。（三）為促進都市建設，荒地每年一律征稅千分之三十。預計今年地價稅稅收總額將超過一千萬元。今後地價稅逾期不繳納者，視為欠稅得傳案追繳，並自徵收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按照年息百分之五加徵之，積欠一年者，即查明提取該地收益抵償及應加徵之年息，欠繳地價稅如無法提取收益至足以抵償欠稅及年息，積欠至三年者，由財政局呈請市府核准，將欠稅土地拍賣，以所得價款抵償欠稅。詳細辦法，俟奉行政院明令後，即正式佈告週知，開辦接收市區之地價稅，當局亦有於今年開徵之意見，市府方面現尚未奉到正式命令。

中，財政當局更以管轄商業銀行及取消比期與之配合，具體辦法，即可逐步實施，據主管方面稱，有徇私者，決予嚴懲，（二）各省建設，東南較西南為活潑。川康興業公司雖成

立：前未發表，經此全盤計劃，關係各省公司，均請歸
 國債投資，正商治中，沿各省當局，對於拾購物資內運
 亦均在別項中，三、交通方面，重心在西南。西南公路
 運輸，統由西南公路交通，由陳延炯主持，郵政局及各省公
 路局，均應和大批新車內運，并注意各修機械之充實，康
 藏郵路，在不修印度，通運之路線，即由康運，航空運輸特
 種器材，現亦在某新線開始。一四、三年來後方陸續建設之
 新式工廠及標準之小型工廠，共達千所左右（沿海各地遷移
 後方者除外）經濟當局一日一以之計劃確在切實開展中。

華水泥 水泥為現代建築不可或少之材料，頃聞由經濟
 部出貨，華工礦務部協助華西建設公司主辦之華水
 泥廠，即將在樂山其處正式出貨，日產水泥一百桶，所用機
 件，均係該廠自行設計，并在重慶機械製造廠訂製者，該廠
 主要工作人員如經理及總工程師等，平均年齡尚不滿三十歲
 ，雖不屬職，本以百餘之精神，殊為可貴。

某戰區經濟委員會近特創辦東南動力酒精廠
 動力酒精廠 已開工，每日出品合達六百加侖是項酒精含
 純淨值百分之九十六以上，經試驗後，對於機件毫無損害，
 飲飲出品質極低，每加侖三十四元，今後將供給嶺南陝西
 等處公路維持交通，又該會所辦之動力油廠，業已籌備
 竣事，即可出品，該廠將提煉汽油燈油柴油，並提煉機
 油及白油。

兩機廠 工業界中，應注意紙廠，已由中央信託局出賣
 兩機廠，現已恢復，現恢復前之生
 產量，并力求擴大中，又經濟部工礦部協助設立之銅

梁造紙廠，已於去秋建造完竣，並於去冬開始出賣，以上兩
 廠，均係機器製造，倘原料供給難缺，均可逐漸擴充生產能
 力，以充實大後方糧製紙張之供給云。

天露絲廠 醫院所採用者，均為外貨，自英日戰事
 發生，海外進口益覺困難，醫者民生天露絲廠，有鑒及此，
 特將本名品天露絲，施以科學方法，加以嚴密選擇，依其直
 徑之粗細製成幾合多種，現經昆明惠濟院等試用，結果認
 為國貨上品，足與舶來品媲美，倘省內各私醫院多量採用
 ，廣為提倡，必能發揚國貨，而杜滲漏云。

容縣火柴 桂容縣各界人士於去年集資籌設火柴廠一所，
 現已開始製造，不日即可上市。

零陵火柴 十七年即在冷組廠，盛道工合牌火柴
 ，日出不餘大箱，遍銷西南各省，現因缺乏主要原料硫酸銨
 ，無從製造，已奉令解散。

浙製肥料 浙省農業改進所有機肥料廠，自開工以來，已
 全肥料 製成磷質肥料之一種，並致察本
 省風土與作物特性，以自製之各種偏質肥料，配合製成一完
 全肥料一數種，以便農民施用，現當春耕期近，該廠正加工
 製造。

農林部與農學院 農林部、農學院所辦配合肥料廠出
 合辦蒸製骨粉廠 產骨粉，及完全肥料，頗為精
 良，特撥鉅款，與農學院合辦蒸製骨粉，同由農學院專家何慶雲
 主持，該廠現已竣工，多採用科學方法，每日可出大宗蒸製

產量，并力求擴大中，又經濟部工礦部協助設立之銅

骨粉，現奉令已到，農事正忙，獲此優良料，後方生產必將大為增加。

虎標永安堂 虎標永安堂重慶分行歐陽漢氏於昨二月九日編設渝廠。上午十一時與遠東社記者談本行自香港渝陷後為救濟內地人民，對本堂藥品需要起見，決在渝設廠製造萬金油等，現正研究裝藥之瓶，及包藥之紙等問題，以防奸商假冒云。

各省鑛業 經濟部省營公司監理委員會頃接獲各省鑛業監理概況：該部促進各省鑛業，皆係由資源委員會與各省政府協商合作。其重要國防鑛業如石油等由資委會直接經營，其與外銷有關之錫、鎳、汞亦由該會直接管理，其他各鑛有政府有獨資經營者，有與商人合營者，均須先行依法劃區設權，並按公司組織辦理。資委會及探金局亦得加入資本，以收協作之效。各省現有大規模鑛業如滇省之雲南錫鑛公司，湖北錫鑛公司，宜興煤鑛公司；桂省之平桂礦務局，湘省之江華礦務局；黔省之貴州煤鑛公司；贛省之天河煤鑛；甘省之永登煤鑛；川省之四川礦業公司；皆由資委會加入資本與省府合作，亦有商人參加。至於管理，則由資委會主持，故在監理上，尚易收實效云。

山計劃開採 研究院工業研究所，以本省某地硫磺鑛，含硫採流鑛礦成分甚多，刻正計劃開採，擬初步氣煉硫磺，然後試驗硫酸及各種硫製藥劑。

本年糧食 政府以去年推行糧食增產截至十月底止，各省增產計劃，玉紅甘薯等食糧七十餘萬市担，農

林糧食增產委員會，近改定三十一年度各省糧食增產具體計劃，轉呈行政院審核并籌劃以下各項增產推銷：(一)委託川桂浙等十餘省之農林改進場所繁殖綠肥作物種子一萬畝，(二)撥款一百萬元，充作各省購買改良種子及防旱作物種子之用，連各省自備之購種資金，預計可以收買改良種子十萬市擔，約可種植一百五十萬畝，連民自留之種子及掉選之種子，在今年預計可以推廣改良稻種五百萬畝，約佔後方各省之稻田總面積百分之二點二，推廣改良麥種二百萬畝，約佔麥田總面積百分之三，(三)中央農林實驗所已故技工沈麗英女士自育成最新之優良小麥品種十數種，增產委會，並准撥款十三萬元請由中農所將此項材料作後方十六省三十七個據點舉行示範試驗並繁殖種子。(四)該會又以中央及各省近年育成之水稻良產達一百二十餘種，於明春分別配合成組，在各省舉行示範試驗。(五)在洛陽等處設置骨粉製造廠，增加骨粉量。(六)在重慶、成都、昆明、松陽等處由中央農林試驗所大量製造硫酸銨硫酸銅及其他殺虫藥劑蠶梳虫器，噴霧器等治虫機械。(七)充實各省改進機關之牛痘血酒製遺廠設備，以期增加血清產量，防消牛瘟。(八)其他有關各項增產之設施，今年糧食增產委員會專經費內定一千三百萬元，補助與督導各省增產云。

湘滇等省糧食 據農林糧食增產委員會息，三十年冬，各省糧食增產，冬季糧食各物種植，而積大為增加，根據西南各省報告，湖南省麥類谷類增種面積，在五成以上，四川省麥類增種三成，穀類增種一成，雲南省麥類增種二成，穀類增

種面積三成，穀類增種一成，雲南省麥類增種二成，穀類增

種面積三成，穀類增種一成，雲南省麥類增種二成，穀類增

種面積三成，穀類增種一成，雲南省麥類增種二成，穀類增

種面積三成，穀類增種一成，雲南省麥類增種二成，穀類增

種一成，廣西省麥類增種一成，穀類增種二成，其他各省麥類穀類之種植面積，約有增加云。

湘省農展會 湘省農政局籌劃改進農業，增進經濟建設基礎，特舉辦大規模之農產展覽會，籌備約半年之久，始於本月十五日在長開幕。會場在廣德為美觀，農產品分五場陳列：第一場設民衆大禮堂，陳列各縣農產標本種籽。第二場設民衆二劇場，陳列各種特產及副產品，中以桃源團雞重十四斤、衡山波文豬重七百五十斤為最出色。第三場設樂羣廳，陳列農業改進所之作物標本。第四、五場，設健身房乒乓球室，亦為農業改進所之產品標本。第五場並設各農事有關之標本。另外於賣場之上，特製新舊式農具之對照模型，一目瞭然，顯著路口，備有大幅畫片，有 蔣委員長與縣長官之訓詞等，並有各縣 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年之農產比照圖，觀衆自晨八時至下午四時，絡繹不絕，擁擠異常，估計約達五萬人以上，可謂空前盛舉，查此次全產產品內容，一為普通產品，多由各縣及團體機關及私人集送而來，以農藝類佔最多數，約佔百分之四十，園藝類次之，約百分之十五，森林類又次之。農藝類中的以米穀類種類最多，如長沙、衡山、常德等縣所征得之多穀稻種，均係近年來湘農政所推廣之改良稻種，他如新田、臨澧、湘鄉、安鄉、慈利等普通稻種，類皆豐碩而優良，雜糧以綏寧最豐。安鄉、慈利亦均甚佳，資興以稻為種植於山地者實亦優，展覽期定五天，以供各界參觀。

湘省造林 湖南省建設廳，以各縣植樹造林工作，前經省府制頒湖南省鄉鎮保植計劃大綱，及造林實

辦法，通飭遵辦在案，茲值季節已屆，正宜造林育苗，特規定本年度植樹辦法如次：(一)各縣植樹工作，應遵照湖南省鄉鎮保甲植樹計劃。綱第十一條之規定，責成各鄉鎮植樹林一千株至三千株，並依前頒植樹成績報告表，查填報核。(二)各縣普通造林，應遵照前例，於國父逝世紀念日發動全民，舉行植樹運動，作廣大宣傳及有效倡導，務使山無重濯，地無寸荒，以期鄉鎮遺產之實施，增強抗戰力量，經電制發造林成績報告表式，分令各縣政府分別轉發遵辦矣。

浙茶改進 自太平洋戰爭發生，國茶外銷頗受影響，中央產製 對此極為關懷，為救濟茶農，除停給內銷茶平

衡稅，准予免證運銷外，並撥款實成專管部門組織機構，努力擴展內銷。浙茶業負責名、浙農業改進所針對當前事實，對浙茶改進方針，決定兩點：(甲)加強指導力量，改進各項產製技術。(分)一)繼續提倡嫩葉製；二)外銷區在可能範圍內，指導製造內銷茶；三)在綠茶區域指導茶農改良紅茶。(四)擴展內銷市場，與借製造內銷茶；(五)輔導合作社製成箱茶。(乙)指導茶園經營工作，及茶葉研究製茶設備。(分)一)整理舊式茶園，老樹更新，並開種雜糧，以增加茶區糧產；二)實地茶園休閒；三)擴大研究茶葉查驗省茶葉品質；(四)研究改善製茶機器；(五)改善茶葉貯藏方法。

湘省茶業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對本省茶葉之改進，頗不遺餘力，該所所屬高橋安化各茶場，年來業務，

疏導川江水道及進行各項水利實業。西南各省則以整理水道為主，現正從事烏江水道工作，並將接辦清江水之整管水道工作云。

湘省定修堤 本省建設廳，前據新田縣政府報告，并建議前縣令飭修復，並由縣長科長前往視察，是度修堤，仍不開工。迨要傅首事押辦，始具修堤工，茲已屬工礙石，由此可知人民疲玩之深，非用雷霆萬鈞可量，不足以言推行，因是建議，關於整制修堤塘壩辦法，凡經者派塘壩工程，督導員與縣長商定各鄉鎮修堤之塘壩，如有不設開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三十一年該鄉鎮如發生旱災，認爲未盡人事，縣府不予報災。此即應保長及農用業主，凍於責任之重大，不謂不認真奉行。建廳據報後，認爲此項辦法，作補本省修正修堤塘壩暫行規程第三十一條規定各項罰則之不足，已准如擬辦理，並分令各縣政府，遵照辦理矣。

黔省水利 貴州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爲振興各地水利，現已向中國農民銀行洽商借款五百萬元，以興建水利工程，聞該會將以三百萬元用於威寧草海排水工程，另其擬在貴筑縣之中曹司、烏當、水田壩等處興建灌溉工程。草海排水工程，尚在草擬測量報告，開工日期未定，至烏當等處灌溉工程，現已派隊前往勘測。

湘省漁業 湖南漁業公司籌備處主任漁業專家周氏奉命赴濱湖各縣調查漁業生產，並成立漁業籌備處於沅江，頃因公來省，向當局報告調查經過及成立漁業公司情形，據該記者，湖南漁業公司經於元月一日成立籌備處，

組織分撈魚、繁殖、繁殖三課。工作已經開始，濱湖各縣魚產，據最近估計，僅沅江一處，年產二萬三千餘石，價值七百餘萬元，合其他各縣產額，達十萬元以下，其關係民生經濟極大。惜近年來魚民均感魚產逐年減少，然經本人調查，其原因實爲魚民不知愛護，幼魚濫捕，魚苗之繁殖，因而減少，致產量日短，若不設法制止，則洞庭湖魚業前途危險堪虞。又一般魚民對於鹹魚之製造，不加研究，剖洗既不潔淨，又隔留多日，因之製出之鹹魚，滋味不佳，而對於魚腹之肚腸等，均不知利用，大量棄置，殊爲可惜。魚肝可製魚油，魚腸爲最好之肥料，本公司籌備成立後，除一面繁殖大魚魚苗，增加魚產，指導魚民捕魚外，並將從事製造魚油魚糞，及製魚肝油，魚腸肥料，目前本省魚業唯一問題，厥爲解除魚民之痛苦，因洞庭湖當才湖時，一般莠民，如土豪劣紳，地痞流氓之流，霸佔洲渚地，據爲己有，魚民在其範圍之內捕魚，應繳納租金，或其收穫之半數，充作魚稅，無不服從。即蒙報地方駐軍，勾結權勢強制繳納或驅逐，魚民均保無知之輩，迫於淫威，祇得聽受宰割，無不痛苦異常，此輩終日勞碌，所得被其敲詐去半，每日不得一飽，亦屬濫捕魚苗，不如選擇原因之一。此向爲經濟的原因，其次於政治關係亦大，濱湖一帶魚民，共約七八萬人，沅江一地即達萬人之譜，而莠民不過最少數，現濱湖鄰近戰區，如不爲之解除痛苦，一旦爲敵利用，後患誠不堪設想。本人此來已向當局建議，如魚民痛苦不解除，則洞庭湖之魚業，將日趨衰微，更惶論其發展，當局亦極注意及此，正圖設法，不久當有完善之辦法也。

粵省省營 經濟委員會公司監理委員會發表省營工業概況

工業概況 據最近調查結果，各省經營工廠中：(一)冶煉工廠，已設有江西、湖南、廣西、雲南、山西、擬設者為陝西與廣東，共八廠。(二)機械工廠，已設有江西、雲南、貴州、山西、陝西、擬設者有安徽、寧夏、雲南、貴州、湖南、山東、山西、擬設者有甘肅、陝西、河南、福建、西康、湖南，擬設者有江西及陝西共計三十廠。(三)紡織工廠，已設有江西、湖北、福建、廣西、雲南、貴州、山東、山西，擬設者計四廠，擬設者計六廠，共計二十四廠。(四)其他工廠共六十六廠。總計省營工廠一四一家。以省計，陝西有二十五單位，(內擬設及籌設者)，江西計二十單位，貴州十四單位，湖北九單位，中以青海最少云。

川康興業公司 川康興業公司於去年初，在川康兩省，初步業務方針 甲)本公司為謀切、抗戰、要、濟、時、環境及初步業務方針，以吸引游資及扶助並提倡民營事業為主(乙)本公司扶助及提倡民營事業之標準如次：(一)民營事業之對抗戰軍事有密切關係者；(二)民營事業之與戰時民生有密切關係者；(三)民營事業其產品為代辦必要品者；(四)民營事業其改良重要生產功而適合國民經濟需要者；(丙)本公司對於民營事業之扶助提倡方式如次：(一)代募股本及公司債，(二)承購股票及公司債，(三)業務及技術之協助事項，(四)介紹民放抵押及代辦購置事項，(五)辦理保證事項，(丁)本公司不備不編不經營業業。

粵企業公司 廣東企業公司總經理陸宗祺，自香港脫險後，業已回粵，對該公司營業事項，積極進行

粵企業公司 回粵後，對該公司營業事項，積極進行。據陸氏談：一企業公司資本，原定四千萬元，宣佈各佔半數，省府已先撥一千五百萬元，準備作營業發展之需，惟仍感不敷，省府擬再增撥一千萬元，關於今後經營概略：(一)搶購淪陷區域物資，刻已派出大批人員分往各地，大量收運贖斤，食糧及各項工業必需品。(二)本省工業發展，企業公司應增加工業品生產，除原有設立大規模工廠外，本人並擬在港與當地工廠增購機器內運，借香港淪陷無從實現，現改擬工廠業方面發展，將分別設立各種製造工廠。盡量搜集機器，不足時即以土製者補充之。凡技術專門人才，本公司設法羅致，並優厚待遇之，有一技之長者，皆可到公司報到，同時決定組織工商訓練班，招考專門學校畢業生，名額暫定二百名，訓練期屆後，派充服務，俾得培養多量幹部人才，為社會工作，蓋過去工商業失敗者，非技術不良，多由管理不善之故也。(三)本省糧食不足，糧價高漲，非大加增加生產，無由解決，故本公司特擇粵東附近，設廠為蠶，兩項荒地數千畝，當即任職云云。

何煥之發明 德化縣老版一帶產錫最富，區，惟開採困難，通風火爐，活，土，什九鐘頭，全鑄製，因空氣不流通，火爐止，以致大量積炭不能燒，自製錫鑄業公司，一鑄錫鑄黃牙山以來，該廠工程師何煥之氏，受其多年從事地質研究之經驗，謀有以改良，不遺餘力，何氏親自測老一所鑄錫結果，設計發明通風火爐，通風管一種，業已試驗成功，此項火爐，如能普及推廣，既可使各鑄錫

不因悶火而發生障礙，而鐵脈通融亦可大量開發，此種經濟而有效之發明，不但開闢區未有之新紀元，有益於國計民生之貢獻，實非淺鮮，聞何氏擬呈請政府予以專利，並計劃設廠製造代洞主特設以普及云。

合作

工合業務
發展情形

我國工合運動，自太平洋戰爭爆發以來，以環境條件之有利而推進發展，自本年一月份起，總會暨各區處所站，咸定有適應目前需要之業務發展計劃，尤以深得國內

金融財政工商界之積極協助，故推進甚為順利。茲將該會最近動態，綜合報告如下：(一) 四行以中聯銀行為代表，聯合貸款一百萬元，已分撥各區處，暫放各工合社。(二) 廣東省銀行予鑄鑄票備償代幣透支五十萬元，發展該區供銷業務。(三) 雲南省合作金庫貸款三百萬元，予滇黔區供銷代辦處，充作該區供銷基金。(四) 重慶市合作金庫與該會協議貸款一百萬元，補助重慶各工合社業務發展經費。

(五) 行政院撥款會金三百萬元，並指定用以發展各戰地工合事業。(六) 該會供銷代辦處，不日即將成立，由該會業務處處長譚錦韜氏擔任總經理，已由仰光購到大批車二十餘輛，充作各區供銷運輸工具。

湘省合作事業，年亦有長足進展，茲中央為加強管理處，增設合作事業行政機構，扶助合作業務普遍發展，於本月一日將本省原有之合作事業委員會，改組為合作事業管理處，其內部組織計分三室、三科一秘書室、會計室、視導室暨一、二、三各科。共有主任，委任職員百餘人，

處長則由前任職，管理處之地位與各廳平等。

中樞計令部或發展粵省合作事業愛國樂昌縣為合作事業實驗區，并委派謝松為區主任，該區業於昨(五)日正式成立，開始業務，該區主要任務在生產合作之推廣，故今後將於信用合作，供銷合作，供用合作諸方面，逐步推過，至該區所需經費，則由社會部，合作管理處，及當地縣府協同維持。人事方面，則由合管處派人擔任指導，協助其事。

物資管制
物資局內部組織就緒
除原有總務管理制財務處外，會計室亦改為處，每處各科職掌，業均規定，現工作即將展開，該局雖為全國性質，但在各省，不另設行政機構，委託建設廳代為處理一切，至於業務方面，則視事實需要，在各地設立分處云。(一) 嚴禁非法營利，經濟部物資局成立後，已正式辦公。據何浩若局長對外表示：凡係經濟之官吏，非法之軍人，居奇之商人皆為委員長指示，將予以制裁。(二) 物品供應劃分責任，物資局現已正式辦公，據悉：該局今後物資供應方面，已予分配，即物用品如布疋棉紗等由農本局負責，日用品歸平價購銷處。煤炭由燃料管理處負責。物資局之物資供應方案中有開辦工廠，加緊生產之計劃，亦即解決統購統銷辦法之困難。聞即付實施。(三) 積極整頓平價機構，物資局對管訓今後市場價格及日常必需用品之供應，頃已統籌改進方案，平價購銷處今後負責統購日常必需用品，各零售供應站即予取締，今後供應零售門市，歸渝市公賣處負責，由平

物資管制

物資局內部組織就緒
除原有總務管理制財務處外，會計室亦改為處，每處各科職掌，業均規定，現工作即將展開，該局雖為全國性質，但在各省，不另設行政機構，委託建設廳代為處理一切，至於業務方面，則視事實需要，在各地設立分處云。(一) 嚴禁非法營利，經濟部物資局成立後，已正式辦公。據何浩若局長對外表示：凡係經濟之官吏，非法之軍人，居奇之商人皆為委員長指示，將予以制裁。(二) 物品供應劃分責任，物資局現已正式辦公，據悉：該局今後物資供應方面，已予分配，即物用品如布疋棉紗等由農本局負責，日用品歸平價購銷處。煤炭由燃料管理處負責。物資局之物資供應方案中有開辦工廠，加緊生產之計劃，亦即解決統購統銷辦法之困難。聞即付實施。(三) 積極整頓平價機構，物資局對管訓今後市場價格及日常必需用品之供應，頃已統籌改進方案，平價購銷處今後負責統購日常必需用品，各零售供應站即予取締，今後供應零售門市，歸渝市公賣處負責，由平

價購貨物，俾使統一平價供給機構，逐漸達到日常必需用品由政府完全公賣制度，並即在國各省市地方政府成立公賣處。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成之省份，以運輸困難，多半未能達到指定集中地點，川省尤甚。新任儲運局長劉航瑛氏就職後，實與各縣縣長，努力照預定計劃實施。各縣糧弊，亦將根據人民告密，嚴加核對。

大問題。今年如徵購較去年增加一倍，則尤難處理，故亦有發上忙下忙兩次繳納之考慮。惟如何能做到「不苛」且亦「不擾」，正在研究中。(三)糧食增工，在主要消費都市已有規模，各地仍未收成效。聞加工費用甚為巨大云。(四)糧食部為加強管理糧商起見，業經制定糧商登記規則，於十日公布，並分別電令各省市縣政府及各縣政府遵照施行。糧食部近為明瞭各地存糧概況，擬當糧食之適宜調劑，安定糧價起見，特制定調查大戶存糧辦法要十一條，明令公佈，並電令各省市縣政府遵照辦理。本市糧政局奉到電令，已製印佈告，不日分發本市各區糧漲貼。俾本市各糧戶對於此項法令得以明瞭，一面製發調查表，通令本市各區鎮公所，通知各糧戶，自動切實填報存糧食，復次則由該局派員出動調查調查，以免各糧戶隱匿不報，其調查辦法要，大要如次：(一)應調查之大戶，以耕種戶或收租戶在二十年度納田賦徵收實物額達十市石以上者為限。(二)調查數字應報，即三十年度收穫糧食種類及數量，以前年度積存數，應報和存數。其他存糧數，應報存糧及食用數，存糧底數，應報存糧數。截至去年年底存糧數，應於糧食之儲備情形等項。(三)本局擬辦大戶存糧調查，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自動填報。(四)各糧戶如有化公為私，

成之省份，以運輸困難，多半未能達到指定集中地點，川省尤甚。新任儲運局長劉航瑛氏就職後，實與各縣縣長，努力照預定計劃實施。各縣糧弊，亦將根據人民告密，嚴加核對。大問題。今年如徵購較去年增加一倍，則尤難處理，故亦有發上忙下忙兩次繳納之考慮。惟如何能做到「不苛」且亦「不擾」，正在研究中。(三)糧食增工，在主要消費都市已有規模，各地仍未收成效。聞加工費用甚為巨大云。(四)糧食部為加強管理糧商起見，業經制定糧商登記規則，於十日公布，並分別電令各省市縣政府及各縣政府遵照施行。糧食部近為明瞭各地存糧概況，擬當糧食之適宜調劑，安定糧價起見，特制定調查大戶存糧辦法要十一條，明令公佈，並電令各省市縣政府遵照辦理。本市糧政局奉到電令，已製印佈告，不日分發本市各區糧漲貼。俾本市各糧戶對於此項法令得以明瞭，一面製發調查表，通令本市各區鎮公所，通知各糧戶，自動切實填報存糧食，復次則由該局派員出動調查調查，以免各糧戶隱匿不報，其調查辦法要，大要如次：(一)應調查之大戶，以耕種戶或收租戶在二十年度納田賦徵收實物額達十市石以上者為限。(二)調查數字應報，即三十年度收穫糧食種類及數量，以前年度積存數，應報和存數。其他存糧數，應報存糧及食用數，存糧底數，應報存糧數。截至去年年底存糧數，應於糧食之儲備情形等項。(三)本局擬辦大戶存糧調查，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自動填報。(四)各糧戶如有化公為私，

成之省份，以運輸困難，多半未能達到指定集中地點，川省尤甚。新任儲運局長劉航瑛氏就職後，實與各縣縣長，努力照預定計劃實施。各縣糧弊，亦將根據人民告密，嚴加核對。大問題。今年如徵購較去年增加一倍，則尤難處理，故亦有發上忙下忙兩次繳納之考慮。惟如何能做到「不苛」且亦「不擾」，正在研究中。(三)糧食增工，在主要消費都市已有規模，各地仍未收成效。聞加工費用甚為巨大云。(四)糧食部為加強管理糧商起見，業經制定糧商登記規則，於十日公布，並分別電令各省市縣政府及各縣政府遵照施行。糧食部近為明瞭各地存糧概況，擬當糧食之適宜調劑，安定糧價起見，特制定調查大戶存糧辦法要十一條，明令公佈，並電令各省市縣政府遵照辦理。本市糧政局奉到電令，已製印佈告，不日分發本市各區糧漲貼。俾本市各糧戶對於此項法令得以明瞭，一面製發調查表，通令本市各區鎮公所，通知各糧戶，自動切實填報存糧食，復次則由該局派員出動調查調查，以免各糧戶隱匿不報，其調查辦法要，大要如次：(一)應調查之大戶，以耕種戶或收租戶在二十年度納田賦徵收實物額達十市石以上者為限。(二)調查數字應報，即三十年度收穫糧食種類及數量，以前年度積存數，應報和存數。其他存糧數，應報存糧及食用數，存糧底數，應報存糧數。截至去年年底存糧數，應於糧食之儲備情形等項。(三)本局擬辦大戶存糧調查，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由本市糧政局先期佈告，如有不合於規定者，應予查核。自動填報。(四)各糧戶如有化公為私，

湘恢復平價物價政策
湖南省政府近准行政院經濟會議秘書長羅祖德，以抗戰以來，各地物價均上漲，最近太平洋戰爭爆發，米物資供應，更將困難，物價波動，勢所難免，如何切實管制市場，實施平抑工作，當其目前要務，適乘中央迭頒平價法令通飭施行，令復更應嚴格普通執行，以利抗戰，頃奉院長手令，凡能穩定物價安定市面，其主管官應予獎賞，反之物價日漲市況紊亂之處，則其主管官應予處分，而各縣物價，均須皆應呈報秘書處審核，若即擬具具體辦法，呈請核辦等因，除由本處另擬辦法及物價週報調查辦法，呈候核辦外，特電查照，並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對於各項平價法令奉行情形，應予獎懲之主管官，查明見復，並報貴處有關平價之單行法規，檢各月份等由，省府准後，以本省物價平復，前經由省府通電各縣，暫行停辦，惟近來，各縣物價，不斷暴漲，物價波動，病能，影響民生安定，且且，考察情形，難免其中不有投機操縱，囤積居奇，等情事，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復平價，以維民生，正擬辦理，茲准前因，自應照辦，已令各縣市政府即日起，對於物價，應予注意，如有囤積及不買，不賣，不買，不賣，等情，應即查明，報以究辦矣。

規調查或匿報收數，浮報用途，希圖隱匿餘糧者，一經查實，依法處罰，并據規定，分別給與檢舉人及執行機關以獎勵，(五)表式領取三份填報，限期三十一年底底調查完竣。(六)糧食部辦事楊鍾靈氏奉命來湘視察糧政，於日昨抵長，據報記者：糧食部對於糧政施行，有三大辦法：(1)田賦改徵實物。(2)現款採購，發行糧食庫券。(3)徵購後之分配，撥充軍糧，價券公糧，調劑民食，但對徵購一項，中央為顧及國庫財政開支，不能依照市價給價，惟為顧及人民利益，在徵購於徵之原則下，按照各地生活情形而定糧價，至本人奉命來湘視察，擬作相當時期之勾留，必要時當親至各縣調查云。(七)渝市糧份定用官價，原為平抑糧價之旨，由糧食委員會及麵粉油製製造業工會並領中牟利情事發現，一般市民反不易購得，頃聞糧食部擬改訂配售及管理办法，凡各麵食業商店及燒餅油條店所用麵粉，一律改由民食供應處逐日按核定袋數，直接發交各該店舖發售，不再由工會轉發，凡領額而無商店或虛設商店而未營業者，概予停發，如有套買套賣多領少售者，一經查出，立予嚴懲，并特組織檢查隊，逐日密查。

雲南糧食 雲南建設廳奉農林部令飭，舉辦糧食增產，自增產成效。去年四月間由該部撥款六十萬一千六百元，省府撥款十萬元，正式成立雲南省糧食增產督導總辦事處，專責進行，開辦以來，八月有餘，成效已超過預定數額，茲探悉半年度辦理成效如下，甲、昆明，安甯，嵩明，明通等縣直接督導區二十縣，去年夏季增產稻穀四十四萬四千三百二

十二市担 雜糧二十七萬八千五百二十二市担，冬種增產估計增加作物面積十二萬畝，每市畝增產二市担，共增十二萬市担，又助一小麥增產，增加產量一千餘市担，兩畝共增產糧食九十七萬八千二百二十二市担。乙、其他各縣區，除上述直接督導區一百二十單位，亦同時積極增產工作，惟因若干地區，情形特殊，成績未能與直接督導區比擬，然各地地方官紳農民，頗為熱心，增產數字正在編算中，成績必亦可觀云。

洪江人民糧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組織就緒，業已開始業務，以一百九十三元之市價，購米一百餘石，據該公司總經理陳曉曉稱：洪江非產米區域，全賴各縣供給，要使今後民食不發生問題，并應防止偷運轉載，近日本市米價逐漸下跌，本公司的儲收購，以儲蓄產云。

湘省新計口授鹽辦法 自上年實行以來，已屆一年，今歲湘省鹽務當局為迅速普及，改由合作社承辦，將現行官銷制度，改為專官制，於各縣每一鄉鎮設立代辦所，招商承辦，刻正在積極籌設之中，現悉此項辦法，又將改行合作食鹽分配辦法，所有各鄉代辦所，改由合作社承辦，並擬擇定長沙，衡陽，湘鄉，邵陽四縣先行辦理，現縣府及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正在資武收稅局各方面會同洽商籌設之中，聞此事各鄉合作社多願承辦，惟辦理本縣合作社貸款之農民銀行，因上年即因合作計數突增，貸款金額已告額定數目，本年預算已經上案確定，又無法撥支，致承辦資金大成問題，現合作指導員辦事處及收稅局

湘省新計口授鹽辦法，自上年實行以來，已屆一年，今歲湘省鹽務當局為迅速普及，改由合作社承辦，將現行官銷制度，改為專官制，於各縣每一鄉鎮設立代辦所，招商承辦，刻正在積極籌設之中，現悉此項辦法，又將改行合作食鹽分配辦法，所有各鄉代辦所，改由合作社承辦，並擬擇定長沙，衡陽，湘鄉，邵陽四縣先行辦理，現縣府及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正在資武收稅局各方面會同洽商籌設之中，聞此事各鄉合作社多願承辦，惟辦理本縣合作社貸款之農民銀行，因上年即因合作計數突增，貸款金額已告額定數目，本年預算已經上案確定，又無法撥支，致承辦資金大成問題，現合作指導員辦事處及收稅局

爲此，將商請縣府布告城鄉民衆，於合作社承辦代辦所時，預先收繳鹽價，以爲開辦基礎云。

自貢久大製鹽公司籌辦新廠
據悉自貢久大製鹽公司，遠自民國五年創於天津塘沽，設置公司於上海，蓋以抗戰關係，始建簡價廠址於自貢市高洞鎮，

設於二十七年五月十八日正式開工，從事生產，資本額六千萬元，流動資金爲四十萬元，目前估計全廠資金產約達千萬元，而流動資金已不可約計，現在產鹽，純爲炭花灶清水全由他處購來熬製，鹽鍋長方形爲電桿銅板大鍋，每鍋名爲一廠，計分十廠，刻備燒用其三，輸流使用，每日產鹽三担，月十做，現出之鹽，並經烘燥程序除去水份，鹽色潔白，該廠有自備運輸工具，自產自運，方法較一般爲化學，工人方面，與舊灶情形略爲出入，該廠現有工人四百餘人，工人爲青年服務隊，職員九十餘人，現總工負責人爲范旭東，自貢市廠廠長唐漢三，總工程師楊子浦，該廠地方圍遼闊，遷入里許，政用甚簡單，除馬達供吸消並晒池台之設備外，擬研製酒精等新廠化學工業，聞此項工業，現正在籌備中云。

閩運河鹽場產額逾十萬餘担
我當局爲擴大生產充實地方之物資計，於去年九月下旬，增設運河鹽場一所，該場自創辦迄今，才閱四月，其產額已逾十萬餘担，並抵漳州，而轉運內地者復逾五萬五千担之多，尙在途中，而未運者，亦有四萬担，商務當局爲謀再進一步之努力，召集該段之各站鹽務負責人會議，檢討過去缺點，決定改善方案，逆料今後該場生產必定較前可觀云。

消滅棉紗黑市
物資局已決定統制棉紗市場，現正與各有關方面及廠商商討中，統制辦法爲統購統銷，絕對消滅

黑市，不日即可實行。據悉悉棉紗市場者談：淞市各紗廠生產總量每月達五千件，官定價格每件五千三百九十元，黑市則每包售價一萬一千元，其相差儘爲中間商人吞去，每月約二千八百萬元。此二千八百萬元既無納稅所得稅亦不納利得稅，生產者與國家皆蒙損失，故黑市有澈消滅之必要。黑市消滅後紗價將有長期之穩定，可按照生產成本核定。現各廠家以一級紗價日漲，生產成本加重，要求增加紗價，當局已允予考慮，就棉紗市場之供應言，每月棉紗五千包及川省各地生產之士紗約千餘包，足需夠用，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棉紗進口大減，各方擬以機紗及土紗場用織布，機紗爲經，土紗爲緯，可解決市場之需要問題，聞統購統銷後，各紗廠均將附設織布廠云。

印度棉布
因中國最近談判之結果，印度不久以中國所需之各種棉布供給中國。

限制使用電訊器材
軍委會爲保存國內現有電訊器材，擬限制使用起見，特通令凡架有電訊線各縣，由縣政府查明限制使用，嗣後裝設新機，並須經省政府核准，各機關部隊設設電線電音，須經軍委會核准，否則取銷云。

紙荒
七號紙供應問題，據報市社會局召集各報館及紙廠商會商議解決辦法：(一)依照非常時期取締日用重要物品囤積居奇辦法第十條之規定，暫定每令價格爲九十五元。(二)限令各紙商提前填一月份結存月報表。所有存

貨。由指定之報館承銷。(三)提供具體改善生運運輸等事宜意見。呈報行政院經濟會議後。由物資局採擇施行。

交通運輸

中印運輸線

蔣委員長此次訪印之目的為：
精確開築 (一)討論一種辦法，俾印度成

為援軍軍火之重要補給根據地。(二)研究萬一滇緬公路截斷時，中印間之新補給線。(三)考慮中印間之聯防問題。(四)由蔣委員長個人願請印度政府領袖參加中國與諸同盟國對納粹及日本威脅之抗戰。而中印運輸問題即外來物資經由印度港口直接運入國內，商談已有具體辦法。運輸量較過去取道滇緬路者增加，故仰光決定佈雷已封鎖不用之際，即開始建造通至阿薩密之公路，為防滇緬路一旦被切斷，影響中國對外交通，數月以前，中國已造成由重慶經成都通至西藏邊界之巴安之良好卡車路。關於此項公路之詳情，雖尚未發表，但該路約可通至布拉馬景得於河上之薩地雅，該地在阿薩密之北部，去巴安之直線距離共約三百哩，但路上距離，自較此超過甚多，中國自必將充分利用巴安以南之南北行之山谷，自薩地雅以下通至加爾各答之交通，將利用水運及現有之鐵路，喜馬拉雅山一段之工程極難，較滇緬路尤為困難，但中國近四年來對造路方面知識經驗，均已增進多多，據報方消息，現已有男工十萬，開闢該路，其中有精良石工數千人，係由中國各地選拔，當地亦有防禦之醫藥設備，憶滇緬路建設時，經十四個月，即可通輕便車輛，當時華人對造路向無經驗，此次新路線，位於滇緬路以北四百哩，自無受孟加拉灣上日襲擊艦艇攻擊之危險云。

全國公路運輸局

運輸統制局全國公路運輸總局，近奉命改稱運輸總局，原任局長潘光週，因事呈請辭職，遺缺派張學遜繼任，又該局全國公路管理總處處長趙祖康因病辭職，遺缺由康時繼任云。

粵閩浙行車通暢

自香港失陷後，省市貨物，多由國內鄰省運來應銷。故本省與各省貨物運輸，較前日形密切，運輸業亦以是日見暢旺，最近遂增開粵閩、粵浙、粵贛等，因商車運輸線，現自曲江至福建南靖，浙江金華，臨潭、江西贛州，皆經常有貨車行走，並附搭客，聞每人至福建車費五百元，應潭四百元，貨物付運照市價，可以直達，又在省內至東江運輸，亦漸暢旺，下行車費每百斤一百一十元，上行至曲江每百斤一百六十元。

川湘滇三省物產運輸

財政部鹽務總局長繆秋杰氏，前赴貴陽視察，於昨日返渝後，邀請富強鹽務代表張華坡、張筱坡、曾子唯、曾稚松、宋席九、張澤敷等商討川湘滇三省物產運輸事宜，對前所擬定者增補充修正，予以指定呈請政府核辦，聞各該代表將於日內返貴云。

湘廣交通

本省鹽運管理局，以衡陽至邵陽間貨運頻繁，為適合時代需要計，已明令將檢仰總段改稱衡邵檢總段，即以衡陽為起點，邵陽為中心區，檢樹灣為終點，其中以邵陽至永豐，貨運特多，故永豐設有營運站，永豐以下則由隸水水運接洽至湘潭，貨運以船米雜貨為大宗，邵陽至衡陽，

貨物以正國百貨谷米為大宗，部屬至檢樹灣，以谷米棉花鐵
產布正為大宗，該段民商工具無人力車，約十餘輛，業經省
府布告，限期登記，聞已陸續向站申請登記，即將完竣，並
配會社規定，製造之雙輪板車一百餘輛，疏運力量益增，則
該處正在公路沿綫，籌設食宿站中心站，俾運夫食宿便利，
且減輕運費，至長常仰水運總段，正在籌設，設址設益，
總段長林克勤，已於二月一日赴益辦公，籌劃一切，決定本
年二月間開運，該段水運範圍，即由長沙經益陽，并辦理湘
贛聯運接運事宜云。



貿易委員會 財政部貿易委員會以太平洋戰事
發生後，出口海運發生阻礙，又因
業務方針 國家預算執行緊縮，將易貨債收購農產品資金
減少，對於所辦業務應加檢討；已迭經召集各主
管及所屬公司人員會商，決定本年度業務方針。所有統銷貨
品桐油，茶葉，糖漿三項均由該會呈奉行政院經濟會議核定

經濟法規輯要

財部國庫署組織法

國民政府二月十日令：茲修正財政部國庫署組織法公布
此令。

第一條、本組織法，依財政組織法第八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國庫署承財政部長之命，掌理國庫行政事務及監
督地方公庫行政事務。第三條、國庫署設六科及會計室，統

，一而維持出口統制，一面放鬆內銷限制其辦法。(一)現行
統制之桐油准許商民在國內轉購存儲轉運 不加限制，并准
許商民向內銷商業公司請領證物，報運出口。(二)現行統制
之糖、麻油辦法內第十條關於禁向存貯數量及存貯時期之限
制，概予取消。(三)對於內銷茶之不准發售禁止征收，准許免
證運銷渝涪區域，所有桐油糖漿茶葉系統給管辦法之各條
文，凡與以上三項改訂辦法抵觸者，均即停止施行。更爲求
擴大桐油出路，協助各工廠推廣設備，製煉汽油柴油，以供
軍用。又爲集中人力財力，加強業務效能，并節省經費起見
，決將復興富華兩公司合併改組，其各區辦事處亦分別裁撤
縮減。兩公司總分機構統於二月二十六日一律實行合併。
至合併以後業務之進行，機構經費人事之調攝及管理，均訂
有具體方案，期其逐步實現，以爲今後發展我國貿易政策之
基礎，並爭取世界經濟作戰之地位云。

經濟研究室

計畫、分掌本署事務。第四條、第、科左列事項：(一)
關於公庫事務之監督指揮推諉事項；(二)關於公庫規章之
擬訂審核解釋事項；(三)關於代理公庫銀行郵局及訂契
約之核准事項；(四)關於本署主管行政計劃及工作報告之
編製事項；(五)關於本署印信之典守事項；(六)關於本
署文件之收發分記撰擬翻印保管事項；(七)關於本署
人事管理，及銓給機關之委辦事項；(八)關於指定辦理出

納人員之監督考核事項。(九)關於本署所管製糖證件之保管事項。(十)關於本署出納庶務及不屬其(四)各科事項。第五條、第二科掌左列事項：(一)關於國家歲入預算及分配預算之登記事項。(二)關於國家歲入預算與實收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三)關於各機關自行收納保管款項之審定登記事項。(四)關於各機關及代理國庫銀行郵局收入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五)關於國庫收入之退還事項。(六)關於國庫收入總存款之核訂登記報告事項。(七)關於國庫收入明細帳表之登記編製事項。(八)關於國庫收入總存款保管品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第六條、第三科掌左列事項：(一)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歲出預算與分配預算之登記事項。(二)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三)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核發登記報告事項。(四)關於緊急命令撥付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五)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支付書之填發登記事項。(六)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內自行保管支出部分之審定登記事項。(七)關於中央機關及代理國庫銀行郵局普通及特別支出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八)關於代理國庫銀行郵局編送中央機關各普通經費存款收支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九)關於國庫對撥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收回事項。(十)關於中央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與各普通經費存款明細帳表之登記編製事項。(十一)關於中央機關普通經費存款保管品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第七條、第四科掌左列事項：(一)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歲出預算與分配預算之登記事項。(二)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三)

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核報登記報告事項。(四)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五)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各費額項下之登記事項。(六)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各費額項下劃撥款項之監督考核事項。(七)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內自行保管支出部份之審定登記事項。(八)關於省市機關及代理國庫銀行郵局普通及特別支出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九)關於代理國庫銀行郵局編送省市機關各普通經費存款收支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十)關於國庫對撥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支出之收回事項。(十一)關於省市機關普通及特別收支與各普通經費存款明細帳表之登記編製事項。(十二)關於省市機關普通經費存款保管品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第八條、第五科掌左列事項：(一)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二)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三)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四)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五)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六)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七)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八)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九)關於省市機關建設歲出預算與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

基金存款收支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十)關於國庫劃撥中央及省市機關建設支出及特種基金之收回事項。(十一)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特種基金法令契約等之查核登記事項。(十二)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建設支出及各種雜項存款明細賬表之登記編製事項。(十三)關於中央及省市機關各種基金存款保管品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十四)關於國庫財產收支之查核登記報告事項。(十五)關於國庫左列事項：(一)關於債款捐款實物之歲入歲出預算及分別預算之登記事項。(二)關於債款捐款實物之歲入歲出預算與實收實付數額之核計報告事項。(三)關於債款捐款及實物收入之查核登記事項。(四)關於債款及實物支出之核撥登記報告事項。(五)關於債款及實物支出之庫費登記事項。(六)關於中央機關及代理國庫銀行郵局與代理實物倉庫徵送債款捐款實物收支報告之審核登記事項。(七)關於債款捐款及實物收支退還收回事項。(八)關於庫款及實物之分別圖發登記報告事項。(九)關於借款契約文件副本照片之保管登記事項。(十)關於債款捐款及實物明細帳表之登記編製事項。(十一)關於國庫保管債券之處理登記報告事項。第十條、會計室掌理經費之歲計會計并作理財部會計受辦理左列國庫出納之統制會計事項。(一)關於國庫出納會計制度之擬訂事項。(二)關於國庫出納統制賬目記賬原始憑證之核對整理事項。(三)關於國庫出納統制賬目記賬憑證之核對整理事項。(四)關於國庫出納統制賬目會計簿籍之登記事項。(五)關於國庫出納統制賬目會計報告及決算報告之彙補事項。(六)關於實物收支統計賬目原始憑證記賬

證會計簿籍會計報告之核對登記憑證事項。(七)關於國庫出納及實物收支統制賬目與庫項賬目之核對事項。(八)關於國庫之其他會計事項。第十一條、統計室掌理庫及縣市之統計事項：(一)關於國庫及縣市庫統計冊籍表格式之彙訂事項。(二)關於編製國庫及縣市庫統計一辦法之推行事項。(三)關於國庫及縣市庫統計材料之登記調查整理編製事項。(四)關於國庫及縣市庫統計報告之彙編事項。(五)關於實物收支統計圖表統計材料統計報告之擬訂登記彙編事項。(六)關於國庫及縣市庫之其他統計事項。(七)關於本署統計工作及人事報告之編送事項。第十二條、國庫署署長綜理本署事務，並監督指揮所屬職員及機關，副署長補助署長處理署務。第十三條、國庫署設秘書二人至四人，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機要文書及交辦事務。第十四條、國庫署設署員六人，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各科事務，並得酌用雇員，辦理繕寫及其他事務。第十五條、國庫署設稽核十二人至十六人，主任，承署長之命，稽核各項收支報告書表簿籍憑證及其他飭查交辦事項。第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二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三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四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五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六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七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八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一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二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三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四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五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六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七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八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九十九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第一百條、國庫署會計室主任，承署長之命，辦理會計事項。

(一)遵照部令應行轉知事項。(二)遵照部令所定辦法督率進行事項。(三)曾經呈請核准事項。第十八條、國庫券辦事規則，由署擬訂呈請財政部核定之。第十九條、本法自公佈日施行。

非常時期工業獎勵條例

鑛業獎勵條例

第一條，中華民國人民，在後方所辦有鑛業獎勵條例。第二條，前條所稱之鑛業為左列各款：一、電氣。二、機械。三、化學。四、採礦。五、冶煉。六、紡織。七、農產品加工或製造。八、其他經濟部認為重要者。呈由行政院核定者。第三條，獎勵方法得採用左列各款之一種或數種：一、保息實收資本年息，厘，債票年息一厘，必更時得增加之，但最高不得逾一分。保息期限為五年至七年。二、補助全年出品生產，成本與同年平均市價比較之產額，為標準的給現金，其平均市價以同年之各月平均數平均計算之。三、貸款由政府借予低利貸款或協同銀行貸款。四、減低或免除出品出口關稅及轉口稅。五、減低或免除原料轉口關稅。六、減低因營業運送運費。七、租用公有土地，免除地租，以五年為限，免租額得按當地租金標準酌減，但減低之數，不得超過租金標準二分之一。八、助理購用動力或動力設備或其一切原料物料。九、協助訓練或招僱技術員工。十、協助向交通機關材料或品構件，及工作人生活必需品運輸之便利。第十一條，呈請獎勵者，應備具呈請書載明左列各事項：一、應附送財產目錄，資產負債表，各種註冊或登記文件，在工廠加具製造方法製品成本計算之詳細說明書，全部機器裝置設計書，工廠建築圖在礦坊加具工場總圖，及各部

份圖工章概況計劃說明書及最近二年營業報告。一、工廠或鑛場之種類名稱。二、董事監察人經理或廠主及經理技術事項主要職員之履歷。三、工廠或鑛場及鑛場辦事處所在地。四、資本定額及收入額。五、創立之經過及最近業務。六、出品種類。七、每年產額及銷場情形。新辦之工廠鑛場免填載前項第五款及第七款事項，但應載明籌備情形及預定開工日期，並附送組織章程工程設計書，營業收支概算書。第五條，經濟部接受呈請書，交非常時期工業獎勵審查委員會審查，該會於審查後，造具審查報告呈核，前項非常時期工業獎勵審查委員會規則，由經濟部擬訂呈請行政院核定之。第六條，呈請保息及補助之工業，以實收資本在二十萬元以上者為限。第七條，保息及補助之開始日期依左列之規定：一、新建設之工廠，向來建設或鑛場，尚未施工，經核准後，自開始建設施工之日起，保息自正式出品之日起，予以補助。二、工廠業已開始建設或鑛場雖已施工，尚未正式出品者，經核准後，自通知之日起保息。三、工廠鑛場業已正式出品者，經核准後，自通知之日起，予以補助。第八條，工廠鑛場，在正式出品以前之保息，不得逾一年。第九條，第三款第一款至第七款之獎勵，視該項工業發展之程度及其重要之情形定之。第九條，第三款第三款至第七款之獎勵，經濟部依非常時期工業獎勵，審查委員會之審查報告，商經主管部或工廠鑛場所在地之省政府市同意後核定之。第十條，經核准之獎勵案，由經濟部發給執照，并呈報行政院備案。第十一條，受獎勵者如增加資本，添募借款，變更業務或停止業務，應先行呈請經濟部核准。第十二條，受

獎助者，應于每年度終了時編送賬務及營業報告書，連同損益計算表，送經濟部查核。第十三條、受獎助之工廠，得派員駐廠場稽核。第十四條、工廠稽核非因不可抗力而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條之情事或銷場未設定營業權者，不得受本條例之獎助。第十五條、受保息或補助者，停業或開業時應停止其保息或補助。第十六條、以詐偽方法，隱匿保息或補助者，除撤銷其獎助，追繳原領金額外，並以詐欺論罪。第十七條、受第三條第二款第四款第六款之獎助者，有以非本廠場出品，冒充影射情事，查有實據時，應撤銷其獎助。第十八條、受獎助者違反本條例之規定或他有關係之法令時，經濟部得撤銷其獎助。第十九條、獎助期滿及依本條例撤銷獎助之案件，由經濟部呈報行政院備案。第二十條、依本條例受獎助之工廠合於工業獎勵法第一條第二款之標準者，仍得依該法專製權之呈請。第二十一條、依本條例核准之獎助案，經過非常時期，而限期未滿者，得由經濟部專案，呈請行政院核准，延期滿為止。第二十二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公司優先股之股東權利問題

近來關於公司優先股股東權利問題，各地工商界頗為注意，且多有爭論，據經濟部主管商業行政人員談，在公司法中對此尚無明文規定，故有優先股東必須享有主席股東會權利，非公司章程可能限制，有謂公司發行優先股時，對於優先權利可依章程規定，如訂定不超出席股東會，即優先股

東即不歸參加公司管理，本部以此事關係工商業頗大，業經呈奉行政院前准司法院解釋，據謂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在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九條有新規定，股東應有之權利不論何種股東，均不得以公司章程加以剝奪，公司法八百一十八條所規定，優先股東有權利補類，應於公司章程訂明一節，係指優先股所享優先權之種類而言，非優先股東出席股東會及表決權之行使得據以公司章程加以剝奪之謂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第一項，亦係規定因公司章程之變更，而優先股股東之權利時，除應股東會之決議外，應經優先股東會之決議，上項規定，亦非含有禁止優先股東出席股東會及行使表決權之意，優先股東自非不得出席股東會或股東臨時會行使其表決權等語。本問題經上項權威解釋後，羣疑當可盡釋，今後各地工商業關於是項爭論，自可不再發生云。

農業生產合作推進辦法

社會部為改進農業起見特訂定農業生產合作推進辦法，以爲各地推行之準備，是項辦法，業經政府令飭各省建設廳切實遵照推行，茲將辦法原文錄於下，一、農業生產合作，以改善農業經營，增加農民收益，發展農村經濟爲目的。二、各級合作主管機關，應積極研究訓練宣傳，並指導農業生產合作之推進，以謀此類合作組織之逐漸健全與健全發展。三、各級合作主管機關，應指導各級合作社設置合作農場，兼營製業生產合作，必要時得設置專營合作社，辦理特種農產品之生產或加工製造。四、合作主管機關，得商同

農業技術改進機關及農業或合作金融機關選定適當地點，指導組織示範合作農場，五、合作主管機關，應特別注意鼓勵並指導貧農加入合作社，以改善其地位與生活，並應利用合作組織，扶植自耕農之發展，協助土地重劃之推行，六、農業生產合作之加工部份應由各農戶共同經營之，其原料生產部份，得由各社員個別經營之。七、農業生產合作之經營，應以當地最有利之農產物為主要對象，並應注重加工製造，以提高其產品價值，八、農業生產合作應注重農物之利用，與副產品之產製，以增加其收益。九、合作主管機關對於農業生產合作各產品之市場情形及價格變動，應隨時通知各合作社並予適當之指示，十、農業生產合作之技術指導，由所在地或上級合作主管機關商請農業技術或推廣機關協助之。十一、農業生產合作之產品，有關貿易管理或專賣時，合作主管機關，應商同貿易或專賣事業管理機關，對合作社產物所需求之品質價值及其可能支付價格，予以明確之預告。十二、農業生產合作社之產品，應優先供給與其業務上有關係之合作社。十三、農業生產合作之資金除運用合作社之自給資金外，由農業及合作金融機關貸放之。十四、合作主管機關應推選農家及耕牛之保險合作，其資金由合作金融機關擔任之。十五、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美金節建儲蓄券詳細辦法

財部令中，交，農四行聯合辦事處分處，中國，交

通，農民三銀行，中央信託局，郵政儲金匯業局遵照，即日起開辦，詳細辦法業已公佈，茲錄錄如左：(一)中國，交通，農民三行及中央信託局，郵政儲金匯業局得依照本辦法發行美金節建儲蓄券。(二)美金節建儲蓄券，按照法幣一百元折合美金五元之比率，由法幣折購。(三)美金節建儲蓄券面額，不加限制，但至少應為美金十元。(四)美金節建儲蓄券，分定期一年，二年，三年，三種，存期一年者週息三厘，二年者三厘半，三年者四厘，每六個月復利一次。(五)美金節建儲蓄券到期時，應由儲戶向原發行局支取本息。(六)美金節建儲蓄券到期時，除照原本支付美金本息外，或得依照支付時，中央銀行照價折合法幣支付。(七)各行局發行美金節建儲蓄券由財政部撥撥美金一萬元為基金。存入中央銀行備各行結付儲蓄券本息時支用，各行局應節存，金額，按期彙報報請財政部查核。(八)本辦法，由財部公布施行。又訊，前中交農四行主辦之外幣定期儲蓄存款，成績甚佳，仍應照舊辦理，惟原定之年限利率，應由四聯總處另行擬定，送經財部核定，通知承辦銀行辦理。外幣折外幣，定期儲蓄存款，業已規定發行美金節建儲蓄券，係以法幣折購，應即停發新戶以免重誤。

徵稿簡則

- 一、本刊文字除由本行同人及特約專家撰述外，並歡迎外
界惠稿。
- 二、本刊文字分論著、譯述、研究、調查、統計、通訊等
各欄，凡關於金融財政及一般經濟學理之研究，問題
之探討，事實之敘述，制度之批判等著述，均所歡
迎。
- 三、來稿不拘文言白話，惟須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
- 四、譯文請附寄原文，否則亦請註明原文題目，或原書名
稱，以及原著者姓名出版日期與地點。
- 五、來稿請附註真實姓名及通訊處，以供通訊，但揭載時
署名，由作者自定。
- 六、來稿經刊載後，酌致酬金，每千字國幣五元至二十元
，有特殊價值者，得酌送特酬，惟同時或已在他處發
表者，恕不致酬。
- 七、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聲明。
- 八、來稿一經刊載版權即歸本刊所有，作者如願保留版權
，請於來稿上特加聲明。
- 九、未經登載之稿，除預先聲明并附足郵票外，概不退
還。
- 十、來稿請寄湖南耒陽湖南省銀行總行經濟研究室。

湖南省銀行經濟月刊

第二卷 第三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三月一日出版

編輯者 湖南省銀行經濟研究室
 發行者 湖南省銀行
 印刷者 耒陽正文印刷局

廣告價目

| 附註 | 三等 | 二等 | 一等 | 等四地 | |
|------------------------|------|-----------|--------|-----|---|
| | | | | 位 | 位 |
| 三期以上照上價目八折計算廣告文字概用白紙黑字 | 正文前後 | 封面及底封面之裏面 | 底封面之封面 | 每 | 期 |
| | 三十元 | 四十元 | 五十元 | 全 | 面 |
| | 二十元 | 二十五元 | 三十元 | 半 | 面 |
| | 十元 | 十五元 | 二十元 | 四 | 分 |

定價表

| 附註 | 半年 | 每月 | 期 | |
|------|----|----|----|----|
| | | | 冊數 | 價目 |
| 郵費另加 | 六 | 一 | 冊 | 一元 |
| | 冊 | 冊 | 冊 | 六元 |

